庞进文集第五卷

大悟骊山

庞 进/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收入散文作品及序、评、后记等共七十一篇,二十万字。作者以优美、生动、精当的文笔,在展示骊山上下及周边的景观名胜、故事传说、风物人情等的同时,注重揭示其深厚的文化底蕴。对书中作品,有"见解新奇,挖掘独到""彻悟了文艺灵犀"(贾平凹语)"构思别致,着墨妙巧,语言风夹雪""鉴古中观今,观今中鉴古"(李沙铃语)"彻底从个体生命感悟出发,凸现主观真实""令人读来兴味盎然,回味不尽"(刘心武语)之评。鉴于骊山上下发生的人文史事,对中国历史进程、走向影响之重大和深刻,作者曾有"读懂了骊山,就读懂了中国"之说。本书将此说中的"读懂了中国"阐释为"读懂中国社会古往今来通行的一条最基本的准则:公义大于私情。"



作者简介: 庞进 作家、龙凤文化研究专家。1956年生于陕西临潼。龙凤国际联合会主席、中华龙文化协会名誉主席、中华龙凤文化研究中心主任、西安中华龙凤文化研究院院长、西安日报社高级编辑。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陕西省作家协会理事,陕西省社会科学院特约研究员,中华龙凤文化网(www.loongfeng.org)主编,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副总编辑。先后求学于陕西师范大学和西北大学,哲学学士、文学硕士。1979年开始从事文学创作和文化研究,出版《创造论》《中国龙文化》《中国凤文化》《中国祥瑞》《灵树婆娑》《龙情凤韵》等著作三十多种,获首届中国冰心散文奖、首届陕西民间文艺山花奖、全球华文母爱主题散文大赛奖、西安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等奖项八十多次。有"龙文化当代十杰"之誉。微信号:pang_jin

庞进文集第五卷



庞 进/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庞进文集第五卷

大悟骊山

庞 进/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Western Ontario Press Inc.

加拿大安大略省剑桥市

119 Chateau Crescent, Cambridge Ontario N3H 5S3 Canada

Tel: 001-416-729-4381

Email: wopressbook@g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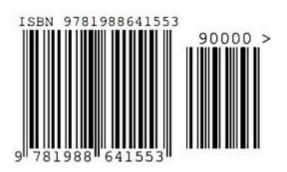
2023年7月第1版

开本: 300mm x 240mm

字数: 200 千字

书号: ISBN 978-1-988641-55-3

定价: \$58:00



目录

贾平凹:为《兵马俑狂想》而言/1

刘心武:火晶心的叙述——读庞进《大悟骊山》/3

- 01 选择骊山/5
- 02 骊山吟/7
- 03 秦岭地垒/10
- 04 骊山之"骊"/12
- 05 骊山云树/14
- 06 临潼地面/18
- 07 初上九龙顶/21
- 08 雾潮汹涌 24
- 09 再上九龙顶 25
- 10 华祖陵与华胥氏/29
- 11 老母的神化与俗化/32
- 12 老君的形象/37
- 13 大道待识 37
- 14 石瓮寺歌谣/42
- 15 悲悯情怀/43
- 16 瓮溪溯源/46
- 17 飞瀑/48
- 18 温泉文化/50
- 19 贵妃池相对论/54
- 20 长生何处殿/58
- 21 心湖/61
- 22 五间厅与兵谏亭/63

- 23 我与西安事变/66
- 24 风雨兵谏亭/70
- 25 索道凌空/72
- 26 洞说"三元"74
- 27 东花园/76
- 28 荡舟芷阳湖/78
- 29 牡丹沟捉蟹/80
- 30 烽火台放眼/82
- 31"斗"在骊山/84
- 32 扁鹊遇害/88
- 33 坑儒谷/92
- 34 脚踩秦陵/95
- 35 青铜仙鹤/97
- 36 初识兵马俑/100
- 37 克林顿与嬴政、李隆基之比较/104
- 38 希拉里与褒姒、杨玉环之比较/110
- 39 基辛格与《秦俑魂》/113
- 40 兵马俑效应/115
- 41 铜车马述怀/116
- 42 失信鸿门/120
- 43 新丰回忆/123
- 44 庆山寺碑文/125
- 45 金棺银椁与宝帐佛画/129
- 46 对待佛教/131
- 47 渭河文明与桥的感慨/134
- 48 清水河与栎阳桥/139
- 49 栎阳医院见闻/143
- 50 临潼出了个杨仕会/145
- 51 晶莹的石子/149

- 52 榴花/156
- 53 石榴的意味/158
- 54 火晶心/160
- 55 新丰酒/162
- 56 喝醪糟/163
- 57 变化的土地/164
- 58 生命的光焰/166
- 59《大悟骊山》后记/170
- 60 感谢上苍/174

致庞进(陈祖芬)/176 灵性的书写(和谷)/178 《兵马俑狂想》值得一读(李沙铃)/180 庞进和他的《兵马俑狂想》(刘明琪)/182 燃烧中自有收获(刘树元)/184 闪耀着思想灵光的人文地理(黄伟兴)/187 别样风光读骊山(白晓群)/189 大悟庞进(严文龙)/192

《庞进文集第五卷·大悟骊山》后记/194

贾平凹:为《兵马俑狂想》而言

许多年前我就认识了庞进,他那时在陕西师大上学,家在临潼。因为是故乡 的缘故,对于临潼的一山一水,民风习俗,文物掌故,谈说得眉飞色舞,很有些 "卖瓜老王"的味道。但那时,他作文却很少写这些。以后,他入了省城,且从 事了报界的行道,报人的忙碌是可想而知的,我偶尔去见他几次,那两人合居的 房子里物件混乱,书刊狼藉,几乎令人立即想到火灾。他突然热衷起哲学、历史、 宗教文化方面的读物,读得专注:我再看见他越来越丰满的腰腹和下半个脸的胡 茬,倒让我替他生几份累。我说:"又有什么新作吗?""没有。"他说,说得极 认真。我估摸他又要夸夸其谈临潼的轶事了,却没有说,时不时用手翻一翻桌上 那些读物。我知道他的思绪还未从读物中摆脱,虽然他对我的到来有真诚的热情, 我唉唉,说:"哎哟,不能久坐了,我还要干某某事去!"就走了。回到家里,我 作想,庞进何苦做报人呢。临潼是灵地,他又有好自在好宽裕的工作和时间,正 是写文章的机会,报社要忙毁他了。且那些闲杂读物愈读愈使人眼高手低,反倒 要坏他的事了。这作想时过不久,报刊上就接连不断地出现了庞进的文章,几乎 全是写有关临潼的内容,其文笔构思不说,见解新奇,挖掘独到。我不禁感慨: 身在临潼庞进说而不述,是他无处下笔;离开临潼才识临潼,庞进彻悟了文艺灵 犀: 山可直上量高, 亦可探深测高, 庞进远临潼而近临潼, 靠的是他哲学、经济、 历史、宗教文化学习后的观照。我暗暗地为他祝福。

现在,他将这一批文章中的一部分结集出版,嘱我作个序,如今文坛上常有写不了小说的写小说经验的事,我效仿之,便将上面的一些闲言作为我的序的序了。而序的正文若是每一位读者在读了全书之后将其感想再作为介绍给予另一位读者,岂不是有大来大往的真趣吗?

(刊于《陕西日报》1988年4月23日)

贾平四 中国当代著名作家,第九届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散文委员会主任,陕西省作家协会主席。第七届茅盾文学奖获得者。



本书作者与贾平凹先生(右)合影

刘心武:火晶心的叙述 ——读庞进《大悟骊山》

"水果"是一个很大的概念,"柿子"是水果之一种,但也还是一个笼统的概念,火晶柿子则是非常具体的一个独特品种,它那樱红色的泛着淡淡白霜的薄皮儿可以一溜一溜地旋揭到蒂根儿。举起把儿将火红的晶莹的一疙瘩沙瓤儿凑到嘴唇上,轻轻地那么一吸,一团软乎乎的甘甜就顺喉而下,直达丹田,这时你会感觉到,你是吃到别处没有的美味了!读庞进的《大悟骊山》,就有吃骊山地区火晶柿子的快感。

庞进向读者娓娓介绍骊山及其周边的历史沿革、名胜古迹、民间传说、风俗习尚、宝物特产、奇人异事……如果他只是资料丰富、文笔生动,那阅过我也未必会有写这篇文章的冲动。那样的地理书、导游书也真翻阅过不少,工具而已,有用而难有味。我欣赏的是庞进所采用的完全个性化的叙述文本。不是以"我们"的口气,"客观"的角度,"求衡"的心理,以期达到"各方面都能满意"的"功德",而是彻底从个体生命感悟出发,凸现主观真实,时有带棱带角的议论,文体介乎文化大散文与社会大杂文之间,而又一气呵成,如龙穿云,时而见首藏尾,倏忽摆尾掩身,最后则首尾呼应,全龙欢舞,令人读来兴味盎然,回味不尽。

作者就出生在骊山地区,长大成人后又长期在那一带工作、生活,因此书中绝大多数材料来自亲履的田野考察。如对所谓"骊山老母"的来历,对"太上老君"之"道"的"身外大力"的阐释,对石瓮寺香词的搜集引述……都是独到而珍贵的。特别有意思的是,作者绝不厚古薄今,更不切断历史,如辟专节写到一位当地奇人杨仕会,此人从农业合作化一开始就坚持单干的立场,并且拿着有"入社退社自由"内容的文件,穿越几十年的极左风云,任凭"风刀霜剑严相逼",文明抗争,竟终于在改革开放时期赢回了自己原来田亩的使用权和耕牛等的赔偿,活生生的体现出了骊山人性格中那"质直正义、爱好劳动、富于反抗精神"的精

华,令人读来扼腕后又不莞尔。

个性化文本,目前不让虚构类如小说等专美,已经开始出现在报导类的写作中。当然,我以为用"我们"的口气,用尽量客观的角度,照顾到各方面的意见,来写历史、地理或其他知识性文字,仍是一种重要文本,中小学的一些教材就应该遵守这一叙述方式。但放到整个社会的话语空间,则个性化的叙述其实不是多了而是少了,而且有些个性化文本在放纵个性的同时却忽略甚至背离了常识,因此在期待更多个性化叙述的"闲书"出现的同时,加强这方面的研讨,也是很重要的。

(刊于《文学报》2003 年 4 月 24 日、《大众日报》2003 年 5 月 9 日、《中国书报刊博览》2003 年 5 月 17 日、《文化艺术报》2003 年 5 月 28 日、《人民日报海外版》2003 年 6 月 23 日、《西部艺术报》2003 年 7 月 28 日、《中国图书评论》2003 年 7 期)

刘心武,中国当代著名作家、红学研究家。曾任《人民文学》主编、中国作家协会理事。第二届茅盾文学奖获得者。



01 选择骊山

"小伙子不要命了!"

一大早,楼下的议论声就鸟儿入林一样飞进我的耳朵。当时,刚出大学校门的我借住在临潼华清医院二楼临街的一间房子里。闻声下楼,只见门诊部的连椅上躺着一个面色蜡黄、口吐白沫的青年,看上去也就二十出头。医护人员正紧张地进行抢救。据背小伙子下山的人讲,他们是上山锻炼时发现他的,他睡得那么香、那么沉,要不是看到身旁扔着一个打开了盖的安眠药瓶瓶,他们还不想惊动他呢。

几天后,小伙子眼睛睁开了,有些羞愧地笑了,可以下床走动了。借姐姐在这个医院做护士的便利,我结识了这位"小王"。我让他带我去那个让他告别世界的地方。那是兵谏亭西边一片茂盛的石榴林,指着一方绿草英英、野花点点的坡地,他说:"就在这里。""这里不错哎!"我赞叹道,"当时是啥感觉呢?""喝药后,慢慢地躺下来,天是蓝的,星星一亮一亮,周围有鸟儿在叫,声音很脆……""蛮浪漫嘛!哎,小王,能告诉我为啥事想不开吗?""我……我喜欢的姑娘跟……跟别人跑了。""那为啥要到这儿来呢?""我一直向往骊山,这里风光好呵,周幽王、秦始皇、唐玄宗、杨贵妃,还有蒋介石,都喜欢这里……"

此事已过去了二十个年头,小王的声音似乎还回响在我的耳边。

因爱情失意而轻生当然是不可取的,记得我曾反复地给他讲生命如何如何的 宝贵,人应该如何如何地珍惜;再三鼓励他一定要活下去,咬着牙、唱着歌活下 去!但,小伙子的话却从另一面给我心弦以震撼:是的,周幽王、秦始皇选中了 骊山,唐玄宗和杨贵妃,以及蒋介石都曾选中骊山;杜甫、白居易、刘禹锡、李 商隐、苏轼、袁宏道、郭沫若等历代名人吟咏山水名胜时,也没有放过骊山;而 这个来自外地的小伙子在人生的关键时刻,想到了骊山,来到了骊山,他要将自 己的青春和生命交付给骊山!

为什么要选择骊山呢?

无独有偶。多年前,一位来自日本的姑娘气概非凡地从西安钟楼上跳了下去,留下的遗书告诉世人:她是被陕西这块土地上积淀的历史文化深深地征服了,她发现她所热爱的日本文化在许多方面源于中华文化,而中华文化的根在陕西,在西安!这文化太博大、太深厚、太悠久、太辉煌了啊,她惊叹自己找到了一个可以安放灵魂的地方,心甘情愿为这样的文化而献身!

祖国的山川是铺锦展绣的,骊山堪称锦绣中的锦绣。它在地理上是属于大西北、属于陕西、属于西安的,距西安城区只有三十公里的路程。所在地临潼,周、秦、汉、唐等十三个朝代在长安建都的时候,一直是京畿近地,如今是西安市东部最大的一个区。骊山上发生的故事,浓缩着、全息着华夏民族的兴亡史;骊山文化,是中华大文化的一部分,而且是相当重要、不可或缺、特别鲜亮的一部分。

美丽的自然风光,丰厚的人文积淀,使骊山成为一块胜地,天下人向往的胜地。

读懂了骊山, 就等于读懂了中国。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俯瞰骊山(赵晨摄)

02 骊山吟

在我正要开始写《大悟骊山》这本书的时候,在华清中学读高中的侄女打来 电话,高兴地向我这个伯伯报告,说她在学校的一次朗诵比赛中获得了第一名, 朗诵的内容是我十多年前的一篇散文:《骊山吟》——

那是在八千万年前的白垩纪,我们的祖先的祖先还在地球表面爬来爬去,寻寻觅觅地啖吃着那些胚珠外露的裸子植物——又一次轰轰烈烈的造山运动便开始了:岩浆奔突,地壳裂变,苏醒的火山喷发出烛天的烈焰!河谷凸起,峰峦凹堑,燕山系列惶惶震竦,喜马拉雅山褶皱弯弯。好端端一脉相连的岩层,咔嚓嚓裂为两半。压挤、错乱、组合、聚变,沿着秦岭北麓关中平原南侧的大断裂带,巍巍然崛起一座不同凡响的"地垒"——骊山!

就这样出世了,怀着宏大光明的向往,挟着挣脱黑暗的辛酸。曲曲沟回,那是累累屈辱的印痕;嶙嶙巉崖,当为奋斗不息的支点。感谢地灵的逼迫,感谢星神的召唤,感谢山鬼们狂热的摇旗呐喊:如果没有那一场惊心动魄的运动,就没有坚强的屹立.就没有屹立的今天。

也许是饱经忧患,备受苦难的缘故,你总是那样雍容宽厚,大度非凡:女娲氏烧炼你的骨肉,贴补洞漏的苍天,你默许了;周幽王在你的头顶上点举烽火,笑妃子,戏诸侯,你容忍了:秦始皇为了保存他的一具尸体,在你的脚面上,修玄宫,起坟陵,役刑徒,你应允了;唐明皇和杨玉环坐在你的脖子上造爱——"夜半无人私语时",你理解了;就连蒋介石躲避张杨的"兵谏",想找个石缝儿藏身,你也慷慨地提供了。多么像一个披发畅怀的仙翁,扯一把竹榻,挥一柄蒲扇,品一壶雨茗,抽一袋云烟,悠悠然又坦坦然,任蚂蚁上树,老鼠搬家,屎巴牛汗流浃背滚蛋蛋。

你又是一位温存的母亲,用甘甜的乳汁和滚烫的心液,洗涮着人间的污垢, 疗治着世相的病患。那热泉,汤汤荡荡,涌涌涓涓,奔延流日月,热肠暖河汉! 你还是一个多情的少女,巧笑生姣,姣作鸟禽舞翠微;美目传神,神化溪涧流不断。也有瀑布垂玉帛,也有平湖凫鸭雁;松柏青青,亭台翼然。雾岚乍起,时闻寺刹磬悠悠;夕阳西下,可眺绣岭霞焰焰。秦陵东八千兵马咆哮出世,新丰原金棺银椁异彩呈现。火晶柿子软,蜜糖石榴甜,米酒醪糟尽饱灌——啊哈,笑在骊山,醉在骊山;心旷在骊山,神怡在骊山!

地球上可以没有拿破仑,可以没有华盛顿,也可以没有李隆基、杨玉环,却不可以没有雄奇峻美的骊山,挺拔脱俗的骊山,飘逸秀妙的骊山——我庞进笔下的骊山!

导致孩子拿第一的因素可能有多种,比如声情并茂的风采、抑扬顿挫的节奏,等等。但我觉得或许是最重要的一条,是我这篇作品是写骊山的,而华清中学自有史以来,就一直坐落在骊山的北坡上。

读者朋友或许能感觉到,我这篇文章的一个突出特色,可谓激情饱满。那时候,也就三十岁左右,血气方刚,正是"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的年龄。如今,岁月将磨励的印痕刻划在我的脸上,内心早已平和了许多,沉静了许多。然而,平和积淀着浓郁,沉静是厚重的表面,要说对骊山的感情,那可是满缸满罐的好酒啊,酵藏得越久,喝起来越香,回味愈加悠远。

是的,走过的山山水水不算少了。华山嵩山峨眉山,泰山衡山岳麓山,庐山乐山麦积山……天下名山都有其成名的理由,让我讲其胜景特色,大约也能讲出一些词语来。但这些名山胜水并不在我脑子里特别地深刻。惟有骊山,始终像一个魅影一个幽灵,追随着我,纠缠着我。每每静思的时候,骊山就飘浮而来,清晰,秀逸,沉重,常使我竟有些坐卧不宁,不写出点什么来,就寝食无安。

这就是那种"赤子情怀"吧。

婴儿是被称作"赤子"的,原因是他从母亲腹中降生的时候,全身的肤色是通红通红的。赤子是母亲身上掉下来的一块肉啊,看到的第一个形象是母亲的慈容,吃的第一口食物是母亲的奶水,因而赤子和母亲的感情是天然的,你在世上或许能找到不爱赤子的母亲,但你找不到不爱母亲的赤子。

从婴儿到幼儿到少年,你当然不能只吃母亲的奶水,你还要喝水,还要吃米 吃面吃蔬菜吃水果,还要看天看地看风俗看人情,这水这米这面这菜这果,这天 这地这风俗这人情,都来自你和家人生于斯长于斯的那块被称作故乡的山川土地。于是,故乡就和母亲同一,对故乡山川土地的感情也就是赤子对母亲的感情。

这样的感情因与生俱来、伴你成长而深厚、悠久,冲不淡、打不散。于是,故乡的山呀河呀桥呀路呀常常会走进你的梦中,故乡的每一缕色彩都牵引着你的目光,故乡的每一个声音都震动着你的耳膜,故乡的每一个变化和进步都兴奋着、鼓舞着你的神经。你总是希望故乡的天常蓝、地常绿、山常青、水常流,故乡的父老乡亲、兄弟姐妹能够告别贫困远离灾难,过上富足平安的好日子;你也总希望尽你的可能,为故乡的富裕昌盛贡献你的智慧和才情。

骊山是我的故乡。

(《骊山吟》,刊于《西安晚报》1987年6月30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2020年8月14日润色于多伦多枫华阁)



骊山(庞任隆刻)

03 秦岭地垒

我在《骊山吟》中用了"地垒"一词,这是一个地质学上的名词了,指的是两个性质相同的断层之间的上升部分。

很早很早的时候,白垩纪时期吧,骊山和秦岭是连在一起的——至今人们还认为骊山是秦岭的一个支脉呢。到了燕山运动(发生在侏罗纪晚期与白垩纪的地壳运动,在我国东北燕山一带表现最为显著,故名)末期,秦岭北侧断层与骊山北侧断层发生了承袭性运动,同时在骊山东南、东北以及西北侧又产生了新的断层,众多断层的运动使渭河区域大幅度下陷,形成"地堑",即两个性质相同的断层之间的下降部分。"地堑"和"地垒"是相对的。有陷下去,就有升上来。正是和下陷的渭河地堑相对应,骊山凸凸地站了起来。

据地质学方面的考察,在第四纪的时候,骊山的大部分曾被一片洪湖淹没,只有西北端孤岛一般翘出湖面。第四纪是地质历史的最后一个纪了,时间跨度是从今天一直上溯到二百五十万年前。人类的祖先就出现在本纪初,因而也称"灵生纪"。此纪有早晚之分,早期称"更新世",也称"洪积世";晚期称"全新世",也称"冲积世"。这些名称并不是胡乱叫的,骊山地层地貌的形成和演变,就是"洪积"和"冲积"的结果。是那片湖水形成时的"洪积",为骊山堆淀了大量的石沙黄土;又是那片湖水退去时的"冲积",使骊山区域形成了数级黄土台原。这一台一台的石沙黄土,为古往今来骊山文化的滥觞,和文明的创造提供了基础的基础。

我曾两次登临骊山之巅九龙顶,望着苍茫的群山、起伏的岭原,我手捧一杯夹着沙粒的黄土,浩叹再三:这里曾是一片平地啊,在很早很早以前!这里曾被洪湖淹没啊,在很早很早以前!那么,这高山岭原会不会再一次被洪水淹没?地 壳运动会不会将这里再夷成一马平川?

可能性是有的啊,只是时间会很久,很远。

然而,换个视角,比如从宇宙演化的角度来看,那简直就是一瞬间!

啊,一瞬间!

一瞬间,太阳跳出了地平线,咔嚓一声,有了白天和夜晚;一瞬间,精子和卵子在母腹中相遇,一个总统或一个平民,一个强盗或一个艺术家,就注定要来到世间;一瞬间,你一声浩叹,从此再也不能吸进一口空气,幽明分隔,生死两断;一瞬间,宇宙爆炸了,地球诞生了,骊山"砰"一下蹦到了你、我、他——我们大家面前。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秦岭俯瞰

04 骊山之"丽"

骊山最早的名字称"丽山",用的是美丽的"丽"、秀丽的"丽"、壮丽的"丽"。《路史》言"女娲继兴于丽",《史记·秦始皇本纪》言"秦置丽邑";《水经注·渭水注》称"丽山,一名蓝田山,其阳多玉,其阴多金"。

后来,丽山又称"郦山"了,"郦"和"丽"相比,多了个"阝",这个右"阝", 实际上是"邑"字的简化。看来,大概是丽山在置邑之后,就开始兼称"郦山" 了。

那么,"骊"字是如何来的呢?

通常的说法是,骊山远看,像一匹深黑色的或黛青色的骏马,因《说文》有言:"骊,马深黑色。从马,丽声"。再向深处考察一步,就成了这样的:春秋时,西戎的一支驻扎在丽山,戎的原义是兵器,引申为战争,西戎就是中原人对当时活跃于西北地区的免不了要经常作战的一些少数民族的总称。古代作战离不开战马,大概丽山戎特别善于养马,于是就"丽"旁加"马",称之为"骊戎"。由此,丽山也就开始成"骊山"了。

当然,还可以继续考察:远古时期,骊山是伏羲女娲的活动区域。伏羲女娲的一个重要功德是做媒神,制嫁娶,有"伏羲氏制嫁娶,以俪皮为礼"之说。丽为有斑纹的漂亮的鹿皮,引申为美丽;那么俪,就是两条(配成一对,若一雄一雌就更好了)斑纹相同的美丽的鹿皮。以此作为聘礼,便可男女配合成就婚姻了——这也是"伉俪"一词的由来。那么,骊山得名的又一个说法就是缘于伏羲女娲创制婚姻以俪皮为礼了。

其实,丽,郦,俪,骊,都是相通的,都占了一个"丽"。

的确,骊山是一座美丽的山,它南连秦岭,东望华岳,北俯渭水,西襟灞桥; 绿树蓊茂,青草芊绵,云雾飘逸,热泉奔流:用文人的话说,就是如诗如画,如 锦如绣,如蓬如莱,如梦如幻;用时髦的口语来说,就是"好好美啊",或"帅 呆了, 靓翻了"。

说到骊山之丽,位列关中八景之一的"骊山晚照"不可不提——

那是骤雨初霁之时,骊山绣岭泠泠若洗。滚圆的夕阳从云罅间露出脸来,睫篷一挑,霞光万丈,翠生生的山峦刹时便会被辐射得一派辉煌。光分金、杏、豆、琥珀黄,色有橘、茜、血牙红,似乎还蔚腾一层米、韭、粉蓝、浅雪青。烈烈烽火,灼灼桃云;艳艳娇娘,倩倩妙人;芊芊春梦,缕缕悠魂——人生开怀无需多,幸会骊山晚照时啊。

这样的幸会千载难逢。就是生活在骊山上下的临潼人,真正目睹过如此景致的,数百年来也找不出几个。它是一个由多因子、多参数、多变量决定的"模糊集合"。出照时间,当在夏秋傍晚,申末酉初,雷雨过后,而且只有短暂的一忽儿。观赏地点,在骊山西去三里河至十里斜一带——要和夕阳露面的位置相协调,太近了看不到,太远了看不清。还有人,必须聪慧晓达,愉悦的心神和奇妙的大自然有某种难以言传的"契缘"。也就是说,骊山、夕阳和你,必须恰好构成一个合适的三角形。霞光和目光是这三角形的两条边,中间夹出一个角,它们之间的"函数",也就是能让你饱一眼福的"命中率"。

看来,一切都得仰仗自然,自然而然。专门寻着等着去看,"命中率"就几乎等于零。当斜阳穿破云层喷吐霞光的时候,刚好正是你走到那个最合适位置的时候。你戛然顿足或蓦然回首,刹那间,天人合一,钟灵毓秀,大自然把气韵注入你的身心,你将自己的情思化入大自然的节奏。你凝眸喟叹,击掌欢呼,说不定还会变成一只欢快的梅花鹿,一蹦几尺高,激动得泪花簌簌。

或者,什么言语都没有,什么举动都没有——任思海浩茫,听心泉汩汩。

这,就是人间的极致了。

这,就是生命的浮图了。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05 骊山云树

走过的山山水水不算少了。多已模糊成一个大概,也能说出那山那水的名胜特色,却不在脑子里深刻。惟有骊山,始终像一个魅影一个幽灵,追随着我,纠缠着我。每每静思的时候,骊山就飘浮而来,清晰,秀逸,沉重,使我竟有些坐卧不宁,不写出点什么来,就无以安魂了。

一个原因是我的家曾在骊山脚下。每天早上天不明,都见附近的人们离离拉 拉地厮跟着,上山锻炼。他们经东花园,过逍遥亭,上到兵谏亭甚至更高的地方。 常常碰见车推肩挑,赶早下山发卖石榴、柿子或核桃板栗的山民;也每每见人站 在崖头,拍胸踢腿,"噢噢"地呐喊,似要唤醒睡梦中的山峦。

我就对着骊山出神。黑茫茫的,望山顶那盏为飞机运行作标志的红灯; 天亮了, 看太阳羞怯地爬上来, 然后在山梁上跳跃。白日里, 青翠的山体总要罩一层淡淡的烟岚; 阴雨天, 浓云就把山的头脑遮掩到天上去了。

骊山西绣岭海拔 1280 米。岭上有烽火台。作为古代报警、调兵的信号设施,这个烽火台的选址应当说是得当的。它距周朝的京都丰镐不远,坐马车也就一个多时辰的路程;不很高也不甚陡,便于攀登做事;更好的是,它面向渭河平原,视野阔宕,如果举起烽燧狼烟,几十里甚至更远的地方都能望得到。

在中国后妃的长河中,褒姒是最具冰艳气质的一个。这位来自陕南褒国,被 汉水润泽过的冷美人幸运地遇到了一位爱情至上主义者——姬宫湦先生。美人不 爱笑,姬先生偏要逗她笑。办法施了不少,美人就是不笑。姬先生灵机一动,就 潇洒地点燃了西绣岭上的烽燧。诸侯们见好几百年不曾举燃的烽火突然间升起, 断定王室出事,纷纷率兵来勤。大家征尘碌碌地汇集于骊山脚下,却既不见叛臣 作乱,也不见贼寇犯扰,于是一片怨忿,悻悻离去。

褒美人笑了,笑得阳光灿烂,星月失色。她在笑诸侯们受到捉弄后的恼怒憨笨样呢?还是笑姬先生的举措十二分可爱呢?这格格的笑声有着丰富的蕴涵,以

至于颇值得近三千年后的人们来品味。笑意中起码有这样一点:我一个柔弱的女子,仅仅以小小的自身的自然手段,就足以使一个至高无上权大无边的国王神魂颠倒,弃社稷江山而不顾!

冷美人的笑大概太难得、太珍贵、太动人了,难得姬先生如此迷醉:这世界最好的人是褒美人了,这世界最妙的事是欣赏美人的笑了。为了这样一份爱,多举几次烽火,让诸侯们多跑几趟,又算得了什么呢?

就在褒姒和幽王深入地发展着爱情故事的时候,犬戎的兵马瞬忽间就涌到了 骊山脚下。这次的烽火燃得特别惶急,却再也召不来诸侯们的救兵了。可怜姬先 生只好束手就擒,让犬戎喀嚓了脑袋,褒美人也绝命于三尺白绫。美人大概不会 放过这最后的绽露笑魇的机会,而她的格格的笑声中有几分坦然几分凄然呢?

车轮滚过了一千五百多年,骊山又迎来了一位美人。这位美人以娇媚温柔见长,体态又特别饱满丰盈,是一位腴美人。腴美人的先生李隆基的治国才能大大地强于姬宫湦,却也是一个坠入爱河就不知今夕何夕的情种。骊山的温泉汤是世界一流的,杨贵妃玉环就在这世界一流的温汤里洗了澡,然后婀婀娜娜地将每个毛孔都发散着青春热香的身体,款然又羞怯地投进李先生的怀抱。

如果志书记载得不错的话,长生殿的位置当在骊山北麓三元洞上朝元阁下。取名"长生",是要把人间的富贵安乐长长久久地享用下去。玄宗挽着贵妃的手,在朝元阁里敬过了太上老君,就凭着长生殿的雕栏看天上的牛郎织女。啖几颗快马送来的南方荔枝,听一段清悠妙曼的《霓裳羽衣曲》,两个人神魂交融,飘飘然如腾云驾雾。

安禄山突然间就造反了。李先生睁开睡眼的时候,渔阳鼙鼓的隆隆声已震疼了他的耳朵。他没有料到,长生殿里的美事竟然不能长久;身边这位腴美的贵妃,将化作马嵬坡下一具冰凉的骷髅。他更没有料到,手中无限大的权力从此将很快萎缩到几近于无,繁荣鼎昌的大唐盛世,从此会一蹶不振。

同褒姒相比,杨玉环使后人多了一份同情。王朝的兴衰使执政者身边的女人 难逃干系,而柔弱的肩膀实难担当更大的责任。星月精华,山水灵气,造化了她 们的美艳,美艳的她们便主要以爱和被爱活动在世间。世间若过分地苛求她们, 就显得小气了。

时序又进展了一千一百多年,我们要写到的第三位国家最高领导人驾临骊山。

没有记载说蒋介石先生携带了哪位美人,参观华清池内五间厅三号房,也很难留下豪华奢侈的印象。蒋先生有别于耽于享乐的姬宫渥和李隆基,至少眼下还顾不上。为了"攘外必先安内",为了贯彻"剿匪""戡乱"的大政方针,蒋先生称得上不辞辛劳,夙兴夜寐了。

那天晚上,开了一天会的蒋先生,入睡前吃没有吃临潼的石榴和火晶柿子未见记载,洗个温泉澡,然后舒舒服服地躺在被窝里,却是大有可能的。山林静寂,池水悄然。接近黎明的时候,华清宫内突然间枪声大作,睡梦中的蒋先生一轱辘惊醒,来不及穿好衣服,就慌慌地跳窗越墙,奔藏于半山腰虎斑石下的缝罅之中。当被搜山的东北军将士发现时,蒋先生的心脏大概蹦跳到了极点。

这是历史上的又一个料想不到。这个料想不到的后果是蒋先生多年的苦心经营泡了黄汤,两个敌对阵营在一面共同的大旗下走进一个战壕。后来,共产党就迅速地"壮大了人民力量",最终将蒋先生一伙,用隆隆的炮声,欢送到几个海岛上去了。

这样,在中国历史的进程中,起码有三个朝代的兴衰和骊山发生了关联。如果骊山如华山那样,很高很陡,距丰镐又远,那么它就失去了修筑烽火台的可能;如果骊山没有世界一流的温泉,唐玄宗大概不会在这里沉湎;如果不处于西安近郊,且有宜人的山光水色,蒋先生为何偏要选择华清池作行辕,从而使张杨的"兵谏"以如此的形式发生呢?

或说没有骊山烽火台,周幽王照样会取悦褒姒,失信诸侯,导致兵患;没有 华清宫温泉汤,唐玄宗照样会沉湎酒色,荒芜朝政,宠用奸佞,招来"安史之乱"; 蒋先生驾临西安,即使不住华清池,张杨依然要"兵谏"……

问题在于,历史从来不给人"或说"的机会。它就在那么个时间,那么个空间,那么着过来了。独特的地理位置,独特的自然资源,使一个山水名胜成为政要名人演绎风流韵事的好去处好舞台,也成为突发事件爆发的一个天然"硬件"。这些能特别引起人们兴趣从而叙说不已的风流韵事,和足以导致一个王朝衰亡的突发事件,又使这山这水更加"名胜"。地理、天时和人文就这么绝妙地交融互渗在一起,使云蔚树缀的骊山别有了一番意趣。

如骊山这样的情形在中外版图上还实在不多见,勉强举出几例,如陈桥驿之于黄袍加身,北宋立国;承德避暑山庄之于祺祥政变,太后垂帘;以及巴士底狱

之于法国革命,珍珠港之于第二次世界大战——都不如骊山来得这样典型,这样 集中,这样意味悠然。

(刊于《美文》1995年第4期;收入《中国当代散文检阅》,陕西人民出版社1997年1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本书作者在骊山(摄于2001年7月16日)

06 临潼地面

临潼是我的出生地。我在临潼上小学中学、下乡、做工至 1977 年考上大学。 1982 年大学毕业后又回临潼工作至 1984 年。我的父、母、姐、弟、妹都长期在 临潼工作、生活。多年来,我在地球表面走来走去,但无论走到哪里,临潼都是 我关注、思念——魂牵梦萦之地。

早在商周时期,位于关中平原中部偏东的临潼就有了"丽国""骊戎国"等 县以上的行政机构。秦汉时开始置邑设县,至唐代,渭河南先后有庆山、鸿门、 会昌、昭应等县治县名,渭河北先后有栎阳、万年、平陵、粟邑等县治县名。宋 代大中祥符八年(1015),因境内有临、潼二水而始改昭应为"临潼"。元代至元 四年(1267),渭北的栎阳县被降格为镇,划归临潼管辖,从此,临潼县便跨渭 河而治,其治辖基本上是现在的临潼区加阎良区。

1996年6月25日,国务院批准临潼撤县设区。位处北部的几个乡镇也划归阎良区。至此,临潼的规模便是:东邻渭南,南接蓝田,西界三原、高陵县和灞桥,北连阎良;总面积九百一十四平方公里,人口近六十九万。我曾端详过现在的临潼地图,其形状看上去大体上像一只龟,当然是一只寿龟或灵龟。南端的金山和仁宗是灵龟的头,小金、铁炉、韩峪、斜口、田市、相桥、栎阳、徐杨诸乡镇,分别构成灵龟的四只腿。

临潼的地势是南高北低,最高点就是骊山主峰九龙顶了,然后由南向北依次为骊山丘陵、黄土台塬、山麓洪积扇和渭河冲积平原。在这四个土地类型中,骊山丘陵紧靠城区,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地理位置优越。黄土台塬和山麓洪积扇是驰名中外的石榴和火晶柿子的主要产地,工业、房地产、城镇第三产业都比较发达。占总面积五分之三以上的渭河冲积平原,土地肥沃、平展,渠、井双灌,盛产小麦、玉米和各种蔬菜,是八百里秦川的精华所在,自古就有"白菜心""油花花"之称。

走在临潼的地面上,你会清清楚楚地感受到春的和煦、夏的酷热、秋的肃爽和冬的严寒。这里的气候条件属于暖温带季风半干燥气候类型,具有光照充足、四季分明、干湿季显著、无霜期时间长等特点。这样的气候条件,是有利于各种作物生长的,也有益于生产活动的安排。所以,除了特别大的灾荒之年,临潼地面上无论是粮、棉、油,还是瓜、果、菜,都是长得不错的。近些年,临潼的粮食生产稳步提高,菜、肉、奶、蛋、果等多种经营骨干项目有了长足的发展,你只要到临潼走一走,就能看到城郊型的工农业发展格局已经形成,能听到向农业产业化加快迈进的步伐声。

临潼处于东西部的交通要冲。陇海、西延、西韩线从境内经过,常常一抬眼,就看见电气化列车在广袤的田野上奔驰。108 国道是贯穿全境的,而"西潼高速"则大大地缩短了临潼和西安城区的距离。笔者上大学的时候,曾几次骑自行车到西安,每次花去三个多小时;后来乘公共汽车,当然是低速路了,得一两个小时才到;现在呢,常常是半个多小时就到了。而且大巴、小巴排队走,几分钟一趟,十分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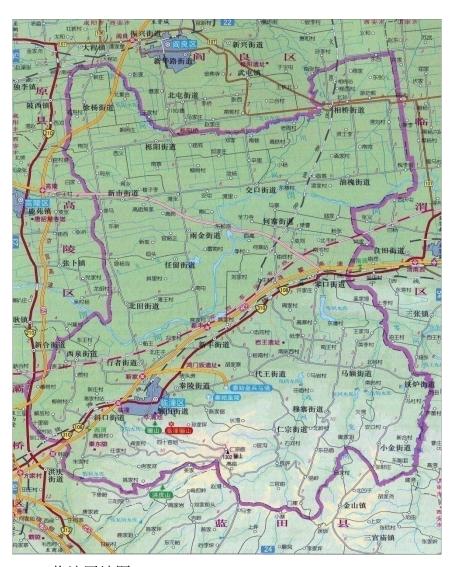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1982 年公布第一批国家重点名胜风景保护区,骊山榜上有名。区内自然风光秀丽,文物遗址众多,尤以列入世界文化遗产目录的秦始皇帝陵及秦兵马俑博物馆、唐皇家园林华清池、西安事变遗址等而蜚声海内外,每年吸引着包括各国元首在内的数百万游客前来游览观光,有"不到陕西,就等于没有到过中国;不到骊山,就等于没有来过陕西"之誉。旅游业随之成为临潼的主导产业,骊山也就成为临潼的一个品牌。这个品牌是鲜亮的、炫目的,也是珍贵的,以至于我将写临潼人文地理的一本书,取名为《大悟骊山》。

2020年12月28日,西安地铁9号线(Xi'an Metro Line 9,又称"临潼线")开通运营。该线呈东北——西南走向,东北起自临潼区秦陵西站,西南止于灞桥区纺织城站,全长25.296千米,共设15座车站,其中地下站13座、半地下站2座;列车采用6节编组B型列车。其在临潼境内的车站有:凤凰池站、鹦鹉寺公园站、芷阳广场站、西工程大•西科大(临潼校区)站、西花园站、华清池站、东三岔站、银桥大道站、秦陵西站。西安地铁"临潼线"开通,使临潼与西安城区的交通更加方便快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1982 年公布第一批国家重点名胜风景保护区,骊山

榜上有名。区内自然风光秀丽,文物遗址众多,尤以列入世界文化遗产目录的秦始皇帝陵及秦兵马俑博物馆、唐皇家园林华清池、西安事变遗址等而蜚声海内外,每年吸引着包括各国元首在内的数百万游客前来游览观光,有"不到陕西,就等于没有到过中国;不到骊山,就等于没有来过陕西"之誉。旅游业随之成为临潼的主导产业,骊山也就成为临潼的一个品牌。这个品牌是鲜亮的、炫目的,也是珍贵的,以至于我将笔下的这部书不叫《大悟临潼》,而叫《大悟骊山》。

(原载《临潼乡音》2006年第1期;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年5月版;2021年3月2日补)



临潼区地图

07 初上九龙顶

20世纪的80年代初,大概是1983年春天吧,我第一次登临骊山九龙顶。 1982年元月,作为"七七级"的一员,我走出了陕西师范大学的校门。由 于上学期间受内力的驱动和时尚的影响,迷恋上了写作,并在报刊上发表了一些 作品,于是经过些许努力,被分配到当时的临潼县文艺创作组工作。这个创作组 归县文化局管,办公地点设在骊山脚下的县文化馆。

创作组以戏曲剧本创作为主,当然也可以写点小说散文之类。写作得有素材 呀,听说骊山的最高峰上建有一个微波站,就想去那里看看。

班车一周只有一趟,是那种车箱上面蒙一层帆布的小卡车,靠车帮绑置两排简易的木制连椅。山路不好走,摇摇晃晃了几个小时,才到终点——仁宗公社(后来改称乡,现在称街道了)的大门口。当地人告诉我,去微波站还有一段山路要走呢。

我抬脚上路,拐来绕去地走了好一阵,走得浑身出汗。弯道上,几位山民迎面而来,问微波站快到了吧?山民笑了,说,你走错了呀,再朝前几步,就到蓝田县了。于是笑一笑往回折,由一个叉路口北上,傍晚时分,终于看到了一盘反射着白光的天线锅。

微波站的主任热情地接待了我,我便在他们的小客房里住了下来。

微波站不大,南边是机房,一般人不让进,我也没有进;北边是生活区,半个篮球场大的院落,生长着一株古柏两棵大槐。主任告诉我,这里就是九龙顶,骊山的最高峰,由于海拔高,一千三百多米,雷雨季节,那雷鸣就在耳边响,那闪电就在眼前闪。有一次,院子里竟落下一个通红的火球,嘶嘶地叫着随处乱滚,碰到花坛上,轰一声炸了。我说这叫球状闪电吧?主任说就是,就叫球状闪电。

站上有几十个员工,留下印象的,主任之外还有三个人,一个是毕业于西安 邮电学院的大学生,专业是载波通讯。戴一副眼镜,很斯文的样子。他说这地方

就占了个空气好,冬天大雪封山,这里就是一个孤岛。夏天大雨多,常常把路冲得行不成车,有假你也下不去。常年累月呆在山上,真没劲!有后台有背景的谁到这儿来呀?他说他现在是一边上班一边复习课,准备考研。另一位是个姑娘,是接父亲的班来的,长相有点像我喜欢过的一位姑娘,尤其是那黑浓浓的眉毛,杏子般的眼睛。我本想和人家多聊聊的,无奈人家好像没有多大兴趣,淡淡地问了问,也就罢了。还有一位高个子老张,是站上的电工吧,很健谈,特别喜欢听秦腔看秦腔,问我县上演秦腔的时候,能不能替他早早地把票买上,我满口应承,说没问题。

那天下班后,老张陪我到附近转悠。我们走进山坡下一户人家。土墙草房,并不宽展,两头盘着炕。小炕头砌起半人高的短墙,墙下便是牛槽,小黄牛一边吃草,一边用尾巴甩打着蝇虻。锅头连着大炕,脏陋的案板下,堆一堆柴禾。墙上乱挂着农具、鞋帽、旧衣服,门后散放着镢锄锨笼、水瓮面盆之类。牛粪味、酸菜味、霉烂发臭味,混合在一起,在屋子里弥漫······

这家主人四十多岁,生得倒也高大壮实。他的妻子又瘦又小,眼角粘粘的,正在做饭。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姑娘扑蹋扑蹋地拉着风箱,脸上木木的。老张小声告诉我,这是老三,他们的大女儿和二女儿已经出嫁了,这老三怕也许了人了。前几年这儿的女孩子都是十二三岁订婚,十七八岁过门;这两年进步了,十四五岁订婚,二十岁左右过门。如果到了二十三四岁还没有嫁出去,这家人就要溅上众人的唾沫星了。

主人要给我们倒水,我赶忙说不喝不喝。——来时从他们的水源处经过,那是山沟里渗出来的水。挖一个大坑,慢慢地就聚起那么一汪水来。并不清明,飘着树叶儿、柴棒儿,还浮游着细小的红虫儿、黑黑的蛤蟆蚪儿,甚至还有羊屎蛋儿。

说话间,他们的三个儿子从外头回来了。老大老二,十二三岁的样子,腿脚都不灵便,对着老张和我,憨憨地傻笑。小儿子有八九岁,倒还健全,圆头虎脑的,淌着两筒黄鼻涕。回站的路上,老张感慨地说,山里人没有文化生活,看不上电影、电视,种地靠牛,点灯靠油,夫妻间劳作之余,除了干那种事情,再没有其他娱乐。又不愿意计划,娃娃就生得特别多。还盛行早婚,方圆就这么几十户人,你娃娶我娃,我娃娶你娃,转来转去,血缘都近了,生下来一个又一个发

育不健全的小生命。越生越穷, 越穷越生 ……

是的,山民们是穷困的,也还没有摆脱愚昧,但他们的政治觉悟却说不上低, 一个显明的证据是不管哪一家,斑驳的土墙上都端端正正地贴着一张领袖像。说 到这儿,我想到父亲给我讲的一件事,也可作为山民政治觉悟高的证据——

那年,在临潼县医院工作的父亲率医疗队上山,为群众送医送药,解除病痛。 在东岳公社(后改称东岳乡,现为穆寨街道下辖的行政村),父亲得知一个生产 队两天死了三头牛,按说医疗队是给人看病的,管不上牲畜的事,但好心的父亲 还是去看了看。原来这个生产队的饲养室设在山梁上,寒风嗖嗖,牛们是受了冻 才发病死的。于是,父亲给村人建议,按牲畜大小、有病无病,将其分到各户去 喂养,这样可以避免牲畜受冻,也可以避免得病后相互传染。村人采纳了父亲的 建议。然而,一年后,该生产队的贫协主任向县上有关部门反映,说父亲鼓动山 区的革命群众走资本主义道路,搞耕牛下放。于是,好心好意做的一件好事,变 成了所谓的"反革命罪证",父亲因此没少挨批斗。

山民, 我的如此可爱的骊山山民啊。

山峦连绵,大地浑茫。连绵浑茫的山峦大地上,生活着多少这样的山民啊!这是骊山沉重、苦涩的一面。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骊山九龙顶 (东方司炉 摄)

08 雾潮汹涌

几天后,我没有再坐班车,而是开动脚步,从山上走了下来。上路时还见蓝 天丽日,走着走着,雾就起来了。

那雾是从一弯山谷里漫上来的,源源不断滚滚不散,袅袅婷婷飘飘逸逸,好似一群刚刚出浴羞羞答答娇娇赖赖又大大方方展展脱脱的杨贵妃,那气势竟然震慑住了我,我停住脚步张口瞪眼没有言语连大气儿都不敢喘。其实我也知道那不过是些悬浮的小水滴、冷凝的细水点,可怎么就失了男子汉气吞山河吸虹吐霓的豪迈气度,竟然把它们看成了天水之晶灵,地气之蕊华,山川之魂魄,人世之神梦——这是骊山神秘的一面啊,骊山为何要将自己神秘的一面展示给我呢?

蜿蜒如蛇明腻如线的渭河茫茫然瞰不见了,削立千仞幽如雌阴的石瓮谷也抹成白花花一片。雾潮流走,缓若游缰信马,急若惊鸿振羽,崖壁退却或舒舒或匆匆或兢兢或腾腾或噌噌,简直是盖了帽的造化!——我正兀自喟叹,团团奶白就浩浩荡荡扑卷而来,裹我缠我拥我抱我搂我抚我亲我咂我 KISS 我,躲不及闪不开打不去甩不掉赶不走撵不赢轰不跑——她们大概是在向我示爱吧?我想。

一会儿,骊山和我,我和骊山就难解难分了。

我就是你吗?——骊山!

你就是我吗? ——骊山!

我对着一片苍茫呼喊。

(刊于《军工报》1987年8月7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2002年修改;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09 再上九龙顶

如果说初上九龙顶,引起我关注的主要是 20 世纪 80 年代初,骊山山民,或部分中国农民的生活状态的话(之后,我写有短篇小说《球状闪电》,后更名《蛋炸》),再上九龙顶的目的就主要是考察"人祖文化"了。

刘、郭两位是我大学时候的同学,如今都是陕西师范大学的教授了。他们受 聘在临潼党校讲授课程时,听到了骊山人祖庙的传说,觉得颇有开发价值,于是 约我前去考察一回。

那是 2000 年的 7 月中旬的一天。我们一大早从西安火车站碰头出发,半路上汽车出了故障,到临潼已是 10 点快半。待同负责接站的文先生接上头,已 11 点多了。

文先生爱好写作,他发现站在一个特定的角度远观骊山,那山形起伏,很像一个老妈妈安详地躺在那儿,那隆起的眉骨,那挺起的鼻梁,那微翘的下巴,分明就是骊山老母的形象了。于是便在上山的路上,将拍的照片、写的文章拿出来让我看。

我对他的发现予以肯定,说你这可纳入"地形文化学"或"山川象征学"的范畴。中国不少地方都有人发现某座山像某某"伟人",有的还将其作为旅游项目进行开发,吸引得不少人专程去看。如海南乐东、宜昌三峡、黑龙江镜泊湖等地的"毛公山"。

这就说到了骊山老母和女娲氏。刘问我二者是不是一个神,我说说法不一,有人认为是一个神,有人认为是两个神,我认为原来不是一个神,后来人们将其合并为一个神。

女娲氏的遗迹,当然也不仅是骊山人祖庙一处,全国各地有好多处。如甘肃 天水秦安县境内的"娲皇故里",因女娲氏姓风,那里便有风谷、风台和风茔; 还有陕西潼关的风后陵,山西万荣的后土祠、沁阳的女娲山、女娲祠,河南西华 的女娲城、女娲坟, 山东仟城县的女娲庙, 等等。

就看哪一个是正宗了,刘说。我说目前还没有定论,也很难有个定论,时间太久远了,留给后人的都是大体相同的传说。骊山的优势是不但山巅有一座人祖庙,山南坡还有华胥氏陵,华胥氏是女娲氏的母亲,或华胥氏族是女娲氏族的母族,山北坡还有老母殿,以及姜寨仰韶文化遗址等,将这些连在一起来看,可以肯定地说,在六七千前的远古,属母系氏族社会吧,女娲氏一族确实在骊山一带生活过。至于甘肃、山西、河南、山东等地都出现女娲氏遗迹,可以这样来理解:一是女娲氏率领族人沿黄河流域迁徙;二是女娲氏不单指一个人,它是一个氏族首领的名号,可以承袭,也就是说有若干代女娲氏。

说着聊着,汽车已行驶在仁宗乡的地界了——"仁宗"是"人祖"的谐音,想来最初此地是称"人祖"或"人种"的,叫着叫着就叫转了。比起十多年前我第一次来,路是好走得多了。路边农民的房屋,也比十多年前强多了。只是树还是栽得少,有秃露之感,不像南方的山,多被郁郁葱葱的树木覆盖。还是缺水啊,我感叹道,如果有清水盘绕,这山峦就不是这般模样了。我问文山民的生活如何,文说比过去好,但要说富裕,还谈不上。

在乡政府稍作逗留,便驱车九龙顶。到得山巅,正好午后1时。站在山顶, 我数那脉脉涌连的岭梁,不够九条啊,看来说九龙顶九龙头,只是言骊山的多条 岭梁都向这儿奔聚而已,并非实指的。再看建在巅顶的人祖庙,果然就是我第一 次登临时微波站的所在地。当然还是人家人祖庙早,汉代就有了。后来微波站把 庙占了,现在微波站搬走了,人祖庙又恢复了。

恢复了的人祖庙是新修的,简陋了些,却收拾得干干净净。坐北向南的正殿里敬祀着伏羲女娲的神像,院子里新栽了树木花卉。住庙的老者告诉我,庙是在乡政府的支持下,由当地群众集资修建的。说着就带我们到庙外看磨子石、兄妹石和猴娃坡,说刚才雾还大得啥都看不见,这会儿你们来了,雾散了。果然,雾去天开,朗朗的阳光照下来,山野草绿柏翠,一派清丽。

传说远古时期,洪水滔天而降,地上的生灵被冲淹得所剩无几,人类唯有伏羲女娲兄妹活了下来。为了使人种不至于断绝,他们商量着结为夫妻。毕竟是一胞兄妹啊,天帝同意吗?先燃两堆篝火于两座山头,发愿若两股火烟相合于空中,即为天帝同意。于是两股烟缕果然合一,纠纠缠缠地升空而去。再将一盘石磨搬

到山头,发愿两扇磨石分开滚下,若磨扇相合于山谷,即为天帝同意。于是磨扇 踉跄跄滚下,滚着滚着,滚到了一起,齿咬缝合,不可分离。天意不可违啊,伏 羲和女娲就这样成了人类的父亲和母亲。





那就是磨子石,老者指给我们看。果见不远处的山崖下方,有一圆圆的大石,镜子般亮在那里。那是立着的呀,刘说。是的,老者道,是竖着合在一起的。你们看,那三块凑在一起的石头就是兄妹石:东边这一块是伏羲,他伸臂欲抱中间那块小一点的石头,那是女娲呀,她的头稍偏微低,半推半就、欲应不应的样子,西边大的是遮羞石,毕竟是兄妹呀!至于猴娃坡,眼底下就是。但见满坡的白石,翘首露背于绿草丛中,那攀山爬坡、活蹦乱跳的样子,称其为猴娃,形象且不说贴切到何种程度,生动有趣是占住了。

看了一阵,叹了一阵。说回吧,也怪,刚说要回,白雾就从山底起来了,茫茫荡荡,忽忽悠悠,片刻间,磨子石、兄妹石以及猴娃坡都看不见了,人祖庙也若隐若现,而我们几位,也恍恍然有了身处神话仙界的感觉。

(刊于西安晚报》2001年11月26日、《人民日报海外版》2002年9月9日; 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骊山远观

10 华祖陵与华胥氏

说来也巧,当我正在写《人祖庙》这一节时,蓝田县华胥镇的镇长书记一行 三人来找我了。他们是为开发羲母陵而来的,说已有一家外资企业愿意投巨资修 建羲母陵,得知我多年来从事龙文化研究,是一个"龙头",希望我能对此事做 一番论证,提一些建议。

我说这件事我当积极参与,一来伏羲女娲有"龙祖"之称,和伏羲女娲有关的文化都属于龙文化研究的范围;二来我虽生在临潼,但庞家的祖籍在蓝田,可以说临潼蓝田都是我的故乡,为故乡做点力所能及的贡献,义不容辞;还有第三条,我最近正在写一部有关骊山地理文化的书,而羲母陵,也就是华胥氏陵,就位于骊山南麓的孟岩村。

我们想召开一个"羲母陵开发论证会",镇长说,目的是把四个问题说清楚: 一是华胥氏是我国上古时期母系氏族部落的一位女首领,是伏羲女娲的生身之母, 其主要居住生活地,在蓝田华胥镇及临潼骊山一带;二是由于伏羲女娲的结合, 才使人类得以生存和繁衍,因此,华胥氏是中华民族的祖根;三是羲母陵位于陕 西省蓝田县的华胥镇,华胥镇因境内有羲母陵、华胥氏曾在这里建立了华夏大地 上第一个母系氏族部落而得名;四是羲母陵开发很有价值,符合西部大开发战略。

我说要把这四条彻底说清楚比较难,因为大部分根据都是传说,传说中有多少真实的信息?谁也说不透,只能是你这样猜测我那样推断。但可以做到基本上说清楚:一来上古时期确有一个母系氏族社会,这是人类学研究早已说明了的,无容置疑;二来的确有一个母系氏族部落在骊山一带繁衍生息过,姜寨、半坡等几十处遗址的发掘就可以证明;三是将多种文献资料互相印证可知,伏羲女娲是兄妹,或是可以通婚的两个氏族部落的首领,炎黄二帝是他们的直系后裔,他们的母亲或母族是华胥氏,因此,将华胥氏定为中华民族之祖是讲得通的;第四,伏羲陵、女娲陵以及炎帝陵、黄帝陵全国都不止一处,华胥陵史料只记载了这一

处,这是独一无二的资源呀,别处是抢不去的。

至于华胥氏和龙的关系,推理是这样的:古籍文献多讲"华胥履大人迹于雷泽而生伏羲",雷泽中的大人是雷神,雷神就是龙神——雷之声是龙的发音,和雷相伴的闪电是龙的形状。因此,伏羲便是龙神的儿子,女娲便是龙神的女儿,龙的儿女自然要生得"龙身而人面"——像汉代画像石画的那样了。这是"龙的传人"一说的最早源头。伏羲是有"龙祖"之称的,那么,龙祖的妈妈华胥氏就是"龙祖之祖"——"龙祖母"了。

谈到建议,我觉得叫羲母陵不如叫华胥陵,甚至不妨敲明叫响地称"华祖陵"。因为羲母陵突出的是"羲",华胥陵或华祖陵突出的是"华",这两个字的区别不可小看,"华"是华夏的"华"、中华民族的"华"呀!从文化开发的角度讲,突出"华",比突出"羲",更具凝聚力和号召力。的确,华夏、华人、中华民族之名称,是和远古的华胥氏有渊源关系的。华与花同,繁体写作"華"。这个华,有学者推断为玫瑰花,有学者推断为莲花、瓠瓜花,还有学者认为是"莱",即野生麦。不管怎么推断,大家都普遍认为,遥远的古代有一个爱花的甚至以花为图腾的氏族,这个氏族就是华胥氏族。华胥氏因爱花而得名,其后裔便以"华人""华夏"(夏字取于夏朝国名)相称,直到今天称中华民族。

送走镇长一行,我忽然想到了"全人类来自同一个祖先"的说法。据报道,当代基因科学研究证实,中国人不是北京猿人,当然也不是蓝田猿人的进化,而是人类单一起源的后裔。据说,不管亚洲人、欧洲人,还是美洲人、澳洲人,大家都是从非洲大陆走出来的,后来,也都经历了一场大洪水。希伯来《圣经》说上帝是包括人类在内的世间万物的创造者,而上帝的名字叫耶和华,这个耶和华是希伯来语 jehovah 的音译了。那么,耶和华之"华",和华胥氏之"华"有没有联系呢?

还有,随着世界上好多神秘古老的奇迹被发现而又无法破解,人们开始推测有"天外文明"——外星大智慧的存在了,有人甚至认为,这个外星大智慧就是人们说的耶和华上帝。那么,华胥氏所接触的雷神"大人",会不会也是外星大智慧呢?有没有这样一种可能:外星大智慧乘飞碟来到地球,将美丽的华胥氏姑娘接到飞碟上或另一个星球,像如今的试管婴儿那样让其受孕,然后送还地球生育……这一切,"事中迷"的华胥氏姑娘是说不清楚的,她惟一的印象是电闪雷

鸣中来了一位形象高大的巨人,她随着巨人的形迹恍兮惚兮,窈兮冥兮……

还有,从甲骨文、金文及篆书"华"字的字形来看,说其像花、像莱都有道理,说其像瀑泻水流之形(即"水花")也似乎可以,加之瀑泻水流的发音也正是作"哗哗"之声,那么,华胥氏之"华",会不会是我们的祖先保留下来的,对大洪水时代的一个记忆呢?

我把我的想法讲给妻子听,妻子说我是胡猜乱想。我说不见得吧,世上许多 发现,都源于人们的胡猜乱想。即就是胡猜乱想,也非一点价值都没有。那么, 就写出来,提供给读者朋友们,做参考吧。

(刊于《西安日报》2002年2月22日;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 出版社2002年5月版、《华胥文化研究》,西安出版社2020年4月版)



陕西蓝田华胥镇华胥广场(亭子敏 摄)

11 老母的神化与俗化

说不清登过多少次骊山了,也说不清看了多少回山上的老母殿。记忆中最早的一次是在 20 世纪的 60 年代,那会儿"文革"闹得正凶,老母殿里砸的砸了,烧的烧了,姓刘的道士脱了道袍,成了附近生产队里的一名社员。殿院却没有闲着,驻进一个搞通信的连队,高高的天线架起来,带刺的铁网围起来,前后设着岗哨,大家就只能站在墙外囫囵地看两眼,不知里面在干些什么了。

"文革"过了,军人们撤了,刘道士又穿上了道袍,返回殿里居住。此时的殿院墙颓屋漏,破破烂烂,供台旁边,随便地悬挂一些"有求必应"之类的幛幡。我去的时候,髻发花白的刘道士正恹恹地坐在厢房门首,我说师傅您病了吗?他无力地点点头。我说病了就要吃药呀,他又摇摇头,说"不要紧,抗一抗就过去了"。

多年后再去看的时候,老母殿已修葺一新。但见梁柱漆彩,廊字焕然,楹联比比,香火丰盛,蔚然一幅景象。瘦弱的刘道士已作古多年,来自西安八仙庵的一批道士道姑,接替了他的事业。他们中间有福态的长者,也有活泼的青年。曾见两位二十岁左右的道姑在殿院里呼唤追玩,一个清秀,一个饱满,皆垂髫扎腿,洒洒利利,使人恍然有一种观看古装电视剧的味道。

殿堂里曾供奉一尊线刻的骊山老母像。一方青石,弯转些许浅白的线条,就呈现一个老婆婆的面容。线刻不比雕塑,在光线灰暗、烟缕纷扰中,不趋身近前,就难看清楚。记忆中见到的这位老母,很像关中农村常见的蹀躞行走的老婆婆,皱眉,敛嘴,苦涩而沧桑。当时曾就老母的来源和身份讨询于刘道士。道士用浓重的山东口音回答我,说骊山老母就是大名鼎鼎的女娲氏。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将骊山老母和女娲氏合并在一起的说法了。后来在志书里 读到了女娲氏"继兴于丽""骊山有女娲治处"的记载,也见到了一些运用民俗 资料所作的论证:骊山最高峰九龙顶有纪念伏羲女娲的人祖庙,附近村民有过补 天补地节的习俗, 等等。

而我一直对这个问题持怀疑态度。在《神的问题》一文中,我写道——

女娲氏当是一尊建立了"丰功伟绩"的大神,她既"抟黄土作人",又"炼五色石以补苍天",还"为女媒","作笙篁"……这样的"大神",非生活在母权制下的,各地的众多的氏族部落成员共同想象而不能完成。骊山附近发现并发掘了姜寨和半坡两处属于母系氏族公社时期的文化遗存,说明早在六七千年前,骊山上下,渭河两岸,的确繁衍生息着一群先民。但这群先民只能是女娲氏这尊大神的创造者之一,而不是惟一,因为骊山之外的不少地方都有女娲氏的传说,以及女娲山、女娲祠、女娲石,等等。

比如伏羲女娲视磨扇啮合,从而兄妹成婚的传说,就广泛地流传于黄河流域 汉族聚居区和西南一些少数民族聚居区。在唐人李冗的《独异志》里,成婚的地 点是在昆仑山,而昆仑山,是神话中天帝在下界的都邑和百神的栖息之地。过补 天补地节的习俗,明人杨慎在《词品》里就载述了宋时中原一带,"以正月二十 三日为天穿日,言女娲氏以是日补天,俗以煎饼置屋上,名曰补天穿。"

看来,骊山一带的先民及后人充其量只是女娲氏神话的创造参与者罢了,不可断定骊山便是女娲氏特别重要的惟一的发祥地。再说了,老母殿毕竟是"老母"殿,而没有称"女娲祠"或"女娲殿",将"老母"说成女娲氏,证据也是大大的不足。

看来,骊山老母殿供奉的,一定是有别于女娲氏的"骊山老母"了。那么,这位"老母"又是怎样一个人或神呢?

有人说,骊山老母是一个来源于真人的神。清代学者俞樾在他的《小浮梅闲话》中,"考骊山女为戎胥轩妻,正当商、周之间,意其为人,必有非常材艺,为诸侯所推服,故后世传闻有'为天子'之事,而唐、宋以后,遂以为女仙,尊曰'老母'。"俞先生的根据主要有两条:一是《史记•秦本纪》:"申后乃言孝王曰:昔我先,骊山之女,为戎胥轩妻,生中潏,以亲故归周,保西垂,西垂以其故和睦。"二是《汉书•律历志》载张王寿言:"骊山女亦为天子,在殷周间。"

其实,只要稍加分析,就会发现这两条论据都靠不住。首先,"归周保西垂"的是戎胥轩的儿子中潏,而非戎胥轩的妻子骊山女。这一点,《秦本纪》里已讲得很清楚:"(中衍)玄孙曰中潏,在西戎,保西垂。"是中潏有功于周,骊山女只

是中潏的妈妈而已,并不具备什么"为诸侯所推服"的"非常材艺"。其次,"骊山女"可说是此女的籍贯在骊山,嫁给戎胥轩后,就成了"西戎妇"——西戎活动在黄河上游及甘肃西北部,从而不再是"骊山女",当然更不会做殷周的"天子",成骊山的"老母"。再次,对张寿王所言,班固在《律历志》中已明确指出其"不合经术"。事实上,殷周间也找不到一个名为"骊山女"的"天子"。"天子"是君主帝王的专称,"君天下曰天子",一个小小的生在骊山的女子,又远嫁了人,当什么"天子"?又能给谁当"天子"呢?

能够为骊山老母成"神"提供根据的,是宋陈元靓《岁时广记》引《集仙录》中的一段记载:唐代书生李筌好神仙之道,至嵩山,得黄帝《阴符经》,抄读数千遍,不晓其义。后至骊山下,逢一老母,状甚神异。路旁见遗火烧树,乃自语"火生于木,祸发必克。"筌惊问:"此黄帝《阴符》上文,母何得而言之?"母曰:"吾授此符已三元六周甲子矣。"于是坐石与筌说《阴符》之义。日已晡,曰:"吾有麦饭。"袖中出一瓢,令筌谷中取水。水既满,瓢忽沉泉中。及还,母已不见。但于石上得麦饭数升,食之,因绝粒。筌后入山访道,不知所终。

这段荒诞的传说无疑是编造的。如果再找不到合适的人选的话,这个编造者至少一大半是李筌自己。拉一个古人、圣人、名人,甚至或托或造地弄一个"神仙"来增其神异,壮其声威,提高知名度,扩大影响力,这样的花花名堂春秋战国时期就有,现在也不曾绝迹。李唐一朝认老子为宗祖,是十分崇赏道教的。然在唐代史书中,有修建朝元阁老君殿的记载,无祭祀骊山老母的说道。唐人郑嵎在安史之乱过了八十年后,写了一首全面描绘华清宫景观的《津阳门诗》,洋洋一千四百言,也没有一句提及老母殿。老母殿最早见于记载的是明弘治年间一个叫都穆的人写的《骊山记》。记中说,从老君殿"又上二里为老母殿,老母即唐李筌所从受《阴符》者"。看来,这位都先生也认为是先有"授经"事,然后才有老母殿的。

这样,在没有得到新的更可靠的材料之前,我做出了这样的判断:骊山老母神话,滥觞的始点是唐代中叶以后,而不会更久远。也就是说,骊山老母是在中唐以后才成"神"的,是由李筌之流虚构出来的"神",而非现实中人升变为神。

其实,老百姓不管这么多。你说骊山上有个老母,那就有个老母吧。生活中 多一个神保佑,总不至于是坏事。既然这位老母是骊山上的神,她就不能光给一 个书生授经。不错,骊山有女娲氏的种种传说,女娲氏是女神,骊山老母也是女神,把两位女神合并一下不是很顺溜吗?这样,骊山老母也就有了炼石补天、抟土造人、做最早的红娘等等神功了。当然,还可参照《封神榜》和《西游记》,给骊山老母再编些神话,说她用瞒天网擒杀黑龙,邀请孙悟空扮做婆孙俩除掉乌焰龙,奏请玉帝派二郎神杨戬斩杀为非作歹的神牛;说武王伐纣时和姜子牙作对的云霄、碧霄、琼霄三女兵败后,被骊山老母收为女弟子;还说骊山老母有三个女儿,美丽善良的二女儿银盘乔装择婿,画像除恶,三女儿生性暴烈惹出事来跌落"裤裆",等等。

这样的编来说去,就把骊山老母和远古的创生大神女娲氏之间的距离越拉越大了。老百姓依然不管这些,他们的思路总是沿着两条线索进展:一方面,希望自己所敬祀的神越"神"越好,只要能增其神异,添其神威,移植、合并、扩充、虚构,怎么做都可以;另一方面,又希望神灵们以一副亲切的面孔和姿态,进入寻常百姓家——如果不能给世俗的日常生活带来好处,神还有什么意思呢?我们不妨再透彻一步:神其实藏在大家的心里,泥塑木胎之类,不过是神意识神观念能够借以外化的对象物罢了。大家喜欢到庙里去,只是因为那里的陈列和氛围,比较方便于心"神"之释放,且能让你直观地形象地有鼻子有眼地对应到供奉台上去。

骊山老母的世俗化,在农历六月十三至十五日的"老母会"(也称"单子会") 上有集中的表现。据说此日是老母的生日。届时,老母殿里熙熙攘攘,祷声沸天, 山间路上一溜一串,络绎不绝。赶会的人满山满谷,成千累万。其中多半数是妇 女。她们头上插着柏枝花草,篮子里挎着供老母和自己享用的各种食物,兜里往 往还要揣一条在山上过夜需用的被单子——"单子会"便由此而得名。

烧香叩头是不可免的,祷告许愿也是不可免的。其内容一般不关国家大事: 无子的想得子,有子的求平安;没钱的想发财,亏欠的求圆满;小伙子愿老母保佑找个俊俏、贤惠的好媳妇,姑娘家托老母神灵嫁个有能耐的男子汉……到了晚上,单子朝地上一铺,老婆媳妇女子娃一坐一大片。伴着缭绕的香烟,各种自编的香词就咦咦呀呀有问有答地唱起来。在一首名为《老母讨饭歌》的香词里,骊山老母"世俗"到了可怜的地步:她"手拉枣竿怀抱瓢,大街市上把饭讨""黑了歇在古庙台""铺的地来盖的天,头底下枕个半截砖";死了竟无人"穿白戴孝", 只有"刮大风来起白云,老天爷下雪一片白";甚至连个葬身的地方都没有,"路旁死了路旁埋,路旁不埋上天台"……这哪里还像一个神仙,分明是一个无人赡养四处流浪的老乞婆了。

为什么会这样呢?只因为在老百姓眼里,骊山老母既是高高在上、享受香火供奉的神,又是一个化身,一个慈祥勤苦、任劳任怨的天下母亲的化身,一个可供大家倾吐心曲、排遣幽怨、寄托情感的化身。有道是借神的庙堂,哭自己的凄惶——也多亏有这样一个庙堂啊,否则,老百姓的凄惶又到哪里哭去!?

(刊于《西安晚报》1992年8月3日、8月4日、8月27日;《说古道今》1995年第4期;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骊山老母与李荃

12 老君的形象

骊山有东西绣岭之分。西绣岭三座峰,第一峰占一个"高"字,筑烽火台;第二峰,也就是中峰,占一个"稳"字,老母殿居之;第三峰因骊山东驰至此突峭南折,像骏马忽然回首,占的便是一个"翘"字了。老君殿便修在这"翘"字上。

老君殿又名降圣观、朝元阁,敬奉的是道家、道教的老祖宗老子。关于老子的身世,一直说法纷纭。有传说老子原名重耳,字伯阳,是其母感大流星而孕生的,见于李家,因而姓李。又说老子是一个在母腹里长了七十二年的剖腹产儿,生而能言,看见李子树,就说自己姓李;而且生而白头(故称老子),耳有三漏(故又称老聃)。两千五百年前,老子骑一头青牛,西行来到函谷关,给守关的尹喜,当然也是给世人、后人,留下一篇五千多字的文章,然后悄然离去,不知所终。

之后,老子先是被五斗米道奉为教主,后又成为道教的最高神灵之一——道德天尊;再后来,就当上了太上玄元皇帝和太上混元皇帝——这大半是沾了姓李的光:唐高祖李渊把老子认成了先人,为其立庙,追称为玄元皇帝。天宝年间,唐玄宗李隆基避暑骊山,据说这位崇尚道教的皇帝曾两次梦见老子降临骊山。老子对这位风流天子说了一通特别好听的话,那鹤发童颜、驾云骑牛的形象,就印在玄宗脑子里了。于是,就有人托梦,说某某地方有上好的玉石,原是上天某星陨化所致。玄宗就叫人把玉石弄来,琢成老子像,供养在朝元阁大殿正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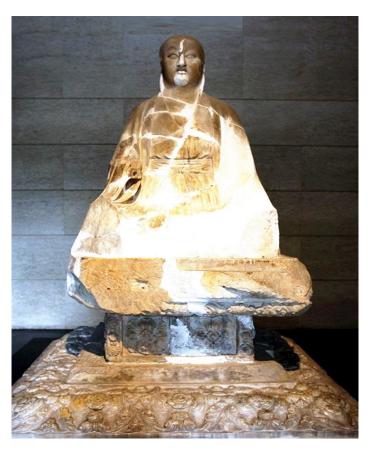
如今,那"精妙无比,叩之如磬"的玉像陈列在西安碑林博物馆的石刻艺术室里。一身道袍,软带束腰,面相丰颐,仪态敦穆,可惜没了两手,说是被什么疯道人砍去了。这样,骊山老君殿在一段时间内只好悬挂一张老子画像。像画得还算凑合:一手捏药葫芦,一手曲指弹水,脸上笑咪咪的,胡须就翘起来。只是屁股底下不是一头青牛,而是一团莲花,使人想到佛门菩萨的坐垫。再后来,便

仿原玉像重塑了一尊,将画像换了下来。重塑的没有原来的精美,算是过得去吧。

至晚到东晋时,老子就被尊称为老君了。《真灵位业图》称老子为"太清太上老君","为太清道主,下临万民"。对一般老百姓而言,太上老君的形象并不是一个口若悬河的教化者,而是一个坐在八卦炉前扇扇子的炼丹翁。这多半受了《西游记》等小说的影响。道教讲究通过冶炼、服用丹药而益寿延年,这虽然使一些耽迷长生不老的人君显贵中毒身亡,却也开了中国冶炼术之先河。难怪后世的铁匠、石匠、火药匠、花炮匠,都奉太上老君为祖。

农历正月十三到十六,是骊山老君殿的古会期。据说当夜幕降落之后,乡民们要在殿前熔铁化水,用勺子舀出,举木板击打,木板起落,星火溅射,犹如飞进的礼花,那情景,自然是很好看的。

(作于 2002 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



老君像(西安碑林博物馆藏)

13 大道待识

1982 年到 1984 年,我因工作单位在骊山脚下,加之想搜集一些创作素材,和对宗教文化感兴趣,山上的道观寺庙就成为我经常光顾的地方。和道士、居士们促膝相谈,看他们办庙会、做法事,听他们唱香词、说古经,帮他们订杂志……收获是多方面的了,从文学创作上讲,是写出了《香火明灭》《皈依》《古观雨淋漓》及《飞泉寺》等多篇以道观寺庙生活为题材的小说。

读过这些小说的朋友一定注意到了,我的着力点,是抒写世俗人情和宗教清 规戒律之间的矛盾。而且,清规戒律总是不敌世俗人情,总是在世俗人情的进攻 下,节节败退,以至于全军覆没。

是的,小说情节是虚构的,但它所反映和表达的却是活生生的事实。人的欲念是与生俱来的,所谓"食,色,性也",以清规戒律予以束缚和框范是很困难的,就像把已破壳出世的鸡雏,再装回小小蛋壳里一样困难。

但是,不能说这就是事实的全部。

人从动物群中走来,又长了动物不具备的大脑。这就决定了人得在两个层面讨生活,一个是物质层面,一个是精神层面。人首先得活着,否则什么都谈不上,因此得先有物质;但又不能仅满足于物质,否则就和蚂蚁、麻雀、毛毛虫没有了区别。大体上吃饱了,穿暖了,有了空闲了,人就要开始陶冶情操、澡雪精神、提升灵魂了。

这是一个向真、向善、向美的过程,用一位智者的话说,就是体认、信识身外大力,从而走向煌煌大道的过程,这个过程可以说困难重重,有如唐僧师徒西 天取经,一路的风霜雨雪,一路的艰难险阻,一路的妖魔鬼怪阻挠使绊。这样, 为了取到真经,得到正果,一定的清规戒律就成为必要。而且,正因为有风霜雨 雪,有艰难险阻,有妖魔鬼怪阻挠使绊,才反衬出走向大道的不易和高贵。 站的角度一变,就会发现我那几篇小说在思考的深度上存在不足。十多年前的我,还没有站在一个更高的视点认识道。是啊,骊山上有一座老君殿,殿里敬奉的是两千五百多年前的老子。好多次了啊,我们登山进殿,在袅袅的香烟中,对着老先生的塑像或俯首叩头,或默默礼拜,但是,我们重视老先生讲的道了吗?我们体认到道的伟大和神奇了吗?我们理解老先生反复讲道的良苦用心了吗?

"道可道,非常道。"这是《老子》五千言的第一句了。这句话,我写《香火明灭》时引用了,通常的译文——"可以说出来的道,就不是永恒不变的道",当时也读到了,但对其深意,还是一个懵懂:永恒的道就不可言说吗?若不可言说,老子还言说什么呢?我们还学习什么呢?看来,还是袁步佳先生的遗文准确些:"道可以说,但不是通常所说的道"。这就对了,道是可以言说、可以学习、可以接近的啊。

前不久登骊山,望着好似一枚火晶柿子悬徐而下的西阳,和夕阳下苍苍翠翠的骊山,及掩在树冠丛中的老君殿,我又一次想到了老子,想到了老子的大道。 是的,如今已有人将东方的老子和西方的上帝联系在一起思考了,甚至有人从《老子》一书中发现:老子所传达的道,正是上帝之道;老子笔下的"圣人",正是救苦受难的耶稣;而老子其人,原是一位领受了上帝启示的大先知。

从上学懂事起,我们接受的都是唯物主义、无神论的教育,对我来讲,可以说,几十年来,对神是谈不上信的,尽管也读了些道家、佛家,以及基督教的经典,也一直在研究作为神物的龙和凤。前不久,也就是我过四十五岁生日的前后,一个生命中的契机,使我一下子认识到了自己的渺小、无知和无力。是啊,面对浩浩宇宙、茫茫世界,我们太微弱了,微弱得像一粒沙、一星尘,我们决定不了天晴天阴,下不下雨,我们不能让飞翔的鸟儿落下来,也不能让水中的鱼儿飞到天上去,甚至,我们连自己的生命能存活多久,何时消失,以何种方式消失,都毫无所知。那么,谁决定着这一切呢?进而,我想,这世界上的纷纭万物到底是怎么来的?这万物的状态和秩序是谁安排的?为什么日月星辰是这样的排列而不是另一种排列?这样的运动而不是那样的运动?唯物主义讲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运动是有规律的,那么,最初的物质又是怎么来的?

看来,在我们身外,是有一种大力存在的,是这种大力创造、决定、维系、 规范着这一切。这种大力可以视作身外各种不可抗拒力的综合,它超越了我们的 理解力,我们可以眼见它的神奇,猜想它的形象,感觉它的威力,却永远不能彻底地认识它、把握它。是的,大力是无限的,我们是有限的,大力是充足的,我们是缺损的,大力是伟硕雄健的,我们是弱小卑微的。

认识到身外大力的存在,我们就会对自己有一个恰当的定位,我们就知道了敬畏,知道了谦虚,知道了自己的生命和能力是极其有限的,我们就再也不会说"给我一个杠杆,我就可以撬动地球"了,也不会说"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只要有了人,什么人间奇迹都可以造出来"以及"人定胜天"了;就会时时地警告自己:不可狂妄,不可膨胀,不可违逆大力,裂天行事,否则,被惩罚是迟早的、必然的。

显然,这"身外大力"是客观存在,不是唯心主义,它和老子讲的大道,是相通的,差不多一致的。

上面的文字写于 2002 年。到了 2017 年,我在关于"龙道"和"龙道信仰"的论述中,提出了"宇宙力"概念。这个"宇宙力"与"身外大力"是同义词。对"宇宙力"我是这样表述的:宇宙力是宇宙所有能量的综合,是世界本原、世象总根、究极存在、最高的形而上;宇宙力自本自根,化演万物;宇宙力自主自行,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人类可以不断地感悟、认知宇宙力,一定范围、一定程度地利用宇宙力,却永远不能掌控宇宙力。宇宙力具有本原性、究极性、超越性、自主性和永恒性。

(作于 2002 年; 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2023 年 7 月 24 日增补)

14 石瓮寺歌谣

骊山一年四季,要过好几次庙会:属于道教的有正月初九玉皇会,正月十三 老君会,三月三王母蟠桃会,六月十五老母会和十一月十二禹王会;属于佛教的 有正月十五古佛会和四月八释迦牟尼诞日会。道教的会集中在西绣岭的老母殿和 老君殿,佛教的会则以东绣岭上的石瓮寺为主会场。

石瓮寺是唐代名刹,开元年间,以修缮华清宫的余材起造佛殿。殿里有幽州 所进的玉佛像一尊,与朝元阁的老君玉像同日到达。岁月漫漶,那精美的玉佛像 早已不知所往,石瓮寺里只留下石雕泥塑几尊。动乱年代里,红卫兵响应伟大领 袖的号召上山"破四旧",僧尼们死的死,跑的跑,几尊佛像被居士们偷藏在山 后洞窟里,幸免遇难。佛像归位后,这几位护佛有功的居士,就理所当然地成了 庙里的当家人。她们多是年逾古稀的农家老太婆,一个个倒也慈眉祥目,乐善好 施,深得香客们敬重。



每逢庙会期,山上都要哄哄然热闹一番。中国老百姓是"见庙就烧香,见神就磕头"的,因而,一庙过会也就意味着山上的佛寺道殿全过会。赶会的人来自骊山上下,方圆数县。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其中尤以花甲婆婆和中档子媳妇为人数之最。入夜,或坐或卧,殿堂处处,楼阁在在,都被烧香还愿的善男信女们占领。西绣岭上的道殿由男性老道主持,妇女们有些不便,于是就越谷攀山,一古脑地聚到东绣岭峰下的石瓮寺里来了。

进得庙来,自然要上供烧香,祈祷叩拜一番。转眼夕阳坠山,暮色向晚。大家把堆在殿角的麦秸摊开了,铺上单子,偎偎依依地席坐在青砖地上,起初是说说咯咯拉话儿,姑娘长,媳妇短,儿子争气,孙子捣蛋。说到紧要处,或拍拍打打,嘻嘻哈哈笑一阵;或抽抽搐搐,一把鼻涕一把泪。平日里锄耨田间,织补灯下,不是抱娃洗衣,就是烧火做饭,还常常落得儿子弃,媳妇嫌,病痛缠身,无人照管。生活的重轭把她们压迫得身心憔悴,难得有这么一次机会,放松放松,诉诉委屈,吐吐辛酸。大家唠咯一阵,互相安慰一番,就有人叽叽咕咕念起经来。这些人识大字的没有几个。能念佛经的不多,听得懂的也少,多数人不过是听听音儿,享享耳福罢了。于是,就有人哼哼唧唧地唱起了香词。

这香词是自编的,四六成句,可添可减,不求高深,只要顺口。带嘴的人都能哼几句。你也唱,我也唱,这边唱,那边唱,唱来唱去,就有了比赛的意味:看谁唱得长,看谁唱得好,看谁唱得妙。唱过几回,自然而然地分出了山水高下,有那么一两位老姐姐,就成了公认的"梢子"。她们往往不轻易开口,等着大家把本事唱尽了,才在众人的再三央催下,"哼哼"两声,算是清嗓子,打招呼。有人就高声叫喊:"姐妹们听着,某某姐唱呀!"她这才眯目摇颔,悠悠然扯出声来:

"救母出灵堂呀,两眼泪汪汪,手端着香盆,进呀进佛堂。娘在地狱坑呀, 儿在东土听;娘在这地狱里,受呀受苦清。老娘把船赶,儿女紧相连,手端着香 盆,心呀心痛酸。……"

这香词名叫《救母出灵堂》,用的是关中道情的韵调,一句一拖腔,两句一呼应,柔长哀婉,悱恻动人。唱者愈唱愈清越,听者愈听愈凄楚。大家或乍耳静听,或低声跟唱,触动心事,就有人抹起泪来:

"姐妹们齐来坐听我细念,念一个苦情歌记在心间……出娘胎来世上受苦受

难,作女人受欺侮苦海无边。有三从和四德莫敢违乱,未出阁先缠脚疼烂心肝。 到婆家更不如娘家一半,朝早起晚睡迟苦楚万千。公婆前行孝道不可缺欠,如不 然他把你折磨万般。从丈夫他时常把你使唤,稍有些不到处打骂几番。大小月身 不净把他厌断,他发凶如畜牲虎狼一般。生产时娘骨散性命相换,儿落草母如死 血流不干。喂儿女抓屎尿忍心耐烦,儿睡干娘睡湿苦苦熬煎。长大了有几个能尽 孝念,多的是忤逆虫万万千千。到老了没人管多多不便,饭碗稀衣衫破实实可 怜。……"

字字血,声声泪,不临其境,不知其味。那是深沉的河流注心窝,那是苦涩的雨拍打心扉。你能说它不是过去千千万万个中国母亲生活的写照么?你能说它不是劳动妇女祖祖辈辈挣扎的心声么?

我曾多次登临石瓮寺,或倚门而立,或殿角一坐,默默地聆听这动人心弦、催人泪下的歌谣,它使我对生活在低层的劳苦大众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也促使我的创作有了一个指向:关注苦难。

(刊于《老年报》1987年9月1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骊山石瓮寺

15 悲悯情怀

2001年的春天,我在陕西文学界的一次作品研讨会上有一个题为《苦难之源与悲悯情怀》的发言。数千年来,中国人民的苦难延续如长江黄河,深重如大地苍天,无论广度、烈度和强度,都可排在世界各民族之前。

那么,造成这些苦难的根源是什么呢?想来想去,觉得非专制主义莫属。是这个传承了几千年的恶魔最大程度地戗害、毒化、扭曲了人的灵魂,践踏、糟蹋了人的尊严,把人性中丑恶的一面挤压、释放了出来。这个恶魔具有搅肉机的功能,能把人的良知搅得粉碎,搅出一批又一批头顶冕冠的暴君、奴才、流氓和恶棍。恶魔施虐,中国的亿兆斯民怎能不水深火热,灾难历历?

由此我想到了知识分子的悲悯情怀。悲悯情怀是什么呢?我想了三句话:疮 痍在目的苦楚感、飞蛾扑火的壮烈感、钢刀剜心的痛切感。就是普遍的、老百姓 的、民族的、国家的以及人类的苦难能否全方位地进入你的眼?你是否对这些苦 难忧心忡忡,常常长夜难眠,心泪潸然?你能否成为一个社会的良心,在关键时 刻挺身而出,承担起一份社会的、历史的责任以至于成为牺牲而不顾?你是否在 将批判的锋芒外指的同时,也内指于自己的心怀深处?你有没有扪心自问:我有 没有助纣为虐?我有没有同流合污?我有没有在滴血的伤口上再撒一把盐?在 抽搐的身体上再踩一只脚?如果有,我是否痛不欲生?是否终生都有一种罪感?

我觉得有无上述悲悯情怀,是能否成为一个严格意义上的知识分子的重要条件;也是能否成为出类拔萃的作家,写出伟大作品的重要条件。因为有了这样的悲悯情怀,才能使灵魂升跃到一个高度,才能有具足的、非凡的生命体验。

朋友,你一定注意到了我讲的悲悯情怀与骊山的关联。是的,树有根,水有源,巍巍骊山,就是我情感的一条根,我思想的一道源。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16 瓮溪溯源

说到源,我还真地溯过骊山水之源。

骊山东绣岭和西绣岭像两座高高耸立的乳峰,中间那深深的乳沟就是石瓮谷了。大凡幽谷多流水,这瓮溪之水也就清潺潺,鲜凌凌,活泼泼,长悠悠,可爱得像一条纯洁的玉带,仙女一般,从天外缓缓飘落,蜿蜒在山的沟回皱褶里了。于是,也就有了令人心驰神往的古寺听潮、飞瀑看练、水石捞月、响流弄蛙……

忽一日来了兴致——溯溯瓮溪之源。说走就走,拉起一位友人,两个人唠唠咯咯,唱唱喝喝,指指戳戳,逛逛然奔向山门。这山也怪,看着并不大,可一入口就大得让你摸不着头脑。那是依托了秦岭的缘故啊,但见山压山、山叠山、山拥山、山抱山、山串山、山连山,使得人也似乎成了一座山。瓮溪就在这大山的夹持和胁迫中,东拐西折,弯弯曲曲地发展着生命之线,寻找着前途之光。

我们顺着溪脉,坎坷而上。时而捧溪碎语,时而挽溪高歌,绯红的桃云下, 拾几枚五彩纷缤的溪石;翠绿的竹影里,逗几回通灵乖敏的溪鸟。间或,将面颊 紧紧地贴在溪水那柔软如缎,光滑如玉的肌肤之上,溪的苦痛郁思,溪的忧伤忿 懑,溪的顽强执著,溪的活泼快乐就都流淌到我们血脉中来了。

于是就想:高亢峻拔如此溪,刚毅劲韧如此溪,情柔意切如此溪,而此溪源 在哪里?

走啊走,太阳在天上走,我们在溪上走,太阳西坠了,我们到头了——这里是高高的山腰,没有巉兀的岩,没有嶙峋的石,竟然一塬厚沃沃、湿浸浸的红土。溪水就从这舒缓的坡土里大面积地向外渗。没有可数的泉眼,泉眼遍布土粒的隙缝间;没有铮琮的响声,默默无言如沉重多难的历史。用手一挖,片刻就是一凹儿清凉,浊气退散,就见晶亮洁朴的水身。她们是从地心里爬出来的,满是光明的渴望,升华的期盼。盈盈汪汪,漉漉涓涓,丝丝拧成线线,线线汇作股股,股股聚成溪涧,回回旋旋,奔流而去。不管它山多高,路多远,不想回头,不想窝伏,不想涸灭——

她们要到江河里去的啊。 她们要到海洋里去的啊。 她们要到星空里去的啊。

(刊于《西安公安报》1987年4月23日、《洛阳日报》1987年12月19日; 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 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17 飞瀑

人们只知道黄果树瀑布壶口瀑布庐山瀑布以及安赫尔瀑布莫斯迈瀑布奥尔梅里瀑布跨越美国加拿大两国边界的尼亚加拉瀑布,其实秀媚的骊山也有瀑布味道还相当不错,足以使你旷心神怡荡魄销魂挤眉弄眼抓耳挠腮龇牙咧嘴禁不住要喊一声——啊,真好!棒极了!嫽咋了!美得太太!What beautiful scenery!

这瀑布垂挂在东绣岭下旁石瓮谷中的石鱼岩上,你可以顺着兵谏亭头上老母殿身旁烽火台脚下的台阶路曲曲弯弯转转折折地绕过去,也可以从东花园侧畔经头天门二天门翻越鸡上架跨过遇仙桥一听见轰轰隆隆的涛音也就快到了。还可以从山后下来绕石瓮寺半圈从寺西下坡蹭大约50米的羊肠小道瀑布也就到你眼里了,不过那坡面很陡小心别摔着——这里断壁如立崖倾若削虽没有华山的百尺峡千尺幢险但要是摔下去嘛,结果就实在不好说。

站在沟底朝上望,但见水头一个猛子就扎进那不知深浅的石凹里——这凹好似一个超级大瓮这谷由此而得名石瓮寺由此而别名,然后再从那凹瓮里翻出来,离崖数尺飞身几丈是一个竖起来的三级跳远般的高难动作,绝妙惊险大方舒展潇洒自然像体操王子李宁的七百二十度旋转前跃翻后滚翻左边翻了右边翻上上下下翻几翻。瀑泻雪纷纷,泉激玉溅溅,白练空中舞,银河落九天。訇訇隆隆哗哗呼呼汩汩淙淙叮叮咚咚唰唰啦啦,声浪强大震得人耳根发麻像北京那曾经倾斜过的足球场上的喧嚣声大兴安岭的林涛声呼伦贝尔草原的马蹄声毛乌素沙漠的驼铃声以及你我他我们大家心海里常常喷溅的浪花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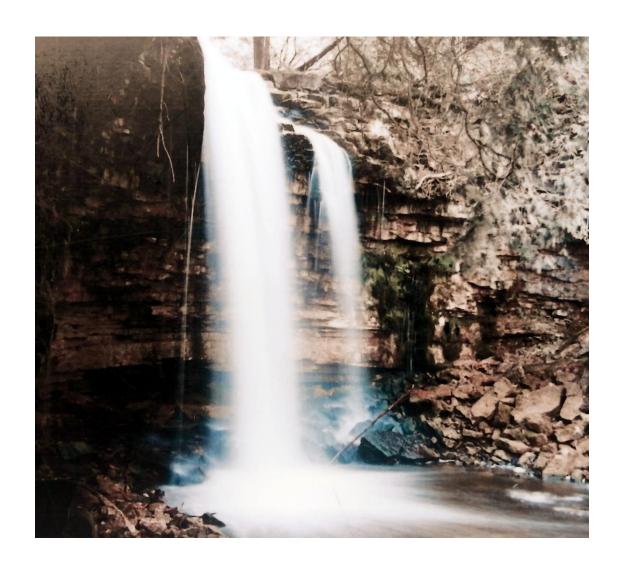
这里是水的国度涛的世界,远的近的大的小的圆的扁的无数个水分子在空中跳荡流窜作布朗运动,落在脸颊上掉进脖项里沾到头发上渗入皮肤里心窝儿爽快神经元舒服——谁要是在城旮旯里呆腻了请到这里来!谁要是头脑热昏了请到这里来,谁要想超拔俗态羽化成仙请到这里来!——

石鱼岩底百寻井,

银床下卷红绠迟。 妙绝三秦佳中佳, 青山绿水天然时。

注:"石鱼岩底百寻井,银床下卷红绠迟。"为唐代郑嵎《津阳门诗》中句。

(刊于《城市金融报》1987年9月24日; 收入《兵马俑狂想》, 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



18 温泉文化

说到骊山的水源, 瓮溪充其量可算作十个指头中的食指, 其大拇指非温泉莫属。

大凡好山都有好水,没有好水的山是秃山、穷山、没有灵气的山。 骊山能成为天下名山、人文胜地,一大半应归功于它的水,温泉水。

试想,如果没有这温泉水,伏羲女娲能在这儿安营结寨吗?幽王褒姒能来这里戏弄诸侯吗?——烽火台哪里都有啊,为何非来骊山点燃?如果没有这温泉水,秦始皇能来这里洗澡且遭遇神女,从而最后把自己也葬埋在骊山吗?如果没有这温泉水,唐玄宗能来这里和贵妃们温存,"七月七日长生殿"吗?如果没有这温泉水,蒋公介石先生还能来这里下榻,从而被张杨以那么一种方式兵谏成功吗?……

是的,不能。没有温泉,上述故事都不会发生,或不会在骊山发生。而没有那些故事,中国的历史可能就是另一番样子,当然也就没有了人文的骊山、古往今来的骊山,以及让我如此"大悟"的骊山了。因此,如果哪位先生说,骊山文化的一大半是温泉流出来的,我会点点头,说你讲的有道理,很有道理!

那么,骊山温泉是怎样形成的呢?

小的时候伙伴们在一块议论,说骊山是一座不会爆发的死火山,尽管不会爆发了,但还是火山,要不然怎么会有温泉呢?那温泉水就是火山烧热的呀!那时候我对这样的说法是相信的,而且望着郁郁葱葱的骊山还进一步想:这死火山会不会变成活火山,有朝一日突然爆发了,火红滚烫的岩浆从山顶喷出来,顺着山坡朝下流,老母殿、老君殿、兵谏亭肯定就毁了,东花园、华清池、临潼县城也肯定毁了,那是多么一种可怕的情景啊!

后来当然明白了,地热资源是分火山作用型和非火山作用型两大类的,前者温度很高,咕嘟咕嘟地沸腾着,西藏、滇西和台湾岛上有这样的温泉,后者温度

要低一些,20 度以上,沸点以下吧,这样的温泉分布很广,全国各地都有。陕西关中地区就分布着秦岭北坡、北山南缘和平原中央三条温泉带。骊山温泉位于平原中央温泉带上,属非火山作用型。据地质专家们考察,骊山方圆是有许多构造破碎带即断层的,这些断层有纵向的,也有横向的,大气降水经这些断层渗入地下,在深部的热岩层加热,然后再通过浅一些的断层交叉处涌流出地面。

如此看来,温泉的水来自天上,温泉的热来自地下。没有苍天雨露,就没有汩汩热泉;没有地缝热岩,也没有汩汩热泉。苍天和大地赐福给我们,我们是福祉的受惠者和领禄者。

因此,每当我们洗完温泉澡,精神焕发地从华清池出来,我们都应该从心底 里呼喊一声:感谢苍天啊,感谢大地!

20 世纪的 60、70 年代,因父亲在临潼县医院工作,十几岁的我便常去华清池洗温泉澡,而几乎每次进华清池,我都要来到"温泉水源",眷眷恋恋地看上一阵。

泉源是热情好客的,稍事临近,温熏熏、暖乎乎的气息便拥抱了你。隔着栅栏朝里望,水质清明,深深的圆圆的一汪,能看见密密离离地分布在泉底的白色的、青色的、红色的、杂色的石子儿。水面似乎不动,平平静静的,要不是蒸腾起一团团氤氤氲氲的乳白色的热气,你就不敢相信每小时竟有几十吨"温汤"从这里溢出。其实仔细瞧,水面还是动的,微微地悠悠地起着波纹,偶或,还有一两个小气泡悄悄地冒上来。水从管道流,哗哗有响声,出源数步,露方方一孔。将一个小水壶系了绳儿,趴下身子,放下去,听那咕嘟咕嘟地灌满了,提上来,喝一口,再喝一口,温热爽口,醇滋滋的甜!

小时候还听到过有关这泉的许多动人的故事。传说当年秦始皇游幸骊山,碰见一位美丽的神女,始皇帝生了邪念,嘻皮笑脸地欲事戏弄,岂料那神女并不害怕,也不躲避,只是直直地将一口唾沫啐到始皇的脸上。始皇帝面如汤浇,疼得嗷嗷叫,随之便长出斑斑疥疥,无奈,只好向神女叩头赔罪,乞求宽恕。神女见他诚心忏悔,就手撩泉水为他洗疮,一会儿功夫,就疼消疤落,痊愈如初了。于是,秦始皇就下令砌石起宇,将周幽王时的"星辰汤"(大概因有墙无顶,沐浴时可见星星而得名)改为"神女汤"。当然这只是传说,但水温常年四十三度的

骊山泉,对风湿症、关节疼、皮肤病等均有疗效却是确实的,因为它含有丰富的石灰、碳酸锰、硫酸钙、硫酸钠等矿物质。难怪北齐诗人刘逖留下了"神井堪消疹,温泉足荡邪"(《浴温汤泉诗》)的诗句。

"骊山汤"是历代帝王游乐的地方。汉武帝扩建离宫,北周武帝修建"皇堂池",唐太宗营建"汤泉宫",唐玄宗天宝年间,治汤井为池,环山列宫殿,宫周筑罗城,改名"华清宫",又叫"华清池"。"华清"二字的由来,发端于北魏元苌的《温泉颂》中的"渊华玉澈,心清万仞"。南北朝王褒《温汤铭》中有"飞流莹心,华清驻老"的句子。到了唐朝白居易的《长恨歌》,就更明确了:"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从此,骊山泉就和唐玄宗与杨贵妃的风流韵事连结在一起而名扬海内外了。

"洗心千古快重游,月白水香谁与俦。浣尽人间无垢体,不得清冷混常流。" (清张时翮《温泉宫》)沐浴完毕,一边心清体爽地流连山水,一边摇头晃脑地 吟几句古诗,自然是别有一番趣味的。

千百年来,骊山泉温温汤汤,不舍昼夜,从没有向人类索取什么,却尽自己最大能力,给世间以温暖和清白——这大概就是斯泉之精神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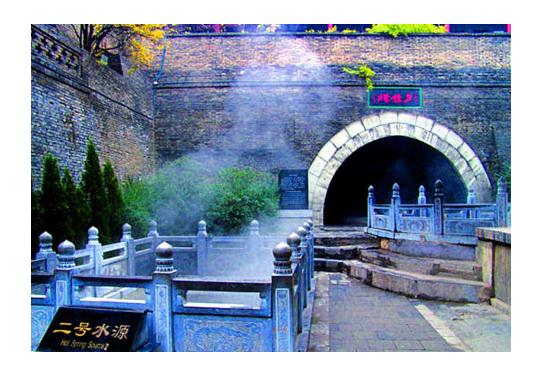
大学毕业后分回临潼,从事的又是文艺创作,华清池便成了我的一个生活基地。温泉水源免不了要常去看的。望着昼夜流淌的一脉热流,我曾深深地为温泉的精神所打动。是啊,从骊山地垒形成的那一天起,它就开始涌流了,从有人在骊山附近居住时起,它就开始为人民服务了。它为人类洗去污垢,洗去病患,让人面目一新、心情舒畅地去工作、去学习、去展开爱情、去创造生活。它不狂,不傲,不谋私,不居功,古往今来,始终如一,春夏秋冬,秉贞不二。多么了不起的奉献精神啊,世间有几人能与其比肩呢?

前不久陪客人又去了一趟华清池,兴冲冲地跑到"温泉水源"去看,地址依然,栏杆犹存,泉却干涸了,不再见那蒸腾起来的一团团乳白色的热气,也听不到那哗哗的流水声了。什么原因呢?用得太厉害了,供不上了。过去温泉是自个朝出流的,从悠悠远古一直流到 20 世纪的 70、80 年代,而且水量不小——80年代发现的长 18 米、宽 5 米的秦代蛇形水源通道便是明证,如今得用机器朝出抽了!

"我多么想自个朝出冒啊,无奈力不从心了!"我似乎听见了温泉的述说,"抽

就抽吧,只要你们需要,我愿意流尽最后一滴水,献出最后一缕热。" 温泉行的是大道啊,而我们,是不是该检讨一下自己了?

(刊于《杭州日报》1985年12月22日,收入散文集《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骊山泉源

19 贵妃池相对论

广龙: 你就是杨贵妃了?

贵妃: 就叫我玉环吧。

广龙: 洗得好吗?

玉环:水还是那么热乎,就是不太正常。洗发精刚抹到头上,就停了水,好 半天不来,冻得人直哆嗦。

广龙:洗澡的越来越多,用水量越来越大,地下循环跟不上,抽一抽就得歇歇,这就显得紧张了。你和玄宗那会儿,没有过这种现象吧?

玉环:没有。那会儿水很足,自个儿朝出淌。

广龙: 你们在这池子里洗过好多次吧?

玉环:从开元到天宝三十多年,皇上几乎每年冬天都要来这里游幸,一住几十天,澡就可以天天洗了。不光洗澡,朝廷里的大小事情,也都在华清宫里裁决。那年安禄山进京,好像也是在这里谒见皇上的。那家伙可好玩,一见我就叫干妈。长得又粗又肥,胡旋舞却跳得像个陀螺。皇上有时高兴,还作诗赋曲,把那帮梨园弟子召来,吹吹打打,跳跳蹦蹦地热闹一番。他的那首《温泉对雪》就是说这儿的好处的:"桂殿与山连,兰汤涌自然。阴崖含秀色,温谷吐潺湲……"

广龙:诗作得不错,还有那很有名的《霓裳羽衣曲》,也不错。平心而论,唐玄宗算得上一个文武双全、有作有为的皇帝。当年他和姑母太平公主秘密策划,果决地袭杀了毒死丈夫中宗,想当武则天第二的韦后,使父亲睿宗再次归位,自己也当上了太子。后来,太平公主仗着自己平韦有功,又阴谋作乱。李隆基先下手为强,发兵诛杀太平公主党人。公主被赐死,睿宗让位,隆基上台,从此宏图大展,把中国古代社会推向了全盛,使"贞观之治"之后,又有了一个"开元之治"。不管怎么说,能使天下太平、百姓安乐几十年,玄宗这个皇帝就算没白当。你大概就是开元末年进宫的吧?

玉环:是开元二十八年十月。当时我二十二岁,皇上已五十六岁了。那天,高力士喜眉笑脸地来到寿王府宣读皇上的召见令。我和寿王一听都愣住了:父亲向儿子讨媳妇,亏他做得出来!这父亲是一般老百姓也好说了,可偏偏是至高无上的皇帝陛下!有什么办法呢?当时的情形,用你们现在的话说,就叫做"你别无选择",如若不从,我和寿王都非死无疑。

广龙:除了听天由命之外,你当时有没有其它想法?比如改善一下环境,享受一下豪华富贵的皇宫生活等等?

玉环:那样的想法是有的。大凡女人,大概只有白痴,脑子里才不产生那样的憧憬和向往。不光女人,你们男人也一样。人是好玩耍、好舒服、好享受的动物,谁都希望自己的生活美好一些、气派一些、比别人强一些。

广龙:这样的观点,我不表示反对。不过,我认为美好的生活应当建立在付出的基础上。也就是说,好日子应当用自己的血汗去换。空中掉下来的东西,总是不牢靠的。

玉环:这就看怎么说了。你能说我没有付出心血吗?从接到召见令的那一刻起,我的心就提到眼珠上了。不是有"伴君好伴虎"的说法么?天底下的皇上,有几个不专横残忍的?他要杀掉你,还不像大老虎拍一只小蚊子?你想想,年近花甲的老头子能和像你这样壮实的小伙子比吗?我只是服侍,小心翼翼去服侍,用我的色相、我的肉体、我的灵魂去服侍。每当夜幕降临,我的罪就来了。我正当年华,他却行将就木,虽然补养得好,毕竟是强弩之末,有势无力了。

广龙:这么说,你们是没有爱情了?

玉环:这得看你给爱情下个怎么样的定义。单从两性生活上说,他确实不满我的意。可爱情的内容好像不全是两性生活。我对皇上,起初是怕,怕得连看都不敢看一眼,觉得他简直是一尊神。到晚上他扒了我的衣服,搂着我的身体时,我才发现他是人,一个活生生有血有肉的人,也就不那么怕了。渐渐地竟有些可怜他。白天他发号施令、颐指气使,显得那么强大,晚上却有气无力,那么软弱。常常在梦中惊醒,眼睛发直,浑身发抖,指着黑影乱喊叫,说是有人要暗害他。我得紧紧地抱着他,抚摸着他,还得像哄小孩似的哄着他!

广龙:看来,诗人说你们"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在天愿作比 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还是有一定根据的。 玉环:搞文弄墨的人都喜欢夸张。不过,皇上也是人,他对我好,我也就对他好。他要的是我的美貌,我要的是他的权威。他用我的美貌满足他的情欲,我用他的权威满足我的要求。

广龙:这叫互通有无,价值交换。不光你自己的要求满足了,你的家庭也跟着你沾了大光。三个堂姐,分别被封为韩国夫人、虢国夫人和秦国夫人,出入宫闱,挥金如土,纵情享乐。你的堂哥杨国忠,顺着你的裙带,从侍御史一直爬到宰相:权大位尊,炙手可热,弄得天下怨声载道。

玉环:你说的都是事实。可有一点,你没有注意到:在那样的社会里,有权就意味着谋私。那些位子总不能空着。我们杨氏不占,其他人照样占,也照样挥金如土,奢侈腐化。他们跟着我沾光,也跟着我倒霉。安禄山造反,皇上西逃,马嵬坡我做了替罪羊,他们一个个也都成了刀下鬼。他们沾我的光,我也沾他们的光,一个人后边总得有一群人,不然这个人就站不住。

广龙:这样,就得逐贤良、兴冤狱,安插亲信,排除异己了。

玉环:这……

广龙:请你讲讲梅妃是怎样出宫的,那个静乐公主又是怎么死的,好吗?

玉环:这两件事,我有责任,但不能全怪我。皇上宠幸梅妃在我之先。我进宫后,对她还是尊重的,可她却不尊重我。元宵观灯,大街上碰面,她骂我"肥猪"。以后,又瞅空子狐迷皇上。你想想,皇上若和她在一起,又怎么能把感情专到我身上?静乐公主,是皇上采纳宰相李林甫和蕃的建议,答应嫁给契丹酋长的,后来,皇上发现静乐长得美,就想留在后宫,还要教她骑马打球。你想,这不是故意给我难堪吗?我采纳了高力士的主意,枕席上撺说皇上,要么嫁我去契丹,要么嫁静乐公主。皇上毕竟舍不得我,就忍痛打发了她。

广龙:嫁过去不久,契丹犯边,就先把静乐公主杀了。幸亏梅妃眼睛亮,早早地逃到了不为人知的地方。

玉环:想起来也怪可怜的,但我也是没有啥好办法呀!道理很简单:有她们就没有我,有我就没有她们。

广龙:嫉杀同类,好比一张魔网,你到底还是钻进去了。

玉环: 那是环境逼的, 把你逼急了, 也照钻不误。

广龙: 你算是把人类的劣根性看透了。其实,问题并不复杂,古今中外都一

样。李世民不发动"玄武门兵变",也就不会有"英明天子"唐太宗,更不会有他的曾孙唐玄宗。太平公主若早一天起事,李隆基怕连尸首都全不了。你杨玉环若不那样做,这池子怕就要换成"梅妃池"或"静乐公主池"了。事情就是这样,"高高的树上结槟榔,谁先爬上去谁先尝",没啥说的。

玉环:这话实在。

广龙:总的说来,你杨玉环这一生算是没白活。你是命运的牺牲品,又是命运的弄潮儿。一般女人能得到的,你得到了;一般女人得不到的,你也得到了。在世时,你把天下好吃的都吃了,好穿的都穿了,好用的用遍了,好玩的玩够了。死后,有人给你写诗,诗成了千古绝唱;有人为你写戏,戏久演不衰。还有人花钱修缮你的坟墓——地球上就多了一个旅游景观。就连你洗过澡的塘址,也成了"胜地",被挂上"贵妃池"的金字牌匾,供后人参观。一个女人活到你这个份上,也算够了。你完成了一个女人。

贵妃: 你们这些作家, 真会说话, 谢谢。

(刊于《西安晚报》1988年10月9日; 收入《兵马俑狂想》, 陕西旅游出版社 1988年10月版; 2021年3月2日再润色。)



唐华清宫御汤遗址"海棠汤"(唐玄宗御赐杨玉环的"贵妃池")

20 长生何处殿?

"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在天愿做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如果在中央电视台搞一次骊山知识比赛,就上面这四句诗问诸如"谁写的""出自哪一首诗""描写的是哪个朝代谁和谁的爱情故事"等几个问题,选手们肯定会争先恐后地抢答,而且差错率为零。是啊,这几句诗早已家喻户晓、耳熟能详了。然而,如果接着再问长生殿在什么地方?就不敢保证每位选手都能准确回答了。

在骊山上是肯定的,在骊山哪一块?有争议了。一说在老君殿即唐代的朝元阁下面,一说在老君殿的东面。目前,后一说占了上风。因为唐郑嵎诗云:"金沙洞口长生殿,玉蕊峰头王母祠。"金沙洞已被考证在兵谏亭的上方,老君殿的东面。《长安志》称长生殿为唐代的一座斋宫,皇上到朝元阁敬祀老子的时候,在这座殿里洗手洗脸,休息吃饭。据《长恨歌传》载,天宝十载,唐玄宗李隆基携贵妃杨玉环来骊山宫避暑,下榻于长生殿。适逢七月七日乞巧节——民间相传天上的牛郎织女于此日跨过银河相见,两人遂于夜半时分,并肩牵手立于殿前,仰望星空,"感牛女事,密相誓心,愿世世为夫妇"。

这个情节不无感人之处,但真实性值得怀疑。因为查新旧《唐书》,唐玄宗都是每年十月天冷后来华清宫过冬的,没有夏天到骊山避暑的记载。看来,有两种可能了:一是那年夏天,唐玄宗和杨贵妃的确来过骊山,史书漏记了。这样的情形是有的,秦兵马俑,那么大的规模和气势,史书上就一字未记。二是作《长恨歌》时,白居易先生想象力大发挥,编出了这么一个情节。这种情形是很有可能发生的,因为艺术创作是要凭借想象力的,没有编造就没有艺术。就像我们今天看的那些以清朝皇帝为主人公的电视剧,许多情节都是虚构的一样。应当说这个情节是编得很好的,是感人至深、经典千古的。以至于同时代的陈鸿写《长恨歌传》时,认同、采纳了这个情节。之后的笔记小说、诸宫调作品,也采纳了这

个情节。衍至清代,著名戏剧家洪升更以这个情节为核心,编写出了他的代表作,也是中国戏曲史、艺术史上的重要作品《长生殿》。

"长生"之"长"有两解:"长久"和"永远"。这两解用在李杨爱情故事上,似乎是适合的,起码白居易和洪升两位艺术家,以及众多的善良的人们,都是如此愿望的。然而,"长久"只能是相对的,几十年耳鬓厮磨,卿卿我我;几十年同甘共苦,相濡以沫,可以说时间很长,铁杵石上磨;也可以说时间很短,白驹一隙过。至于"永远",则是不可能的。"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限到来各自飞。"李杨情事本身,就证明了此话不虚。也曾"尽日君王看不足""承欢侍宴无闲暇",也曾"春宵苦短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可谓恩也深来爱也重。然而,一旦变乱突起,"六军不发无奈何"之际,就"宛转蛾眉马前死,花钿委地无人收"了。"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不是"救不得",而是舍不下既得利益,不愿意拚着老命去救而已。

"长生"也有两解:活得时间长一些,即"长寿";永远地活着,即"不死"。 长寿只能是相对的,相对的长寿,努力努力,保养保养,还有可能达到。不死却 是不可能的,有生就有死,万事万物皆依然,人怎么可能例外呢?从秦始皇开始, 许多皇帝都求仙觅药,追求长生不老,却往往比一般老百姓还呜呼得早。

过去,我对死亡没有深刻地体认,尽管有同学未出校门或刚出校门就去世了,单位上也年年有走的。惋惜归惋惜,但总觉得那是别人,跟自己还有距离。直到三年前母亲因患脑溢血突然辞世,才使我深刻地认识到什么是死亡,认识到死亡离我们并不遥远。过去过春节,我们坐在那里吃着喝着看晚会,忙活个不停的是母亲,取东拿西,做这干那,总是坐不下来。如今过春节,陪伴我们的是一幅慈容,母亲永远地歇下来了。而且,我想到,如果这春节晚会一年一年地办下去,总有人今年看了,明年就看不上了。

是的,我们从生下来开始,就一分一秒地、一天一天地走向死亡。 我们是向死而生的。

电视柜上落了一个碎纸片,我伸手去捡,却捏了两指头银粉色的灰——原来是一只蛾儿。想这蛾儿,前两天还在屋子里飞呢,转眼就成了灰。

外面下雨了。阳台上的遮阳篷嘭嘭嗒嗒地响。一片黄叶随着滴嗒的雨声旋旋 地飘落下来,躺在了雨水中。想这片叶子,刚才还长在树上,如今已和树枝分离, 再也回不去了。

恐怖分子操纵着飞机炸弹撞向漂亮国的世贸大厦,那一刻,世界上几千名人尖子,在惊恐万状中魂断梦碎了,再也连不起来了。

长生何处殿啊!

看来,能够长生的,只有艺术了。"梨花一枝春带雨""上穷碧落下黄泉", 艺术使《长恨歌》活到今天,也使白居易活到今天。同样,"天淡云闲,列长空 数行新雁,御园中秋色斓斑·····"艺术也使洪升和他的《长生殿》活到今天。而 且,如果世界上还有中国人,就一定还会有《长恨歌》和《长生殿》。所以,我 相信,百年以后,千年以后,万年以后,只要骊山还耸立在地球上,只要人类还 生存着,就一定会有人喜欢艺术,会有人翻一翻、读一读我写的这部《大悟骊山》。

(刊于《西安晚报》2003 年 8 月 19 日; 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 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



骊山长生殿(山峰 摄)

21 心湖

我的心怎么就是这湖了呢?

事情的缘由是这样的:某个微雨的午后,我和她坐在华清池回廊的连椅上,望着碧波荡漾的九龙湖水,我突然问她:"你看这湖是什么?"

她疑惑地看着我:"湖就是湖呗。"

你看它是不是你的心?当然喽,也是我的心。

她依然疑惑。我阐释道:"你看这湖面多像一面镜,自然界里有什么色彩,它就有什么色彩。你瞧,黄的伞,红的裙,白的包包,花花的人。只是湖里的五颜六色全都溶了,洇了,不那么清晰了。晕乎乎,毛茸茸,闪悠悠。明白了吗?这也就是我的心了。"

她似有所悟地睁大了眼睛。我继续道:"你再看这湖面,风来了,皱一层波纹;雨来了,起一池涟漪。就连小娃娃扔个冰棍棒,也要泛一个小水圈,并且逐渐地扩展开去。山影倒在水里,水色就深沉;柳烟笼在水里,水色就迷离。那一片浓重,该是地球凹陷的报应,那么痛苦、那么抑郁;这一片浅淡,该是苍天落下的空白,那么旷辽、那么飘逸。层层叠叠,弯弯曲曲;时动时静,时聚时离一一我的心怎能不是这样的呢?"

她思索着点了点头。

"湖不可能是绝对纯的,太纯了就不成其为湖。搭眼看,这湖绿汪汪一泓,用多少美丽的词儿描绘它都不过分。然而,你细瞧:湖里是什么东西都有的——游鱼、飞虫、浮萍、水草、断枝残花、枯叶败絮·····大人扔烟头,小孩撂果皮,还有人把一双脚丫子,甩甩荡荡地塞下去——湖是宽容的,湖是忍耐的,或许汹涌过愤慨的浪,或许澎湃过抗争的潮;然而很快就风平浪息——既然是湖,就应当是这样的,因为大自然是这样的,世界是这样的。"

"心也是这样的。"她插了一句,脸上有了机灵的笑。

"这下该明白人应当如何思,文应当如何作了吧?人和自然总是默默地契合, 震颤着同频的韵律,作为宇宙的一分子,人的每一个小微粒,又都反映着自然界的一个大团体。妙就妙在这里,趣就趣在这里。"

"呵,快看!"她一声惊叫,"鲤鱼,金色的大鲤鱼!" 我们的心在闪光了。

(刊于《洛阳日报》1987年8月30日、《咸阳报》1995年3月18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



华清池九龙湖

22 五间厅与兵谏亭

华清池温泉水源的东邻,是有名的环园。起名环园,当然与杨玉环有关。这 环园是清朝人沈家真作临潼知县时,在华清宫旧址上修建的。它是晚清至民国期 间的华清宫,慈禧西逃时曾在这里下榻。据说,现在的华清池,只是唐代华清宫 的十三分之一;而这个环园,又只是现在的华清池的十分之一。环园虽小,景色 却不错。它倚山而建,有望湖楼、阿房长廊、荷花阁、白莲榭、贵妃池、晾发台 等景观,可谓小巧玲珑。

更重要的是,它是一个重大历史事件——西安事变的发生地。1936 年,蒋介石先生先后两次来西安,环园都有幸成为"行辕",而建于环园荷花池南高台上的五间厅,便是蒋先生的下榻之处。

和一些国家元首的衣食住行相比,应该说蒋介石先生是崇尚简朴的。五间厅的陈设、布置都简单得不能再简单,没有沙发,没有空调,没有取暖设备,当然更不会有电视,只有木桌、木椅、铺着白色床单的很一般的床,加上台灯、电话、笔筒、墨盒等办公用具。西安事变发生时已是寒冷的冬天,不知这位总统先生如何取暖?想必卫士们在每晚入睡前都得把夜壶拿进来,因为房间里没有卫生间。据说蒋先生平时不抽烟、不喝酒,甚至连茶都不喝,只喝白开水。

五间厅还有一个变化是那窗玻璃上的枪眼。记得小时候去看,那枪眼是很小的,玻璃上的裂纹也不大,现在枪眼和裂纹都大多了,那玻璃似有快掉下来的样子。

也就是六十多年前的这几声枪响,惊碎了蒋先生的一团美梦。他慌忙地穿睡衣,趿拖鞋,越后窗而逃,翻越围墙时跌伤了脊骨,掉了一只拖鞋,也顾不得了。 执行兵谏的士兵冲进屋,发现被窝还是热的,假牙也没有来得及戴。据说从五间 厅到藏身的位于半山腰的虎斑石山缝处,蒋先生只用了十五分钟,可见事急人行速。那虎斑石旁的山缝,窄巉凸险,现在人们抓着铁链环攀登都不易,不知当年 身负伤痛的蒋先生是怎么上去的,而且还光着脚丫子。

西安事变使骊山多了一个亭子,那亭子就倚虎斑石而立。起初,亭子叫"民族复兴亭",后来改为"正气亭",再后来称"捉蒋亭",如今名为"兵谏亭"。从亭名的更改变化,可体察人们对事变的认识也是"与时俱进"的。

2000年,骊山森林管理处采纳有关专家的建议,在虎斑石下的东北坡新建了一座兵谏园,恢复了陈诚、戴季陶、陈立夫、陈果夫、胡宗南等国民党党政军大员留下的十多处题词石刻,增添了一些新的诗联石刻,把与西安事变有关的一架美式飞机、几门大炮、及装甲车、吉普车等实物也搬了上去,使骊山上又多了一个游览点。

1990年,我为弟弟、青年书法家庞任隆的篆刻作品集《骊山古迹胜景旅游》 配诗若干首,其中一首写到了兵谏亭,那诗是这样的:"昔日硝烟今日霞,碐嶒 多磨斑石滑。杯举热泉约来年,日月潭边话桑麻。"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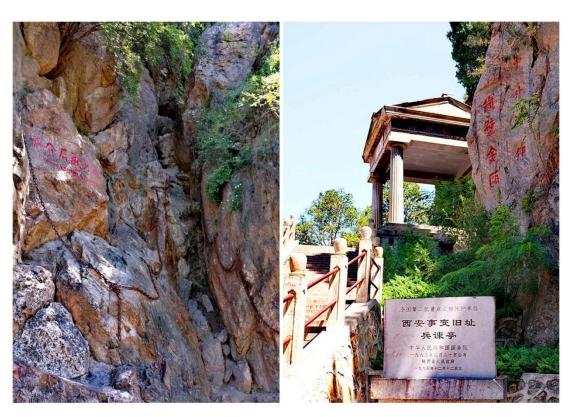
华清池五间厅



五间厅室内与"西安事变"枪战弹孔

23 我与"西安事变"

我知道"西安事变"故事,是在十岁左右。20世纪60年代中后期,我在父亲工作的临潼县医院居住时,就去了华清池、爬了骊山。去华清池,五间厅是必看的。这五间厅是1936年12月,蒋介石来陕后的下榻之处,"西安事变"的枪声就是在这里打响的。我透过五间厅的门窗玻璃,看到了桌椅、电话机、铺着白布单的床,和挂在墙上、镶在镜框里的蒋介石穿军装的大照片。尤其吸引我目光的,是留在窗玻璃上的弹孔裂纹,使我联想起在电影和小人书里看到过的枪战场面。而爬骊山,位于半山腰的捉蒋亭——后来改称"兵谏亭"了,是必到的。记得我当时还到亭侧的石缝,抓着嵌在山石中的铁链,一直攀到蒋介石仓皇藏身的那块大石之下,并从石旁的窟隙里钻了上去。



兵谏亭与蒋介石藏身的山缝

之后的80年代到90年代,我大学毕业前后,在骊山脚下的临潼城区工作、居住过若干年,五间厅和兵谏亭就又临、观过多次。

当时,我在陕西师范大学读书。一天,我所在系的年级辅导员听说我在西安的剧院里有亲戚(我的一位叔父在陕西人民艺术剧院工作),就说系上想组织七七级同学和相关老师观看一场《西安事变》,问我能不能去买一下票,我说我去买一下看。于是,从城南校区到市内的新城剧场,蹬自行车二十多华里。排队到售票窗口,说买二百张票。售票员说没有那么多,只剩五十来张了,还是三天以后的。我说我们的同学和老师有二百多人,五十来张肯定不够。还说我们是政治教育系,观看《西安事变》是在上政治课啊……总之是售票员被我的话语打动,说:"好吧好吧,我把其他单位预订的票先卖给你吧……"这样,三天后的那个晚上,我的同级同学和相关老师们,大都坐到了新城剧场的观众席上。演出之精彩、成功就不用说了。记得是张克瑶演的毛泽东、刘法鲁演的周恩来。剧中拘蒋成功后,张学良与杨虎城会面时说的一句话印象非常深刻:"虎城兄啊,我们把天捅了个大窟窿!"

张学良公馆暨西安事变纪念馆位于西安建国路中段。该馆是西安事变的酝酿地和和平解决地之一,里面有西安事变史实陈列,有与事变相关的图片、物品和张学良将军生活用具等的展示。一墙之隔,建国路83号,是西安事变发生后,蒋介石住了十一天的高桂滋公馆。该馆的主建筑,是一座看上去颇有些气派的由混凝土立柱和砖、木混合而成的二层楼房。该馆后来成为陕西省作家协会的办公地。我到西安日报社工作后,这里便成为常去的地方。在公馆主楼的大厅里参加过多次会议,见到过陕西省文坛老中青诸多名家,也多次在楼前的台阶下参与合影留念。陈忠实先生在成为陕西省作协主席后,曾将此楼的东耳房作为办公室。他还在一篇题为《办公室的故事》的文章中,说西安事变发生后的某天晚上,参与调解此事的中共代表周恩来,和宋氏兄妹一起走进了蒋委员长下榻的高桂滋公馆东耳房,举行正式会晤,达成了停止内战共同抗日的六项协议,为和平解决西安事变奠定了基础……1995年春天的一个晚上,我曾到这间办公室见陈忠实,说完要说的事后,受我所央,陈忠实还挥笔为我的父亲写了一幅字:"注目南原觅白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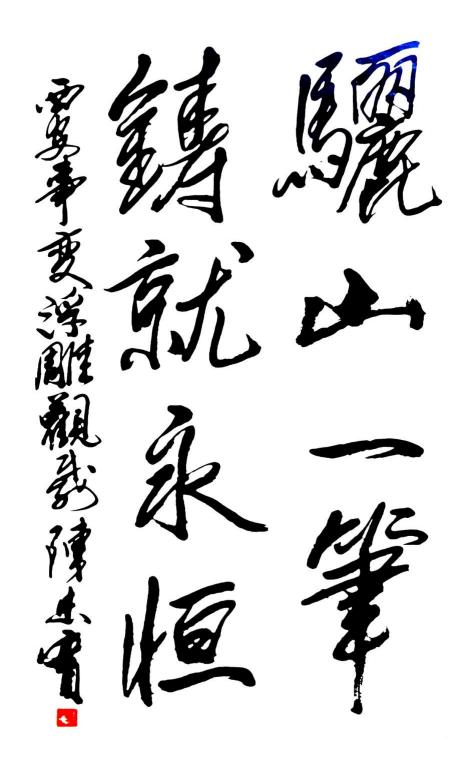
西安市内属于西安事变旧址者,还有位于青年路的"止园"杨虎城别墅。其别墅主楼坐北向南,为三层砖木结构,中西合璧,雕栏飞檐,颇为壮观。楼内陈设有杨虎城将军的遗物和西安事变的部分文件。2015年的一个冬日,我专程到该别墅参观。其展示品中署"杨虎城敬颂"的《渭惠渠放水典礼志盛》条幅令我眼睛一亮,不禁驻足欣赏起来。该作品为楷体正书,柳骨颜筋,棱角分明,笔力遒劲,想不到一位叱咤风云,与张学良将军联手,做出惊世壮举的将军,还能写出这么一手功力非凡、大气沛然、令人感慨的好字!

2004年11月,国内唯一反映西安事变史实的纪念性主题浮雕《西安事变》,在骊山兵谏亭脚下落成。该浮雕总长60米,高3.6米,由12组画面、24部分内容构成,塑造了张学良、杨虎城等典型人物形象120多个。该浮雕工程从创意策划到制作完成,历时两年多时间,其承制单位为陕西骊山书画艺术研究院。该研究院院长、我的弟弟庞任隆打电话给我,想请省作协陈忠实主席参观浮雕并题字。我放下电话即与陈联系,陈欣然应允。于是约了时间,我们同车前往。在将浮雕从头到尾仔细地看过后,陈忠实赞赏地说:"好,很好,很不容易。"回到西安后的第二天一大早,陈忠实的秘书就送来了一个装有陈主席墨宝的大信封,我打开一看,是八字条幅:"骊山一笔,铸就永恒"。

(作于2022年12月10日)



骊山上的《西安事变浮雕》



著名作家陈忠实题写的"骊山一笔,铸就永恒"

24 风雨兵谏亭

跳过去了。

"喂,这能上吗?"

风紧。 雨急。 山路哗哗淌水。 我从后山归,一头扎到亭子下。 "呀,好大雨!" 声上来人上来,一个落汤鸡。 "蒋先生可真会找地方!" "嘿嘿。" "你是本地人?" "嘿。" "阿拉上海人。" "上来转转?" "看看。" "没啥好看的。" "呀!你不晓得促蒋抗日,国共合作?" "毛主席教导我们:'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成了时局转换的枢纽……'" "……" "这里光堂堂的,蒋先生藏哪里?" "那边。" "噢,那边。阿拉看看。"

"小心!"

"下定决心,不怕牺牲……"

哗啦啦——咚!

"唉哟我的腿!"

"小心!"

"唉哟!疼煞阿拉喽!好你一个蒋介石,唉哟!"

山路哗哗淌水。

雨急。

风紧。

(刊于《长安报》1987年7月18日; 收入《兵马俑狂想》, 陕西旅游出版社 1988年10月版)



25 索道凌空

出华清池向西不远,几分钟的路程,就到了骊山索道的搭乘点。

骊山上过去是没有索道的, 20世纪80年代末吧, 骊山上有了索道。

1995年我出访加拿大时,曾乘过温哥华市北部滑雪山地的索道。那山不高,车可以开到中腰;索道却长,从山脚通达山顶。且两组,相隔不足千米;每组一上一下,中间设有起落点。我们去的时候,夕阳煌煌,天很蓝,蓝天上飘着纯白的云;山也很蓝,蓝山上积着洁白的雪。就见松鼠跳跃,乌鸦飞落,壮男靓女们扛着滑雪板,三三两两地从山上下来。已是五月上旬,依然这幅景象,让人不可思议,却又分明在眼前。只可惜去晚了,索道要下班,只乘了一半,未能抵山顶一览。

论景色和内涵,我们的骊山和加国的雪山可谓迥然不同各有千秋。那滑雪山 地的开阔、明朗、清净,让人感受的是一种圣洁;而骊山的古朴、秀逸、凝重, 让人体味的是一种沧桑。

毕竟是黑头发、黄皮肤的中国人啊。到加拿大只是看一看,转一转,拧身就 走掉了。而骊山,是记录着历史足音的一块磁石,是滋养过我,且依然滋养着我 的一捧热土,是需要我终生面对的啊,我不可能随便地瞟了两眼,拧身走掉的。

那年秋天,我专门乘了一次骊山索道,为的是从另一个角度,观赏骊山。

乘至第四到第五个支柱时,风骤然间有了张力,缆车在呼啸的风声中会微微晃动,发出轧轧的声响。这是骊山的风口。朝下望,柏树在偃伏,荒草在偃伏,似乎整个山脉,连天带地,都在飘飘摇摇了。这时候,我放飞了想象的鸟儿:这风,是女娲补天时的风吗?那么,再打几声雷吧,幽王受戮时的雷;再下几滴雨,开元天宝年间的雨;再飘几片雪,西安事变时的雪······

在地球上看月亮和在月亮上看月亮的感觉不会一样。坐在缆车上看华清池, 那沉重的历史便成了一幅水彩,像幼儿园的娃娃画的那样:池水抹两团湖绿,亭 台勾几线赭黄,游人洒点点青黑······看着看着,我的视线模糊了,似有踏踏的马蹄声从荒漠草原而来;似有砰砰的枪响在殿宇楼阁、山林莽石间穿梭飞旋······于是,水彩洇了,洇成一部地图;景色化了,化作一缕云烟。

忽发奇想:最好突然断电,让这缆车停在空中,就这么在里面呆上一天一夜,随着地球的自转,看骊山的晨昏交替,看华清池夜色阑珊,那感受也许会更多,更别致······

(刊于《太原晚报》1996年4月29日、《西安晚报》1996年5月3日、《广州日报》1996年5月9日、《三峡晚报》1996年5月24日;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骊山索道

26 洞说"三元"

三元洞在华清池的上方, 兵谏亭西侧。

这是一处名符其实的洞天福地。尤其到了盛夏时节,你如果到三元洞里避暑, 一会儿就会舒服成多半个神仙,凉爽得让你忘掉今兮何兮。

凉爽是由山风带来的,山风是从风窟窿里吹来的。风窟窿开在洞壁上,三眼,皆深幽幽望不见底,呼呼呼响声灌耳。这风黑白昼夜不歇,温凉湿润有度。阳春酷夏风吹出来,深秋隆冬风吸进去——大自然的造化就这么神!

人们考察过,华清池温泉和骊山的地质断层密切相关,而这断层不光产生泉,还产生风。因为断层之间是有空隙的,既有空隙,便有气流钻动,钻动不息的气流便是风。和华清池温泉一样,此风中也含有氡的成分,而氡,对某些疾病是有疗效的。

也许是因这三个风窟窿而挖了洞三孔,也许是因这洞刚好三孔而冠之以"三元"。"三"在中国人的心目中,是一个既平凡又不平凡的数字,人们自古就有尚"三"的习惯,如"三皇五帝""三从四德""三纲五常"以及"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等等。

"元"的本义是人的脑袋,引申为开始的、首要的、根本的。于是,三元在道家眼睛里,就变成了三尊神灵,谓之天官、地官、水官。天官主赐福,地官主赦罪,水官主解厄。东汉末年,张角的太平道和张鲁的五斗米道,为病患者祈祷,就把病人的姓名和谢罪的话,写作三份,一份上之天(放到山顶上);一份埋之地,一份沉之水,叫做"三官手书"。他们虽是神灵,生日却还是要过的:上元天官生于正月十五,中元地官生于七月十五,下元水官就是十月十五落草的了。

三元不光指天、地、水,还指日、月、星。《云籍七签》称:"夫混沌分后,有天地水三元之气,生成人伦,长养万物。"《黄庭内景经·注》言:"三元,谓三光之元,日、月、星也。"对应到人身上,就变成了精、气、神。所谓"三元

者,三才也,其在天为日月星之三光,在地为水火土之三要,在人为精气神之三物也。"(《悟真篇》卷上注)

这样,我们就大概地明白了三元洞舒服和凉爽的原因:仰面朝天,就收笼日月星的金华;俯身于地,就撮吸水火土的玉蕊;居守中道,则炼阳精,养血气,成神韵。而那从窟窿里窜出窜入的呼呼作响的风流,自然是天仓之灵秀,地窍之音籁,人身之感应了。

(刊于《军工报》1989 年 8 月 14 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 1988 年 10 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



骊山三元洞

27 东花园

生活中常常会碰到一些韵味悠长的事情,也许是与孩提时代的好伙伴邂逅在 喧嚣的大街,也许是和心心念念的可心人吻别于萧索的茅屋,也许是一通海谝、几瓶啤酒,也许像我那天晚上,揣一颗恬静的心,眨一双寻觅的眼,在华清池上、 逍遥亭旁、兵谏亭下边的东花园悠哉乐哉地住一宵。

东花园是这么得名的:相传古时候有一个皇帝来骊山汤游玩,不幸身患烂疮,住在华清宫后,每天早上都要东出开阳门来这儿赏花,花粉如药,花香如浴,不几天,皇上的疮就全好了。于是,就赐名"东花园"。过去的东花园,房间少,设备差,几经改造修葺,如今已面貌全新:它既具备山野别墅的幽雅,又具备现代化饭店的风韵。仿唐建筑古色古香,服务人员体贴入微。吃的有"贵妃鸡""白汁鱿鱼""烽火戏诸侯""水陆罗八珍",喝的有"驼蹄羹""口蘑汤""白醪酒"矿泉水……和古代皇上的食宿相比,不知相差几何?

骊山美,雨后的骊山尤其美,雨后的春末的夜幕下的骊山尤其尤其美;那么,像一颗灿灿的夜明珠镶嵌在山腰间的东花园,就是美中之美了。不说那罗织在碧空的缕缕云彩,不说那展现在山野的层层墨绿,就说这大公无私的空气,就鲜得让你叫绝,像童贞的少女,像出盆的婴儿。带一个被噪音和污染搞得晕晕乎乎的大脑,来这儿吐故纳新,无疑是人间一项绝妙的乐事。

山风沙沙,闻得见榴花的芳香,听得见溪涧的歌吟。凭栏北望,渭水两岸,灯火万家,恰似繁星满天;而色调,也再不是先前那种单一的黄了。转悠下山,偶尔回头,但见"东花园"三字呈大红色,下面是蓝色的"观风楼"和草绿色的"晨辉馆",字迹渐次模糊,图案渐次清晰:红的像花,绿的像叶,分明是一朵绚丽的出水芙蓉。过去,骊山白日是一匹活泼泼的骏马,晚间就成了一头黑乎乎的卧牛,只有老君殿和老母殿的山头上出现一两点给飞机指路的黯红色的灯光。如今,黛色的山野突然出现了一团一团大城市里才有的霓虹灯火,设身处地,你

的思绪,会像山风一样飘得很远很远……

多年后,一个冬日的清晨,我再一次走向东花园。

6点20分左右,哒哒嘀,嘀嘀哒的号声将我唤起,那声音来自当地驻军的营房。几分钟后,我就朝着山门迈进了,嘹亮的歌曲从高音喇叭里传出,为我的脚步提供着伴奏。大路上人影幢幢,如潮水涌流,那多是走向华清中学的下一代。他们大都将书包背在身后,挺胸甩手,匆匆疾行,青春的热气在红朴朴的脸上蒸腾。

西天上悬着多半片月,清冷的银辉透过枝桠洒下来,台阶路上斑斑驳驳。我的身旁有三三两两朝上走的,也有两两三三走下来的。朝上走的微微地喘着气,走下来的悠悠地哼着歌。有老人手里托一个小半导体,一边在山道上转,一边听新闻;有小伙牵着两只黑细狗,人跃一跃,狗蹦两蹦,嘴里呜噜噜,尾巴摇啊摇。拐弯处,树阴里,忽然一尊雕塑,却是晃动的——一位满头白发的老太太,正在那儿蹲马步呢。

骊山,一座早醒的山啊!

东边天际渐渐地发亮,靠近山脊处,那云团已经涌起了红潮。月光淡了,树丛显了,山石白了,昊天蓝了。站在东花园之上的高坡处,面对汹汹涌动、叠次扩大的红霞,我大口大口地吸吮着新鲜,让通畅的感觉灌满全身。于是,也禁不住高扬起头颅,扯开嗓门,加入满山遍野的呐喊和礼赞的大合唱:

(刊于《西安晚报》1985年5月14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28 荡舟芷阳湖

芷阳湖的美貌几个月前就从晚报上看到了——那则报道满篇都是诱惑:湖水是如何的青蓝碧绿,湖岸是如何的曲折通幽;每当夕阳西下,玉立湖畔,又是如何如何地可以东眺那十分罕见的迷煞人的"骊山晚照"……待读罢文中引用的那些古色古香的民间传说之后,向往的心神就再也镇压不住:刘邦逃离鸿门宴,"道芷阳间行",如今,芷阳湖边还可看到高祖庙留下的瓦砾呢。隋朝时,秦琼在这儿救驾李渊,曾在湖边饮马。后来,那饮马处竟出现了一汪清泠泠的甘泉……

终于有了闲暇,伏末的一个不见太阳的星期天,我们逛了一回芷阳湖。客观地说,她并不像人描写得那样美,不过是前些年"农业学大寨"留下的一个小水库而已。不用说北京的昆明湖和南京的玄武湖了,就是和西安的兴庆湖相比,她也瘦小得委实可怜。通湖的路狭而脏,顺沟沿,靠村舍,游鸡跑狗,拐弯抹角。两岸是光秃秃的土山峁,难见几棵蓊绿的树。水面不开阔,靠堤的部分稍大一些,再上就愈来愈细,像一个窄颈长葫芦。整个地给人的第一印象是不怎么样,好比一个羸顿的未发育成熟的小村姑,难怪同行的文友连呼"上当上当",而且"再也不来了!"

好在有船,一艘能坐二十多人的机动游艇,两只尖尖的小铁舢。既来之,则游之,等了一个多小时,扯了一块钱一张的票,我们终于坐到小舢板上去了。船儿随桨动,渐渐地就远离了堤岸。说来也怪,摇呵摇的,心绪竟脱脱然有了好转。清风徐徐,带来几分惬意的凉。水光粼粼,近处满是绿的纹涟,稍远就白花闪闪的一片连一片,再远再远就归于雅翠色的处子般的平静,令人遐思幽幽然。垂手抓一把绿,指缝间落下的,竟是玉球般洁白透明的东西。再看两岸,西有妇女洗衣,似闻笑语喧喧;东有男子垂钓,该是静默中的期求,一副道貌岸然的模样。水中也见两三位穿泳衣的姑娘小伙,哗哗地拔着水,一上一下地显露出浑圆黝健的臂膀……

"这会儿感觉如何?"我问同船的他。他淡然一笑:"还差不多。"他多年来挣扎在生活的底层,饱经艰难忧患,因而眼前总是污黑一团。于是,我抓住机会,顺水行舟地和他讨论了一番:"如此看来,美不光在山水,还在自个的心里呢。心情好,看山山灵,看水水妙,到处都会有发现。心情不好,就是到了苏杭西子湖,怕也会觉得兴味索然。不错,每个人的心里大概都大大小小地有个地狱,但绝不能没有天堂啊,你说是也不是?"

他终于点了点头。

(刊于《陕西工人报》1985年11月1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



芷阳湖

29 牡丹沟捉蟹

几个毛小子窜到我这里,说牡丹沟有蟹,邀我一同去捉,就随他们去了。

石榴园里走一阵,见有渎奔延,有水清浅,这是牡丹沟了。就甩胳膊撂腿,顺沟边,沿小路,随着他们转乎去。

这山说高就高,说不高就不高,这水说大就大,说不大就不大,这路说是路 就是路,说不是路就不是路。

一沟的石头。

水就从石头上跨过来,从石头下钻过来。满眼的花草、蝴蝶、蜜蜂还有蜻蜓,过来过去的,谁知道忙个什么劲。

水里有小鱼,有小蛇,有青蛙,有哈蟆蝌蚪,有游乎蝼,就是没有螃蟹。 长条毛小子说有的,有的就有的吧。

遇着个浅洞,水从上面泻下来,轰轰有响声,算个小瀑布。说进去淋淋,就进去淋了;说就着瀑布喝一回,就喝了;说对着瀑布尿一泡,就尿了。

坐下歇歇。扔个石头蛋儿,拔个毛毛草儿,嚼个甜甜根儿,抽口"红塔山" 儿。长条掐了一束花儿,送给那个女孩儿,女孩儿就冲着他笑。笑就笑去吧。

又走,走好远。女孩儿软在石上不走了。长条去拉,女孩儿就斜在他身上, 他就让她斜着。斜着就斜着吧。

再走,又好远。眼睛一直在水里,无蟹。就都不走,看着长条毛小子。女孩 儿直嚷嚷。

长条咧开嘴,说:"怪了,怪了。"

水分了叉,一大一小。长条挽了裤腿,头扎着,踩着大的去了。忽然听喊: "捉到了,捉到了。"

果然捉到了。一只,酒瓶盖大小,腿爪乱动,看着兀觫。

长条嘴咧咧:"我说有的么,我说有的么。"

嗯嗯,有的,有的。

怪可怜的, 扔了吧。

扔了就扔了。

就扔了。

于是返回,各奔各的窝,各干各的事。

(刊于《太原晚报》1987年4月21日; 收入《兵马俑狂想》, 陕西旅游出版 社 1988年10月版)



30 烽火台放眼

到骊山旅游的外地人,不登临烽火台,是会感到遗憾的:而曾朝饮骊山风,暮浴温泉水的本地人,如果还没有站在烽火台上放放眼,就恐怕尤其遗憾了——这种感觉,大概在少儿时节就生了芽。每每望着那高高在上的山顶顶,就作出难言其妙的无尽的遐想,日丽云白时,山头就笼罩一层若浮若迷的蓝烟,现一派高雅的神态;阴沉落雨天,岭脑戴云帽,腰间水雾缠,间或露出山痕一抹,飘逸流荡,那内涵就猜不透有多么深奥了。问大人,顶上有些啥?有的说,杨广曾在那儿插过旗,留下一个深眼眼;有的说,褒姒曾在那儿点过火,现在还有一个土台台。再问场广、褒姒何许人,就粘乎乎说不明白了——或许嫌我们是小娃娃而不愿意说吧。

终于有一天,几个伙伴聚在一起。一人说:"走,咱上山走!"群起响应。忽啦啦一溜烟窜上了西绣岭!嗨,这儿什么都没有!光秃秃地只立着一根电线杆,土台台无影无踪,深眼眼也寻觅不到。噢,对了对了,这电线杆大概就栽在那个深眼眼里吧?大家严肃认真地探讨了一番,也就在失望中得到了不小的满足。唱唱喝喝地蹦跶下来,见了同龄人,还禁不住要炫耀几句:"知道吗?我们上了烽火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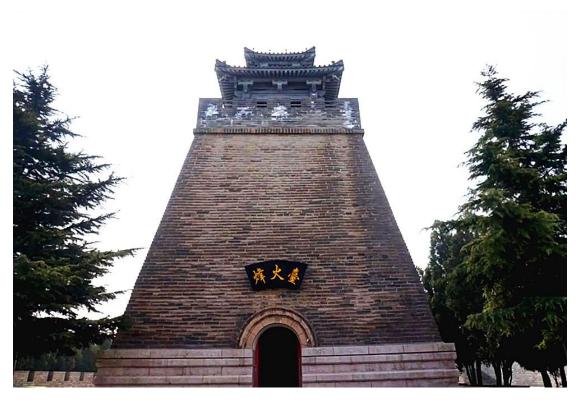
第二次登临,则是十年之后。自然,杨广和褒姒当年的情形已从书本上了解到不少。那是一个朗朗的秋日,我们踩着新铺就的石阶悠悠然攀上顶端。深吸四面风,饱览八方景;四肢稍稍活动,就把许多俗气抖落掉了,心怀也就豁豁然膨胀到无限。南眺,山外还有山,山势浪起涛落,一直绵延到秦岭的纵深;北瞰,秦川烟波浩浩莽莽,渭水素白如带如练,分明也要远去,却一个弯,又一个弯……这里,屏去了市井的尘杂和喧嚣,偶闻呖呖鸟鸣或一两声火车的呼喊,倒益发显得雅静和幽然。

当然,最有情思的还是前不久的第三次登临。山坡上虽没有茸绿的草,烂漫

的花,黑槐翠柏间,却点缀着一片片洁白的雪,使人心中穆穆然。游人稀,路面陡滑,上得有些艰难。山顶新修了一座还算巍峨的楼台——不知是否依了古时的模样,反正台面窄迫,烽火是无法点燃的。不过总算高出原来几丈,目光便可放得更远。那儿坐一对年轻人,耳厮鬓磨,作千万种亲密状,看得人心里痒痒的。于是,我倏然间想到了褒姒和周幽王。从爱的角度考察,他们的行为,无疑是完成了人间的一幅杰作。国土算什么,社稷算什么,只要心上人心情愉悦,丢弃了有什么不好?! 人们总持"女人祸国论",认为商纣因妲己而亡,周幽由褒姒而败。且不说王朝更替乃史序之必然,就是退一万步讲,一个王国能够被一个女人所"祸",那么这个王国怕就腐败到了该"祸"的程度。"祸"一个该祸之国,有什么不好?!

所以我想到,假如我生在古时,也有幸成了周幽王那样的"真命天子",我 会怎么做呢? 天知道!

(刊于《骊山月报》1986年1月号、《太原晚报》1988年1月15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31 "斗" 在骊山

周幽王点燃烽火,让诸侯们急急来,恼恼去,美人的笑靥算是看到了,大祸的种子也就此埋下了。后来,西部的犬戎骑踏而来,周幽王再点骊山烽火,诸侯们就再也不来救助了。于是,幽王被犬戎兵追赶到骊山东戏水河畔,一刀砍之,至今那里还有幽王垒、幽王陵等遗迹。而褒姒呢,倒也死得刚烈,被掳后,不愿受辱,便一头碰死在戏河沟的山坡上。如今,那沟那坡还叫"碰死沟""碰头坡"。

褒姒故事就这么结束了,但春秋战国的帷幕就此拉开了。而骊山,便成为一个令世人注目的"斗台"——争斗的舞台。

据说,春秋战国时期,骊山上曾发生过一个十八国斗宝的故事,地点就在烽火台下、老母殿南那百米见方的平台上。斗宝的召集人和主持者是秦穆公,参与者有晋、燕、韩、赵、卫、陈、鲁、楚、郑、吴、越、齐、越、齐、许、申、曹诸国,约定胜者即为盟主。于是,斗宝会隆重召开,各国君臣纷纷亮出自己的宝贝,有如意盒、温凉杯、紫霞衣、夜明珠、火焰驹、金毛雕等等。落到后边的是楚秦两国。楚国走出大将伍员,称自己是楚国的活宝,说着便束衣袍,运大力,将置放在台前的千斤巨鼎举过头顶,博得各国君臣一致赞许。而秦国呢,则抬出了一筐黄澄澄香喷喷的小米干饭,正好大家都到了饥肠辘辘之时,于是纷纷赏而食之,食而赏之。这时候,秦穆公站了起来,说,这便是秦国的宝贝,产于八百里秦川的"没眼珍珠"。结果,小米被推举为"宝中之宝"。

这是斗宝故事最流行的民间说法,宣扬的是"粮食是宝中之宝"和"民以食为天"的理念,这理念产生于人类的生存实况。试想,如果灾馑连年,饿殍遍地,连饭都没得吃,要那些金银财宝又有何用?

斗宝故事还有一种说法:秦穆公自恃国力强盛,图谋称霸诸侯,在大夫百里 奚的撺唆谋划下,设斗宝大会于临潼骊山,暗藏伏兵,欲置十七国诸侯及周天子 于死地。危险时刻,楚国大将伍员挺身而出,奋力抵抗,终使秦国的阴谋彻底破 产。

比较而言,这后一种说法,倒更符合"斗"的本意。

查秦穆公在位的年代,为前 659 年到前 621 年,而伍员即伍子胥,生年不详, 卒年为前 484 年,就算伍员是一个寿者,活一百岁吧,其生年即前 584 年,距秦 穆公时代已半个多世纪了。这也就是说,伍员不可能出席秦穆公召集、主办的活动,所谓"十八国骊山斗宝",不过是一个编造的故事。

斗宝骊山是虚构,斗在骊山却毫不虚构。幽王被杀是斗,秦皇一统是斗,鸿门宴"项庄舞剑,意在沛公"是斗,华清宫安禄山赶着杨贵妃叫"干妈",后又发动安史之乱也是斗,直到华清池张杨兵谏还是斗······斗啊斗,即使两千年、一千年、几百年、几十年后的今天,你也会感觉到那斗的刀光剑影,那斗的血雨腥风,那斗的怒气怨魂,还闪烁、弥漫、蒸腾在骊山的山山水水里、沟沟岔岔间。

为什么要斗呢? 非斗不可吗? 人类社会非得在你斗我,我斗你中才能前进吗?

按中国圣人孔子的说法,尧舜禹之时,大道行于神州,那时候天下为公,选 贤举能,讲信修睦;从他所处的那个时代开始,大道隐去了,天下为私,人们各 亲其亲,各子其子,为一己之私利,互相攻击,争斗不已。为什么会这样呢?先 哲墨子敏锐地指出,天下大乱的根源,是人们不相信神明了,不敬畏上天了。

那么,为什么人们不相信神明了,不敬畏上天了呢?

中国的古圣先哲们没有回答这个问题,他们只是拂髯唏嘘,仰天长叹而已。 基督教文化回答了这个问题,说是人类的祖先亚当和夏娃,在蛇的引诱下,偷吃 了伊甸园里的智慧果,觉得自己一下子聪明得超过上帝了,当然也就不需要相信、 敬畏什么神明了。

我对这样的解释怀有疑虑:上帝不是全知全能的造物主吗?你既然知道人吃了智慧果会狂妄到不信神明的程度,从而争斗不已、互相残杀、天下大乱,哪你为什么还要将智慧果造出来?而且,蛇也是你造出来的呀!蛇引诱人的功能也是你赋予的!世间的一切都在你的掌握中,那么,当蛇引诱人的时候,当人类的祖先将手伸向智慧果的时候,你为什么不出面阻止呢?你能阻止却不阻止,眼看着人类走向堕落走向犯罪,这算不算一种失职呢?

对孔圣人的说法,我也不是没有疑问:我相信尧舜禹三代,以及之上的炎黄

时代,都是大道盛行的时代。但是,这些个时代也绝非没有争斗,有时争斗还相当激烈。从上朝下说吧,按史书记载,先是炎帝和黄帝兄弟俩决战于阪泉之野,争斗得"血流漂杵";接着黄帝又和蚩尤争战于涿鹿之野,同样杀得日月无光,天昏地暗。尧在位的时候,内有九子"皆不肖",不肖就是不按大道行事;外有四"凶族",即四个敌对的氏族——若不争斗,何来"凶族"?甚至有人说,舜的君位并非缘于尧的禅让,而是尧晚年德衰,为舜所囚,被迫让位的,也就是说,是舜斗而争来的。同样,禹接替舜的位置,一说是禅让,另一说是禹逼跑了舜。禹在位的时候,曾兴师动众地攻伐三苗,使其"亡其氏姓""绝后无主",一败涂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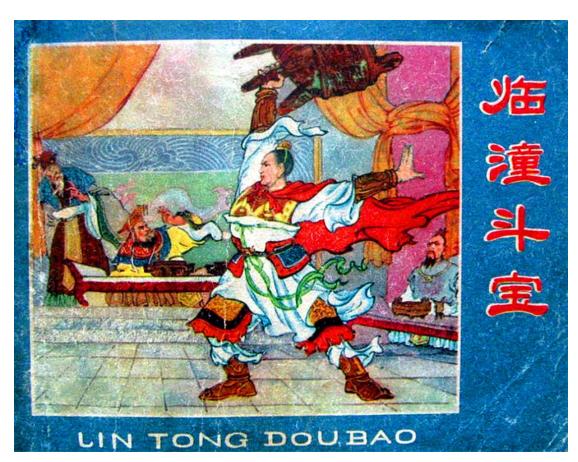
不光中国,世界各国、各民族也都一样。就说希伯来人创立基督教文明吧,那也是一路的争斗,一路的血腥。该隐和亚伯都是夏娃的儿子,为了在耶和华面前争宠,该隐残暴地杀害了弟弟亚伯。在摩西率众走出埃及的前夕,所有埃及人的长子,一夜之间,全部被耶和华杀掉,无一幸免。之后,摩西的子孙血洗迦南地耶利哥城,逢人便杀,见活的就砍,一城居民尽数遇难。再后,参孙杀非利士人成堆,仅用一块驴腮骨,就击杀了一千人。到了扫罗时代,更是杀遍了居住地四周的一切仇敌。而大卫和所罗门父子的王国,也是以铁血和专制的手段建立起来的。还有后来的教廷冲突、教会分裂、十字军远征、黑暗残酷的宗教裁判所……

看来,争斗、侵犯、掠夺、仇杀、战乱,等等,对人类而言竟是不可避免的事情。要生存、要繁衍,就得争地盘、争资源、争配偶。这些个争斗,从原初的意义讲,人和动物是没有多大区别的。在动物世界,无论是天上飞的鹰鸟,水中游的鱼虾,还是陆地上、山林里跑的羚牛、岩羊、猕猴、野骆驼,都在为生存和繁衍而争强斗胜。

然而,你只要仔细观察,就会发现人间的斗和动物间的斗还是有区别的,这 区别主要表现在方式和程度上的不同。动物间的斗多是公开叫板的斗、光明磊落 的斗、没有谎言和欺骗的斗,人间的斗常常是暗箱操作的斗、阴谋诡计的斗,充 满谎言和欺骗的斗。比如,一头雄鹿在争夺配偶权之前,绝对不会私下里服什么 兴奋剂;一头公羊在竞争失利的情况下,也绝对不会以自我爆炸的方式去偷袭对 手居住的巢穴。动物间的斗是知止、知够的斗,人间的斗常常不知止,也不知够 ——人的贪婪、纵欲、放肆和残酷,使其他任何动物都望尘莫及。比如动物界就 绝不会有人类所采用的极其残酷的杀害同类的方式,如中国古代的剜心、腰斩、 炮烙、烹煮、凌迟、车裂,等等。

那么,在斗的问题上,人为什么会区别于人之外的动物呢?基督教的回答是因为人偷吃了上帝的智慧果,变得有心眼了。唯物主义的回答是人在进化的过程中,有了一个动物没有的大脑,是这个玩意儿,将那五花八门的智慧源源不断地生产出来且用于争斗。那么,人的智慧难道非得通过一个"斗"字表现出来吗?是的,争斗是难以避免的,但智慧的人类就不能斗得俭约一些、和平一些、文明一些吗?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临潼斗宝 (连环画封面)

32 扁鹊遇害

扁鹊,姬姓,秦氏,名越人,渤海郡鄚人,东周时期名医。史记扁鹊晚年入秦行医,曾为秦武王医治伤病,后遭秦太医李醯妒忌,雇凶杀害于骊山。

关于这件事,我写有散文《扁鹊墓奠圣》和中篇历史小说《扁鹊入秦》。 散文是这样的——

说什么好呢?面对这娑娑衰草,孤孤荒冢。

你死了, 死在朋辈手里, 死在中国人的嫉妒手里。

据说,你和那李醯,原是一块儿耍大,一块儿拜师,一块儿学医的。共同的事业,苦涩的奋斗,把你们联系在一起。一块儿睡,一块儿吃,一块儿见世面,一块儿经风雨。也曾孤灯寒月,攻典于茅舍草庐;也曾啊冻挥汗,讨方于机榻车帷;也曾餐风宿露,采药于老林深山;也曾风尘仆仆,行医于民间闾巷。苍天不负苦心人,水滴石穿,积月累岁,你们都成才了,以自己绵绵的医术,惠及男女老幼,名扬城坞乡里。

后来,那李醯到秦国去了。而你,奔波于齐鲁燕赵,拔病于黔首布衣。起死回生虢太子,望诊桓侯三逞奇。医名就这样传遍天下,人们认定,你是上古神医扁鹊之复生,秦越人的本名,就不再有人提起。你创四诊,著《难经》,望闻问切,针石烫熨,对病下药,随俗为变,过邯郸,妇人不爽,即为带下医;过洛阳,老人多病,即为耳目痹医……

然而不幸,你也到秦国来了。你是想丰富医案,弘扬医道,救死扶伤遍六国, 人道主义满天下。当然,也想会会几十年不曾见面的师弟——李醯。眼里映一派 秦川秀色,心里串一股温润甜蜜:师弟还是那厚墩墩、质朴朴的样儿么?那圆 圆的娃娃脸上有胡须飘拂了么?……你长抚雪髯,嗬嗬地笑了,笑得孩提般天真,童话般有趣。你哪里知道,当上太医令的李醯,早已鸟枪换炮,今非昔比了。 峨冠博带,府上奴婢成群;宫马安车,也是吆五喝六。热血直肠没了,有了奴颜媚骨;侠肝义胆没了,有了歹心坏水。医术不见长进,权术学会不少。师兄弟见面,他也满脸堆笑,谁知笑里藏刀;接风筵上,也叙昔日情谊,却是言不由衷。你心里纳闷:难道人一阔,真的心就变,脸就换么?

行医毕竟是你的天职。秦中尚武,珍视人丁,宝爱小儿,你遂为小儿医。施方散药,求治者塞于馆,堵于路。武王举鼎伤骨,李醯久治不愈,你药到痛除。山水高下,李醯妒火中烧:既有李醯,何来扁鹊?为了既得利益,管它甘苦同窗!武王生瘤,在耳朵前,眼眸下,你认为此瘤当除,并备好药石。李醯表面赞同,暗里却奏于秦王,说若除此瘤,将使耳不聪,目不明。武王听信,畏怯不治。你怒从心起,投石于地!

这把柄又被李醯抓住,说你恃才自傲,目无君主。武王昏庸,听谄言而逐贤良。你在咸阳呆不住了。月黑风高夜,凄凄苦雨时,你羸马单车,匆匆逃亡。黑心人黑心到底。李醯遣心腹,揣利刃,驱快马,追你于骊山东北三十里。风烛残年怎敌强贼暴汉?可怜赫赫医圣,竟然惨死于辙渠之中。

苍天垂泪,大地恸泣;骊山掩面,渭水呜咽。鲜血渗入泉壤,医名留在人间。 成千上万的人从四面八方赶来,服斩缞,戴丧冠,举起招魂幡,摔碎黑瓦罐,棺 椁徐徐入土,悲声感地动天——人民用人民的方式,送埋人民的医生。

你去了,一去几千年。我知道,在冥冥的玄宫里,你不寂寞,不孤单,不清寒,因为被嫉杀的贤良才俊,络绎不绝,源源不断。你惑然,茫然,悻悻然又凄凄然。

你或许会问:这是为什么?

这是为什么……

遥奠欲罢时 , 坟草正萋萋。

(刊于《陕西日报》1987年4月6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 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年5月版)

《扁鹊入秦》写了近九万字,以"众口皆碑话扁鹊""芳草萋萋送马蹄""浮云难遮千里目""巨石偏折宫中人""悲莫悲兮伤别离""乐莫乐兮遇故知""人间

何处不相逢""别后悠悠君莫问""美酒仙丹君王宴""苦口良药老人心""阴风飕飕兴鬼蜮""天若有情天亦急""万壑悲泣含晚籁""青史昭昭颂神医"十四章,讲述了扁鹊入秦行医、遭嫉、遇刺的故事,歌颂了扁鹊不辞劳苦,一心一意治病救人的崇高精神和高明的医术。该小说写于 20 世纪 80 年代,先后改了几稿,投注了精力,也渗透着情感。这与我的医生父亲庞济民,终生敬仰、效法扁鹊,且像扁鹊那样精诚奉献有关;也与我从小读了不少医书,对扁鹊的神奇医术和崇高品德也很敬仰有关。

该小说已收入《庞进文集第四卷·云雀飞来》,其故事情节不再详述。我这里想和朋友们讨论的是"平庸对卓越的反感"——嫉妒。是的,与其说扁鹊死在他的师弟李醯之手,不如说死在嫉妒,这种对他人的优势(包括才能、成就、名望、人格魅力、优越地位等等)而产生的恼恨的、敌视的、欲置其死地才快活的情感之手。因这种破坏性情感而遭害的也非扁鹊一个,在他的同时代,就有庞涓对孙膑的嫉妒,稍后,还有李斯对韩非的嫉妒。庞涓因嫉妒孙膑的军事天才而剜了孙的膝盖骨,心里说:"老同学,看你站都站不起来了,还怎么指挥打仗?"李斯因嫉妒韩非的理论天才而给韩的酒杯里下了鸩毒,心里说:"老同学,请喝吧,喝了我就是理论家第一了!"以此推理,当扁鹊的鲜血染红骊山辙道时,李醯大概正站在咸阳府第的台阶上,嘿嘿嘿地抚须冷笑呢:"老同学,你何苦要到秦国来呢?同行是冤家呀,有你没我,有我没你!这下好了,在秦王的眼里,我又成了医家第一!"

嫉妒不光中国人有,世界各国人都有,有人的地方就有,甚至猴子也有狗也有。圣经记载,该隐因嫉妒杀掉了亲兄弟亚伯,扫罗王因嫉妒三番五次地想除掉大卫。古希腊的哲学家说:"嫉妒是对别人幸运的一种烦恼。"德国民谚说:"好嫉妒的人会因为邻居的身体发福而越发憔悴。"——说明西方的土壤里也出产嫉妒,不然,何来这样的哲言民谚?还有动物,比如狗吧,养一条没什么,两条以上,当主人在感情的分配上厚此薄彼时,或购回一条新犬时,那位受宠者或新来者,就成了被嫉妒的对象,争斗扑咬随时随地都会发生。

看来,利己与自私,是嫉妒的根源。婴儿一生下来就要吃奶,也会吃奶,不给他奶吃他就会哇哇大哭,说明人生来就具备利己性。利己性是自私的根源。"毫不利己,专门利人""大公无私""公而忘私""无私奉献"等等,说说而已,对

一般人来讲,是做不到的。因为人不利己就活不下去,白求恩也好,张思德也好, 以及后来的雷锋也好,孔繁森也好,都没有一来到世上就把自己的饭全让给别人 吃,他们得有起码的生命,才能去救人、去烧炭、去为人民服务做好事。——既 然利己性与生俱来,嫉妒也就不可避免了。在这个问题上,人和人的区别只在于 克制、沟通、化解、转移的程度和方式。

嫉妒与社会环境有关。好的社会环境能让人活得像个人,即让人将人性中美善的部分多多释放;不好的社会环境让人活得不像个人,即逼着人将人性中丑恶的部分充分暴露,且发扬光大。不好的社会环境,对嫉妒而言是一种强化。比如,当无才寡德的奸蠢小人在台上吆五喝六时,台下才德兼备的贤达之士必然内心不服,内心不服必然要假以外在的言行。对台上者而言,知道自己的才能不如人,也知道比自己强的人多的是,为了保持住既得的权势和利益,就千方百计地要限制、打压、迫害,甚至除掉那些比自己强的人。很显然,如果嫉妒是一把火,在不好的社会环境下,这火常常会如泼油般烧成燎原大火或冲天邪火,而不会有效控制化为青烟渐渐熄灭。

就说扁鹊被害吧,如果他不到秦国来,不为武王治病,不在秦都咸阳,尤其是不在秦武王面前显露高超的医术,也就不会引起李醯的嫉妒,至少也不会让李醯嫉妒到杀人的程度,因为你不会威胁到他在秦宫里的位置呀!你的到来和高超医术的显露,使他觉得他的太医令有可能做不成了。做不成太医令,就意味着要失去许许多多的物质的、精神的既得利益,没有这些利益,我李醯还能是现在的李醯吗?同样,庞涓不搞垮孙膑,魏王的信任就会转移;李斯不鸩杀韩非,秦国的相印,就可能离开李府跑到韩家的桌几上去。

嫉妒是心灵的毒蛇、精神的地狱。

(作于 2002 年; 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2023 年 7 月 25 日修改)

33 坑儒谷

我们就说这条荆棘横生的荒沟是坑儒谷。

因为,坑儒的事实看来无可怀疑,坑儒的地点却自古众说纷纭:以临潼县治为准,有人说在县西南二十里,有人说是五里,还有说三里的。其实,坑在什么地方无所谓,有所谓的倒是这些儒们到底还是被坑了。

据说为了将这几百名有知识的人尽数坑杀,秦始皇嬴政居然想出一个绝招: 寒冬时节,密令在骊山坑谷温热处种植甜瓜。瓜成之季,"诏博士诸生说之",听者将信将疑,于是就令大家一同去看。可怜大伙也就去了。到了坑中,伏机突发,"从上填之以土,皆压终乃无声"。

从此,这条沟就"草树无颜,愁云昼昏,时闻夜哭,知有冤魂"。这声音,感动了心怀凄恻的后人,于是这荒沟四周几十里地面,便有了"愍儒乡"的名冠。这是汉代的事了。年轮又转了好几百圈,到了开元天宝年间,镇日在华清宫和妃嫔们花天酒地的唐玄宗,竟也被几百缕亡魂牵绕得心绪不宁。于是就"登高访古,悯然颓堑""上感亡秦,下哀群哲"。心血来了潮,狼毫一挥舞,"愍儒乡"就变成了"旌"儒乡。"旌"自然是表彰之意。还以封比干之墓的周武,表绵上之田的晋文,以及护信陵之冢的汉高为样板,下诏在这荒沟里修建"旌儒庙"一座,"馈之牲牢,奠酹以时"。这样,也就显示了"皇恩",收买了人心,"上以兴天地之经,下以绝后灾之眚",让他们的李姓王朝安享"万代之福"。

如今,在这荒沟中已找寻不到旌儒庙的一片瓦砾。据说原是有一块石碑,收立在县城内文庙的大成殿前的,只可惜在"文革" 浩劫中被砸了个粉身碎骨,命运不比两千多年前那些儒生们好多少。20世纪40年代,沟边的村民还曾挖得石像一躯,衣着打扮既非佛亦非道,活脱脱一个唐代文人的模样。说不定他当年就是旌儒庙里的。可叹的是,不知何时他也被斩了首。首已不见,只有一个青戳戳的身子立在临潼博物馆的碑廊里。

村人指给我看,说前边那个隆起的土圪塔就是儒冢。我放眼望去,见枯草萧索,灰岚乍起,一派迷蒙。这土包子,能有几百具白骨吗?也许有,也许没有。有没有都无所谓。自古人生谁无死,哪里黄土不埋人?秦始皇倒想长生不老,结果五十岁就暴死沙丘。棺材再好,坟墓再大,对失去灵魂、日渐腐烂的尸身来说,能有什么实在的意义?

"冤骨积于坑谷,流血淬于泉壤。"几百名读书人被活活地埋葬了。罪名是"多为妖言""惑乱黔首"。为什么就听不进不同意见呢?为什么非得把有不同意见的人都害死不可呢?那几百人在当时是最有学问和见识的人了。有见识,是文人的自豪,也是文人的悲哀。他们被活埋,大概也正是因为有见识,要是一群愚昧温顺、服服贴贴的奴才,秦始皇就是吃得再饱,肚皮撑得再慌,也不会将他们"尽数坑之"的。再看看嬴政之后那些大大小小的"文字狱",我们就不能不产生一个疑问:专制帝王为什么怕有见识的人,或者说怕人有见识呢?仅仅是因为他们无知?或者是知之太浅太少太旧太朽?

荒无人烟的坑儒谷, 你能圆满地回答这个问题么?

上述文字写于 20 世纪的 80 年代,发表于 1987 年 6 月 15 《诗报》。读者朋友可能看出来了,写之前,作者大概没有去过坑儒谷。不瞒您说,的确未去,对坑儒谷的环境风物,我是凭想象写出来的。

2001年11月11日,为了写好《大悟骊山》这部书,我专程去造访坑儒谷。 陪同我的三位朋友阮炳炎、黄伟兴和司机小王都是临潼人,却也都没有去过。我 们一大早从临潼城区出发,先向西到斜口镇,再拐向南,入韩峪乡界,询问了几 位老乡,才找到坑儒谷遗址。

和我想象的不一样,这里早已不是什么谷了,只是地势低一些而已。也不是荒无人烟荆棘横生,遗址旁边就是一个房连房、树接树、能听到羊叫狗吠的村庄;荆棘没有,有的是一片翠绿鲜旺的麦苗。时在早晨8点多9点,太阳刚刚起身,露水没有退去,麦苗的每一片叶子的尖上,都有一颗晶莹闪亮的露水珠儿。多好看啊,我对伟兴说,你看那每片叶子,都顶着一颗太阳。

麦田中央立了一通石碑,正面书刻"秦坑儒谷"四个大字,背面镌刻着碑文, 记述着坑儒事件的缘起、经过、后世的旌表情况等。碑子立得不错,只是有些孤 零零,驮碑的龟趺之头,也不知什么时候被什么人敲掉了。站在田埂上朝西望,不远处有一座废弃的学校,还有一座小水泥桥。我和朋友沿田间小路向小桥踱去。有一位中年妇女,正在桥面上晾晒玉米。我问这叫啥桥,回答是韩峪桥;问桥下怎么没水,回答是早干了。这桥是个分界线,妇女说,桥东属临潼,桥西归洪庆。传说这一带原先都叫红坑的,朋友说,儒生们的血将坑土都染红了,后来叫转了音,变成洪庆了。

站在桥上东望坑儒谷,觉得此谷真像一个放大了的惊叹号。就想到要写某个 地方,最好还是去那个地方实地考察一下,景、情、事象,诸种感受,和坐到屋 子里想是大不一样的。就说这坑儒谷吧,不来怎么能知道是这番模样。

这番模样当然是现在的模样,两千多年前是个什么模样?儒生们都死了,杀儒生们的那些人也都死了,没人出来指证了。岁月漫漶,人们相信坑儒之事确凿无疑,但对坑儒的具体地点说法不一了。大多数人都说在这里,也有人说在其他什么地方。其实,在哪里都不是主要问题,问题是两千多年前,几百名知识分子,几百名敢于说话的人,比统治者以欺骗的方式,以残暴的手段,残酷地杀害了。而且,对统治者而言,如果想整治持不同政见者,是无论在什么地点、什么时间都可以进行的,至于方法嘛,哪可是多得很多得很了,何止活埋坑杀一种!

(作于 2002 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



34 脚踩秦陵

作为一个骊山下长大的临潼人,对秦始皇,你是无法回避的。为什么呢?因为此人很厉害,竟然把自己的坟墓变成了骊山上的一个峰峁,一道风景。

这位厉害人的坟冢,大概登临过若干次吧。可游记之类的文章,却一直没有划拉出一篇。不是没有东西可写。比如,就可写陵园的宏大、墓室的豪华及陪葬的丰富,把千古一帝的虎胆雄威大大地炫示一番;也可写几十万刑徒造陵的艰辛,还可引一段当时的民谣为证:"运石甘泉口,渭水为不流。千人唱,万人钩,金陵余石大如塸(土屋)";还可从民俗考古学的角度,写一写嬴政为什么要将墓圹选在"莲花穴"上——这自然会引出堪舆地形地貌者的劳苦,和一段饶有风味的民间传说:贪婪的嬴政怎么样想死后"头枕金,脚蹬银""背靠骊山,面向渭水",诡谲的风水先生又是怎样让他"座西头枕都城,朝东雄视六国",以及后来怎么样就"莲花烂了,风水散了"……

然而,这些写法都引不起我的兴趣。

这回,我又让秦陵卧在我的脚下了。揽一把骊山雾岚,望一眼渭川烟波,踢一脚封顶黄泥,吐一口胸中闷气——忽然间,我竟找到了一个别致的角度:

嬴政是个男人,我也是个男人。男人碰见男人,自然可以扳扳手腕,较量 较量——

我承认,我有比不过嬴政的地方:我心太软,平时路上见了蚂蚁都绕着走,让我像他那样杀人如麻,我大概永远都做不到;况且我两手空空,除了能有限地使用几千个汉字外,再无任何生杀予夺之权。

当然,我也有比嬴政强的地方——

司马迁在《史记·秦始皇本纪》中,说"秦王为人,蜂准,长目,挚鸟膺, 豺声",这些记载若属实,那我就比他长得要好些,虽然都不是高个子,但我总 还算得上一个五官端正、无生理缺陷、发音正常的人。 我还比他有爱心。他以刑杀为威,"少恩而虎狼心,居约易出人下,得志亦轻食人"。而我呢,呐喊和平,呼吁理解,倡扬人道——"让这个世界,永远充满爱!"

嬴政虽然挥剑扫六合,"虎视何雄哉",但他只想到诸侯西来,华夏归一。而 我却具备人类意识、全球意识乃至宇宙意识。他只想着怎样把江山"传之万世", 而我却一直在考虑怎样在地球爆炸之前,把人类的每一个分子以及依附人类的其 他生灵,都安全地转移到其他星球上去……

喂,睡在地下的老先生: 服气不服气?要是不服气——哈哈,天晚了,我该下山了!

(刊于《西安公安报》1987年3月1日、《长安报》1987年4月11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秦始皇陵

35 青铜仙鹤

秦始皇是做梦都想"长寿"的:从创立的帝业来讲,他取名始皇,意味着儿子是二世,孙子是三世,重孙是四世,世世承传,直到无穷。从个体生命来讲,他一次又一次地听信方士徐福的话,让其率数千童男童女,到海外仙山寻什么不死之药;还把自己关在深宫密室里,以求获得大仙"真人"的垂顾······

但是,肉身凡胎的秦始皇还是死了,死在不到五十岁的时候。"龙蟠虎踞树层层",骊山秦陵是高大恢宏的,高大恢宏的秦陵有"天下第一陵"之称,因为在华夏大地上,你再也找不到这样的皇帝陵了。1961年,它成为国家公布的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7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文化遗产"。经测量,秦陵园东西、南北各长7.5公里,占地面积达56.25公里;陵冢封土原来的高度,《汉书》和《三辅故事》均记为"五十余丈",秦时一尺约为23.1厘米,"五十余丈"相当于120米。

观览秦陵,人们会联想到古埃及著名的也是最大的胡夫金字塔。两相比较,秦陵修了三十九年,比胡夫金字塔的修建时间多了八年;秦陵动用人力七十二万,是胡夫金字塔修建人数的八倍;至于陵园规模,胡夫金字塔就要小秦陵若干倍了。

秦陵园还是一个丰富的地下文物宝库。史载其地宫"以水银为百川江河大海,机相灌输。上具天文,下具地理""鱼膏为脂烛,金银为凫雁""被以珠玉,饰以翡翠,中成游观,上成山林""珍宝之藏,机械之变,棺椁之丽,宫馆之盛,不可胜原……"长达四十年的考古戡探也表明,其藏埋宝物的确多得惊人。20世纪的70年代初,当地农民在陵园东侧打井,发现了让全世界为之轰动和震惊的兵马俑。之后,考古工作者又在陵西发掘了堪称"青铜器之冠"的铜车马。近年来,陵区又先后出土了陶马陶俑、石铠甲胄、青铜大鼎、百戏俑、文官俑等珍贵文物。

2001年,媒体又报道了秦陵园出土青铜仙鹤和其他禽类的消息,从照片上

可见,和实物等大的两只仙鹤,脚踩云状踏板,或直立扬首回望,或低头觅食喝水,姿态矫健悠雅。想来经过清理和修复,该会更好看。这仙鹤禽类无疑是秦陵主人的陪葬品了,那么,秦始皇为什么要让仙鹤陪伴自己呢?



秦始皇陵园出土的青铜仙鹤

自然界里的鹤属大型涉禽,形象和鹳接近,有白鹤、灰鹤、丹顶鹤、黑颈鹤多种。白鹤素裳玉立,娇洁可爱;丹顶鹤白羽黑翎,红顶绿喙,引人注目。在人们的心目中,鹤不但修颈长脚,身姿秀丽,举动优雅,行止有节,而且是长寿的象征。古人认为,鹿通督脉,鹤龟通任脉,三物均有"千年之寿"。于是,中国传统吉祥图案里便有了《鹤鹿同春》《松鹤长春》《松鹤延年》等;"九皋之鹤""龟鹤遐龄""松鹤舞凤""鹤发童颜"等,也成为人们贺寿、祝福的吉祥用语。古人还认为,鹤是由天地精气化生的,七岁小变,十六岁大变,一百六十岁变止,一千六百岁定形,定形后的鹤就可驮着仙人们云天逍遥了。据此,鹤成了"仙鹤"

"仙禽",所谓"羽族之宗长,仙人之骐骥"。秦始皇用青铜鹤作陪葬,大概是想借鹤为舆,腾云升天,以圆生时长寿死后成仙的美梦吧。这些当然都是鹤的"人文",事实上,自然界里的鹤是算不上长寿的,平均四十来岁吧。白鹤和丹顶鹤好一些,能活到六十岁。

鹤还多方面地进入了凤的集合过程。鹤善鸣,常引颈高歌,有"鹤鸣九皋,声闻于天"之说;凤凰亦善鸣,所谓"凤鸣高岗"。鹤好舞,常翩翩展翅,洒洒而舞,"八风舞遥翮,九野弄清音";凤凰亦好舞,所谓"鸾自歌,凤自舞"。鹤尚洁,性喜浴,凤亦尚洁,所谓"非梧桐不栖,非竹实不食,非醴泉不饮"。鹤"因金气,依火精",是为阳鸟,凤更是"火精"阳鸟,所谓"凤鹑火禽阳之精"。《淮南八公相鹤经》言鹤"膺凤翼",这是说鹤的部分像凤了。《山海经》称,"丹穴之山,有鸟状如鹤,五色而文,名曰凤";《尔雅翼》载,南恩州北甘山壁立千仞,凤凰巢其上,因而又名凤凰山。遇到大风雨,山上的凤凰便时有飘堕,"其雏小者犹如鹤",只是腿脚稍短一些。当地人截取其嘴做成杯子,称作"凤凰杯"——这是从整体上说凤如鹤了。

凤从石器时代起源,经夏商周,至战国时已发展到一个高度。秦凤承接战国,形象俊美飘逸,内涵丰富有加。秦始皇是有"祖龙"之称的,他大概不会将自己比作凤。但,天下朕,朕天下,天下万好皆备于我,是帝王们的共同心理。凤是具有向阳、喜火、秉德、兆瑞、崇高、示美、喻情等神性的神物,是羽族领袖、百鸟之王,贪婪的秦始皇当然是不会放过的。然而,凤和龙一样,是一个集合起来的神物,自然界里找不到的,能找到的都是它的模特儿。怎么办呢?就用模特儿代替吧。——将集合对象和集合结果位置互换,即鹤可以神化为凤,凤可以凡化为鹤,是古人思维的一个特点,也是他们将神物具象化的一种手段。于是,鹤还有其他鸟禽,就风度翩翩地飞到了秀美的骊山北麓,飞到了"千古一帝"的身边。

(刊于《大江晚报》2002年3月14日、《宝鸡日报》2002年7月26日; 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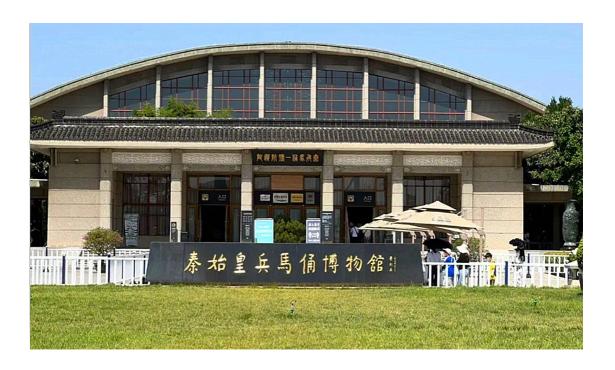
36 初识兵马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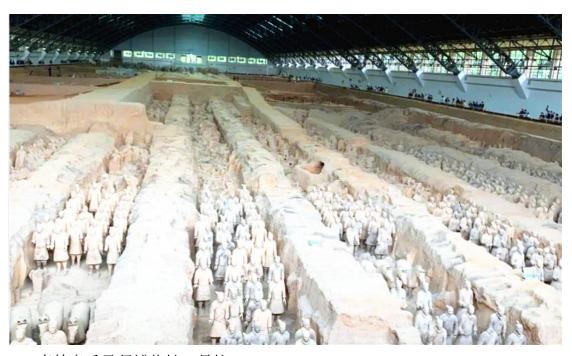
1974年兵马俑刚发现的时候,我和两个朋友曾骑着自行车去看。雨过不久,泥泞的田野里赫然一个方形的大坑,坑边用塑料布围着,坑里横七竖八地堆叠着陶俑的碎片,一些人正在坑里小心翼翼地挖掘清理。后来,大屋顶在大坑上架了起来,坑里的兵马俑一尊一尊地被修复,成排成排地站起来。一个令全世界注目的博物馆便诞生了。再后来,博物馆的规模越来越大,由一个坑发展到三个坑,内容也越来越丰富,光这馆那馆就增加了好多个。吸引得中外游客纷至沓来,到了节日长假高峰期,参观者多得像滚滚潮水。

兵马俑的出土,使骊山成了名胜中的名胜。素有"文物大省"之誉的陕西、有"十三朝古都"之称的西安,也以兵马俑的问世而锦上添花,成为旅游热线。 外国元首们到中国来,多要西行陕西,驱车骊山,看看秦始皇的兵马俑。

元首们来了,看了,不免要感慨一番,评价一番。人微言轻,位高言显,一般老百姓的话,说得再多、再好,都很难被社会重视,一个政坛要人的几句话,往往就成了千古经典。比如,法国前总理希拉克的几句话,就使秦兵马俑的名字传遍全球。他说:"世界上有七大奇迹,秦俑坑的发现,可以说是第八大奇迹。"这句话的经典之处在于,把兵马俑一下子摆到了和"埃及的金字塔""巴比仑的空中花园""希腊的宙斯神像""摩索拉斯陵墓""阿泰密斯女神像""罗德岛的太阳神金塑像""埃及亚历山大港的灯塔"同等的位置。后来,也有把其他考古发现称为"世界第八大奇迹"的,如湖北随县出土的属于战国早期的大型成套编钟、编磬等古乐器,但都没有秦俑这个"世界第八大奇迹"叫得响、普遍公认的程度高。

希拉克还有一句话也很经典: "不看金字塔,等于没有真正到过埃及;不看 兵马俑,不算真正到过中国。"此话可以说是把世界引向秦俑,把秦俑推向世界 的一句最好的广告词。有了这句话,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就成了那些外国的元首 政要、各界名流,以及普通游客们到中国来要参观的首选景点。西方的"秦俑热"由此掀起,至今温度不减。





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一号坑

20世纪80年代初,我在临潼工作的时候,隔些日子就听说某某国家的某某人, 当然是显要人物了,来临潼了,看兵马俑了。其中的两次印象比较深刻。一次是 北朝鲜的领袖金日成来,一次是美国总统里根来。

金日成来的那次我参与了接待。那天我下午外出,九点多才回到住的地方, 发现了从门底下塞进来的条子。上面是我们创作组的头儿写的字,要我晚饭后7 点整必须赶到县委组织部接受特殊任务。我吃了个凉馒头喝了口开水就匆匆赶到 县委大院。只见组织部办公室灯火通明,一位副部长肃然端坐,满脸都是神圣。 他告诉我参加接待的事,说这是全县这几天压倒一切的头号工作,说着给我一张 表格让我填了,然后给我分配任务:明天早8点集合,到秦俑馆执勤。

第二天早上起来,胡乱地给肚子里填了点食物就上了汽车。这时县城已经戒严,三步一岗,五步一哨。从省城到秦俑馆三十多公里的路面全部封口设卡,交通中断,公路这边到不了公路那边。据说有位年轻妇女下班归来,急急如火,要给襁褓中的孩子喂奶,却被生生地堵在了公路那边。好话说了一箩筐,不准过就是不准过。她想着家里的孩子嗷嗷待哺就偷偷地过,结果被执勤的武警用带电的警棍一戳,就麻倒在路边的阳沟里,久久地爬不起来。

我们是9点前赶到秦俑馆的。此时的秦俑馆早已戒备森严,一般游客不得近前。等啊等,等得人心烦意乱。直到10点半才来了两辆洒水车,使早已扫过几遍、用探雷器测过几遍的路面纤尘不染。接近12点时,才警车呜呜地叫着开路,大批豪华轿车随后,浩浩荡荡威威乎乎地来了。我忽然想到了当年秦始皇出巡,不知和眼前这场面比,谁更气派些?

这就有了亲眼目睹北朝鲜人民的"慈父领袖"风采的机会。金先生戴着眼镜, 腆着肚子,款款地晃晃地耸耸地迈着步子,一边朝前走一边左顾右盼指指点点。 从我面前走过后,我看到了他脑后鼓着一个大大的肉包。之后,便是随行人员了, 其中几位漂亮的女人引人注目,她们皆穿西服裙,蹬高跟鞋,烫着发,染了指甲, 身上有几分高贵气,也有几分妖娆气。

中方陪同参观的领导人是时任中共总书记胡耀邦先生。金先生的个头比我高一些,一米七左右吧。胡先生和我差不多高,一米六五的样子。和同排的金先生比,胡先生脸盘小一些,身子也瘦一些,但精神昂扬,活跃而干练。我看到他一

个动作: 抬手指向前边的铜车马展览馆; 也听到他问导游: "前边还有吗?"此后过了几年, 胡先生就因心脏病突发而辞世, 引发了人民群众一场特殊的悼念。

里根总统来的那次,我没有参与接待。但几十辆豪华轿车一溜烟驰过一个路口时,我看到了。也是到处都戒着严,三步一岗,五步一哨的。里根在秦俑馆曾有不少幽默的言行,如和武士俑比高低,要把自己的头给无头俑安上:抚摸陶马的屁股,先是慢慢地移动,后又故作紧张地突然将手抽回,说:"这马不会踢我吧?"等等。当然,最让我欣赏的,还是离开俑坑之时,面对肃立的秦俑兵阵,他大手一挥,喊的那两个字:"解散!"这两个字简直喊得太妙了!试想,面对秦俑,我们国家的领导人能喊出这样的话吗?有人将此举归因于电影演员出身的里根擅长表演,我觉得有关系,但本质上不是表演的问题。若没有长期的以民主、自由、博爱的价值观为基石的文化浸淫,不说一个里根了,一千个、一万个里根,也喊不出这两个字来。"地球村"的概念已喊了多年了,如果有朝一日全世界真的成为一个和平、和谐、和睦、和乐的村子,还需要军队吗?所以,里根先生喊出的"解散"二字,是可以当作一个大预言来看的。或许多少多少年以后,中国解散了军队,美国也解散了军队,全世界都到处都没有军队了呢。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美国总统里根与夫人在兵马俑坑

37克林顿与嬴政、李隆基之比较

说到里根,使人想到又一位美国总统——克林顿。克氏访问中国的时候, 我已离开临潼十五个年头了。我知道,克氏夫妇是一定要去骊山脚下看兵马俑的, 我要是还在临潼工作,或许还能有机会像当年看金日成那样一睹其风采。然现在 我只能在古城西安走近他,只能通过电视传媒与其"同行"了。

那天是 1998 年的 6 月 25 日。简便地吃过晚饭,6 点多的样子,我骑着自行车出了小南门。路上人多车多,有些拥堵。远远就看见,朱雀门外撒了一道警戒线,公安人员将路用绳子挡了一半,从西边来的车大多数被导向了南或北,只有公交车这会儿还可以东拐开向大南门,不过还没有拦挡骑自行车者和行人。我便推着车子向东走,到振兴路口,又是一道警戒线,将向东的路挡死了,自行车和行人要么朝回折,要么沿振兴路向南。这里距大南门还有一段距离,平时车多人多,这会儿冷清了。有两个女的,家在钟楼附近住,平时上下班都是从这条路经过。现在过不成了,问什么时候解除戒严,回答是 10 点以后,一个女的说妈呀,这咋办呀,娃还等着我回家做饭呢!另一个说咱朝回折,从背巷子朝北大街绕吧。说罢就调了头。这儿停了一辆警车,警察也比朱雀门多,他们有的光头,有的戴大盖帽,大盖帽有白沿的,也有黄沿的。还有几个穿裙服的女警察,站在路边,嘴里不停地嚼着泡泡糖。

我折回来,进了朱雀门,然后顺着城墙根向东骑。骑到接近大南门的地方,停下来。这里也挡住了,横斜着一根长竹竿,前面的接近城门洞的地方也有警察站着。从这儿向东望,看见不少人在南门楼下面向南站着,我知道这些人都是经过特别选择的,或者就是穿便衣的警察。看了一会儿,觉得没什么可看的了,就朝回撤。这时候,一个惊心动魄的场面在眼前出现了:一个小男孩正在攀登城墙。这小男孩看上去有十二三岁,灰 T 恤衫,蓝短裤,脚蹬一双破旧的泡沫底凉鞋。城墙多高多陡啊,没有八十度也有七十度,他就抠踩着那一两公分宽的砖楞,一

点一点地朝上换。多危险啊,稍有不慎掉下来,就不知摔成什么样了。"不敢上,摔下来不得了!"我喊叫着。人家小孩不理睬我,依然一点一点地朝上攀。终于抠住了最顶端的砖沿,一翻,上去了。然后嘻嘻一笑,向南门楼跑去。我这才发现,城墙靠近门楼的地方,已有七八个人头在那里了,不知他们是怎么上去的,也是像小男孩那样爬上去的吗?据说克林顿是要参观城墙的,那么这个小男孩,就是冒着生命危险,走近克林顿了。

晚上7点半左右,总统的专机抵达西安咸阳国际机场。克林顿和夫人希拉里走出机舱,向迎接他的人们挥手致意。克氏西服领带,夫人浅色风衣,看上去年轻,漂亮,精神。他们手拉着手走下舷梯,和迎候在那儿的官员们一个一个地握手,然后是小朋友献花,然后便钻进了看上去很派的专车,一转弯就不见了。这番情景,我当然是从凤凰卫视的直播节目上看到的。

大约一个小时后,克林顿一行来到大南门,参加一个"入城式"。有"武士"披金甲,戴银盔,持戈侍立;有"宫女"耸高髻,展罗袖,翩翩起舞;长号吹起来,锣鼓敲起来……演员们为这个仪式已排练了好多天了,今天也起码早到了几个小时。想来有趣,人家迎接我们的人,是在宽阔的绿茵茵的草坪上,周围有鲜花,有松林,有鸽子起落。我们迎接人家,是在厚重的铁灰色的城墙下,用的是一千多年前的唐朝的礼仪。当然了,古老的中国特色的仪式中也加进了西方的内容,我们的市长赠送给总统一把金钥匙。这就有点意思了,不知总统用这把钥匙,能打开几扇沉重的大门?克林顿走上讲台了,自然轻松,风度不群,洪亮的声音里,流露着强烈的自信。我们的官员就不同了,给人的感觉是拘谨的,不轻松的,怎么也放不开的。在世界级的领袖人物中,克林顿是属于魅力型的。还有这位希拉里夫人,身材容貌气质,都是出色的,出色得让女人嫉妒,让男人叹息。

看完凤凰卫视的实况转播,我和朋友下楼散步。一抬头,看到远处建筑物上的铁塔亮了,辉煌成一个尖尖的"A"形。那是某家通讯机构的天线,平时不亮的。听说和平路口的凯悦大酒店被整个地包了,克林顿就要下榻在那里的总统套房。这么一个初夏的夜晚,在古城最豪华也是最昂贵的房间里,总统夫妇会马上入睡吗?他们会不会再做点有意趣的什么事情以留个念想呢?想来有趣,一个美国人到这个城市来,这个城市竟要兴师动众,忙碌好多天,而且那么隆重,神圣,森严。但是,不管怎么说,这个美国人还是走近了我们,现在就和我们一块儿呼

吸着这个城市干燥的空气。尽管我们不能去见他,不能像找一个朋友那样去和他聊天。

漫步到小南门外,城墙上的小红灯全亮了,构成了绵延不尽的"凹凹凹"。 城墙下的露天舞场灯光明灭,传出节奏感很强的乐曲声:"谁知道角落这个地方, 爱情已把它久久遗忘······"

第二天,1998年的6月25日,美国总统克林顿先生一身便装,携妻带女,来到了骊山,拜访中国第一个皇帝——秦始皇帝嬴政的陵园。他先到秦俑馆附近的下和村,和几位村民拉了一会儿家常,又到村校的讲台上发表了一番演说。然后才笑咪咪地走进秦俑馆。在秦俑馆,克林顿留下了两句值得品味的话:一句是在一号坑,馆长向总统说:"现在让我们去看一看两千年前的地下军阵吧!"翻译将这句话翻成了"现在就请总统阁下检阅这支地下部队吧!"这时候克林顿立即点头,说:"对,这正是一个总统应该做的。"另一句是离开一号坑时,克林顿对陪同他参观的主人说:"我真希望在这里当一个馆长。"



美国总统克林顿与夫人及女儿参观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

第一句话,说明克林顿对自己的身份和职责有足够的敏感,而且显示出一种轻松自如、悠然有余的自信——要知道,这位总统是在绯闻案已经爆发,面临弹劾的情况下出访中国的。这方面,嬴政可比又不可比。从对自己的身份敏感的角度来说,嬴政不比克林顿差,甚至还要强出许多。举一个典型事例:一次,在山上游玩的嬴政忽然望见丞相李斯的仪仗车骑从山下经过,脸上立时横眉怒竖,黑云乍起,原因是李斯的仪仗车骑太隆重了。这无疑是对皇权、皇威的僭越,怎么能容忍!然而,说到自信,嬴政就大大地不如克林顿了。他猜忌心重,对谁都不放心,担心被暗害,便不让人知道自己的行止,每到一个地方,谁要是将其居住地说出去,谁就会被立即"罪死"。

第二句话比第一句话还有意思。说明克林顿明白自己做总统是有期限的,是要下台的,下台后干什么呢?能到类似秦俑博物馆这样的文博单位谋一个管事儿的职位也是不错的,他不觉得做过大总统的人再做一个小馆长有何不好,他甚至觉得这简直是一种荣耀。在这个问题上,嬴政和克林顿可谓大大的不同:嬴政从不想自己会下台,更不会考虑主动地下台,他开始还意识到自己会死,于是称自己为"始皇",以便将嬴氏江山传之二世、三世以至无穷;后来听说有长生不老药,就不想死了,就想永远做皇帝了。国君终身制非嬴政始,但从秦开始是得到了强化的。除非自然死亡、被推翻,或因年龄、身体等方面的原因退位做"太上皇",中国古代的最高领导人一般都是只能上,不能下的,谁见过做过领袖的人再来做某个博物馆的馆长?没有,从来没有。

客观地说,就建立功业、为国家为民族做出重大贡献而言,受历史条件的制约,克林顿是不能和嬴政相比肩的。嬴政是打江山的开国之君,干出了统一全国、统一文字、统一货币、统一度量衡、修筑万里长城等不少前无古人的大事,这些大事,深刻地影响了中华文明之河的流程、流速和流向。在这个层面,美利坚民族中,能和嬴政相提并论者,除了华盛顿、杰弗逊和林肯,大概再举不出谁了。

当然,克林顿在位期间,也是有上佳表现的,称其"治国有方,政绩不凡"并不过分。在内,提前消灭了高达五千亿美元的财政赤字,创造了时间最长也最为辉煌的经济增长纪录,并使失业率和刑事犯罪率大幅度下降;在外,在克氏的推动参与下,以色列和约旦握手言和,波黑三族结束了混战,北爱尔兰多年仇杀的两派坐在了一起,尤其是推动签属了北美自由贸易协定,同中国完成了双边谈

判, 使中国加入 WTO 路途畅通 ······。

更重要的是,克林顿是现代化的、站在世界文明发展高度上的领袖,是一位人道的、有爱心的、人情味很浓的领导者,在这个层面,克氏是要比嬴政可爱的。虽说我们不能用 21 世纪的标准苛求纪元前的古人,但嬴政的残酷暴虐,"少恩而虎狼心",却是不能不提的。就说上面讲过的例子吧:嬴政对丞相李斯的车骑仪仗不满,有人告诉了李斯,李斯立即减损车骑。嬴政发觉后大怒,认为身边人泄露了他的秘密。于是,把当时在场的人全都抓起来审问,没有人敢承认,嬴政便下令将这些人一个不留地全部杀死。如此这般地视人命如草芥,肆意残杀,对嬴政而言,简直是家常便饭。

克林顿就不同了。举一个例子:全世界人都知道克林顿养了一只爱犬名叫"老友记",新闻节目里,常见老友记在克林顿夫妇的身前身后跑来跳去。某一日,老友记在冲过一个繁忙的路口时,被飞驰的汽车一撞而毙命。事后,克林顿发表声明,说他们全家都对狗儿的死"深感哀恸""我们会很怀念它。"对动物倘且如此,何况对人?2001年3月3日,已经御任的克林顿被美国全国有色人种进步协会授予"总统形象奖",授奖的理由是克林顿先生深知"任何人都应该受到尊重,不管这个人是什么肤色"。

说了克林顿这么多好话,读者朋友可能有意见了:你怎么不谈谈克氏的缺点和错误啊?是的,克林顿是有缺点、有错误的。其最大的缺点是"花心",即好色,最大的错误是和夫之外的女性发生了性关系,即婚外情。这样的缺点和错误使克氏把脸丢大了,屡遭谴责不说,还险乎被弹劾出局。然而,美国人民最终还是宽容、原谅了克林顿。不光美国人民,相信中国人民的大多数,世界人民的大多数,也都会宽容和原谅克林顿。为什么呢?美国是一个法制国家,公民的隐私权是受法律保护的,既然克拉里不控告他,莱温斯基也不控告他,别的人还掺乎什么呢?一个总统,应主要看他把国家治理得如何,至于私下里和谁相好,有必要搞清楚吗?况且,克林顿是一位身体健壮、魅力非凡的成功人士,这样的人士发生点婚外情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呢?而这样的事情,在我们中国,从古到今,大家还见得少吗?

克氏在夫人希拉里之外,有了一个莱温斯基,还有一个什么琼斯,放宽些, 再加若干个,也不过十人二十人,而中国的情形呢?嬴政成为秦始皇后,大造宫 殿,"关中计宫三百,关外四百余","咸阳之旁二百里内,宫观二百七十"。造这些宫观何用呢?"所得诸侯美人钟鼓以充入之",也就是将从全国各地选得的漂亮女子放入其中,供其玩耍享用。史载秦始皇"后宫列女万余人""宫女侍者千余人""作戏倡优""气上冲于天"。如此这般,你一个克林顿怎么能赶得上!小巫见大巫了吧。不光嬴政,之后的历代统治者,哪个不是"三宫六院七十二妃"——美女成堆,佳丽如云?他们想要谁就要谁,想何时要就何时要,想怎么要就怎么要,谁敢批评他们、弹劾他们?不光古代的皇帝,当今的政要巨贪,谁没有几个"相好",哪个不包养"二奶""三奶",甚至"四奶""五奶"?况且,"玩砸了"的只是"极少数"而已,玩兴正浓、玩得正好的还多的是呢!

应当说,克林顿被大家宽容,是得益于他的个人魅力的。此人擅长讲演,说出来的话,既坦诚入理,又幽默风趣,而且总是红光满面、笑容可掬、精力充沛的样子。他兴趣广泛,多才多艺,尤其爱好音乐,萨克斯管吹得很棒,曾担任阿肯色州管乐队首席萨克斯管演奏员。他还说过"如果时光倒流,宁愿做演员而不当总统"的话,足见对艺术喜爱之深。这样的才情,嬴政是比不上的。不过,另一位与骊山有亲密关系的风流皇帝倒和克氏有一比,这便是在位期间,几乎每年都要来骊山度几个月假的唐玄宗李隆基。李隆基的好女色和多才艺大概不在克氏之下,他晓音律,善琴瑟,曾置教坊,教俗乐,把一批喜欢音乐的人招到梨园,亲自教曲,号"皇帝梨园弟子"。由此,梨园便成了中国戏曲艺苑的代名词,李隆基也被民间艺人尊为先祖。据说,陕西旅游集团将在骊山北麓华清池畔的梨园遗址重建"梨园",相信克林顿先生再次访问骊山的时候,一定会到梨园看看的,说不定兴致来了,还会操起萨克斯管,吹一段《霓裳羽衣曲》呢。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38 希拉里与褒姒、杨玉环之比较

谈论克林顿,免不了要谈及希拉里,就像我们说周幽王姬宫湦,不能不说及 褒姒,说唐玄宗李隆基,不能不说及杨玉环那样。那么,既然把驾临骊山的克林 顿先生,和在骊山留下胜迹的秦始皇、唐玄宗做了一番比较,就无妨将光临骊山 的希拉里女士,和同样在骊山留下遗迹的褒姒、杨玉环也放到一起说说了。

三位巾帼人士,一位生活在当今的电子化、信息化时代,一位生活在两千七百多年前的周朝,一位生活在一千三百多年前的唐朝;一个是美国人,两个是中国人;但她们都是女人,都是漂亮女人,都是作为国家最高领导人配偶的著名女人。

不排除从事政治的热情和追求权力的理想,但使希拉里同克林顿走到一起的主要动力还是爱情,彼此倾慕、相互依恋的爱情。他们是耶鲁大学法学院的同学,相知五年后才结为伉俪。而褒姒同姬宫渥、杨玉环同李隆基的结合就大不一样了。褒姒从小生长在农家,及笄后已有婚配对象,正待出嫁时被褒国国君褒珦的儿子褒洪德强行买走,作为礼品献给荒淫好色的姬宫渥,以赎救因劝谏周王节欲而入狱的褒珦。如此结合,褒姬之间,有爱情可言吗?或言姬宫渥是"爱"褒姒的,爱到了"一笑失江山"的地步,那么,褒姒爱姬宫渥吗?杨玉环的情形稍别于褒姒,她本是玄宗的第十八子寿王李瑁的妻子(已和寿王生有两子),是作父亲的李隆基以皇帝之权威强行"霸"到手的,这样的结合,时间长了,或许会生出感情来,但开始的时候,应当说是没有什么爱情基础的,起码杨玉环对这位比自己大二十七八岁的公公是谈不上什么爱的。

是的,三个女人都是漂亮的,褒姒有"绝色"之称,杨玉环有"倾国"之誉,希拉里呢,"有一张非常性感的嘴唇,擅长运用嘴的优势表述自己的观点和思想","一对典型的杏核眼,目光犀利","她的喉咙清亮富有磁力和生机,双手细小富有激情";1998年,希拉里为著名的《VOGUE》杂志拍了一组十分美丽的时装照,

照片上的风姿一时间被全世界读者惊呼为"天人"。对褒、杨而言,"绝色"和"倾国"几乎就是惟一的资本,是他们博得男人喜欢的不二法宝,这方面,希拉里似乎要逊一筹;然而,希拉里身上却有褒姒和杨玉环根本不具备的东西,这便是作为女性的尊严、作为人的独立人格和自由意志,以及可以同男性世界一比高下的创造性的才华。

希拉里出身于一个天主教家庭,受到过良好的现代文明的教育。读大学时就是一名出色的学生领袖,曾率众抗议维多利亚时代沿袭下来的夜间熄灯和鸣钟制,要求减少课业负担,支持不留级制度,甚至要求废黜威尔斯利百年来不许男生进出女生宿舍的禁令。走出校门后,他不但成为克林顿夫人,还成为全美百名名律师之一。克林顿卸任后,她说:"我要独立,要凭自己的成就得到评价。"于是,开始了竞争激烈的参议员的角逐,成功当选后,又以低调的作风和强烈的敬业精神赢得了不凡的口碑。现在,就连共和党人也不得不对这位"女强人"投以赞许的目光,大家似乎都有这样的看法:如果美国政坛要出现其国有史以来第一位女总统的话,这位女总统,很可能就是希拉里。这些,都是褒姒和杨玉环不可想象、无法望其项背的。她们生活在绝对专制的、男权的社会,她们的身份和价值,说好听些,是皇妃,是贵人,说得不好听些,便是皇上的玩物、纵欲的工具。

如何对待花心的丈夫或丈夫的花心?这是摆在古今中外女人面前的一道难题。褒姒的策略是"冷",总是锁眉吊脸,不苟言笑,一旦眉开眼笑,便让他日月失色,江山倾覆;杨玉环的办法是"热",千方百计地把李隆基拉拢到华清池里,"温泉水滑洗凝脂""芙蓉帐暖度春宵",而且时不时地"回眸一笑百媚生""夜半无人私语时",让当皇帝的丈夫心无旁骛,从而"三千宠爱在一身""春从春游夜专夜",直到"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

希拉里的情形和褒、杨不同,她的原则和做法是有硬有软,不离不弃,以爱为旗,顾全大局。对丈夫的花心,希拉里有"硬"的,即相当"厉害"的一面: 克林顿与其他女人的婚外情每每被她察觉,风流总统就要每每受到来自第一夫人的惩罚。 如,名歌星芭芭拉• 史翠珊曾在白宫与克林顿共度良宵,第二天,在白宫上班的人们发现,克林顿的脸上多了一道抓痕。人们都知道这道抓痕是谁的作品。莱温斯基事件是对克林顿打击最大,同时也是对希拉里伤害最深的事件了。当国会就此事件召开会议,商讨对总统进行弹劾的时候,希拉里曾如发狂的母狮

般向克林顿冲去,幸好保安人员及时介入,克氏才躲过了袭击。据希拉里的一位助手讲,在那条有污迹的裙子曝光后的一段时间内,希拉里几乎没有和克林顿说过一句话。

然而,更多的时候,希拉里是"软"的,即"镇静""从容""平和"的。她镇静地向国会议员解释为什么她丈夫的行为应予严责,但不构成弹劾;从容地同丈夫出现在各种各样的场合,并常常手拉着手,表现出更加亲密的样子。当有记者问她会不会宣布与丈夫分手时,她的回答是"NO"。她说,评价一个执政者的最好方法是看他怎样从错误中学习,"如果你爱一个人,你就不会轻易离开,你会留下来帮助这个人""彼得三次背叛耶稣,耶稣当然知道,但仍然爱他。人生不是直线的进程,它有很多关口和挑战,而我们需要互相帮助"。她认为莱氏事件不能否定了克林顿身为丈夫、父亲、总统曾做过的一切。"我和Bill一起已经半个人生,他是个很好、很好的人。我们之间的深厚关系能超越一切任何发生的事。"她从全局的国家的角度看问题,认为克林顿面对如此辱骂,并没有为自己做什么辩护,但是人们的反应是史无前例和有损国家的。"他们很刻薄。我认为剥夺他人的自尊和私隐是一种真正的伤害。人需要的是支持,而不是鄙视。"

不容易啊不容易,能忍受丈夫的多次不忠是第一层的不容易;能在戴了数项绿帽子之后还举起"爱"的大旗,尽全力帮助丈夫走出困境是第二层的不容易。希拉里的言行做法,不仅宣告了诸如"克林顿因为丑闻调查被逼到崩溃境地""离任后将销声匿迹""克林顿的婚姻将破裂"等等推测成为无稽,更使一位杰出的女性像临风的玉树那样,站立在文明世界面前,其风采、其境界,古代的褒姒、杨玉环是达不到的,今天的许多人也是达不到的。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39 基辛格与《秦俑魂》

到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参观访问的各国政要、名人很多,本书除了前面写到的之外,还有一位人物也要写及,这便是曾任美国国务卿的基辛格先生。

从 1979 年至 2013 年,基辛格曾五次访问兵马俑。1987 年,在美国国务卿任上的基辛格在访问兵马俑后,无限感慨地说:"能创造这个灿烂历史的民族,一定能创造出光辉的未来。" 2013 年 6 月 29 日,九十岁高龄的基辛格第五次访问兵马俑,离开一号坑前,坐在轮椅上的他意味深长地写下留言:"中国的辉煌永远不会结束,兵马俑就是中国将会拥有光辉未来的证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又一次来华访问的基辛格先生,受到了中国官方的热情接待和最高礼遇。于是,这位已过百岁生日,且卸任各种头衔的民间人士,又一回登上热搜,再次成为新闻明星。浏览有关基辛格先生的报道、文章,笔者忽然想到: 我和这位老爷子,还有一点缘分呢。

1984年春天,我入职西安晚报社文艺部。当年,西安歌舞剧院根据有"世界第八大奇迹"之称的秦始皇陵兵马俑创编了舞剧《秦俑魂》,在西安市首届戏剧节获演出一等奖后,于1985年3月进京演出。我作为随团记者,采写的相关消息和特写在《人民日报》发表。回西安后,《西安晚报》发表了我对该剧主演的采访记。于是,便与西安歌舞剧院的编导、演员们建立起友谊。

1985年11月,基辛格博士携家人访华。12日,基辛格一行到秦俑博物馆参观。当日下午,我接到西安歌舞剧院打来的电话,说今晚在西安人民大厦演出《秦俑魂》,请我去观看。于是,在开演之前,我坐进了西安人民大厦剧场。演出的精彩就不用写了。演出结束,演员谢幕,全场观众都起身拍手时,我看到前排站起了两位外国客人。职业使然,我赶快向前,随着这两位客人和陪同人员走上了舞台。上台后,我才看清是美国前国务卿基辛格和夫人一行。基辛格微笑着对围上来的编导、演员说了几句英语,陪同人员大声翻译道:"基辛格先生说兵

马俑了不起,你们演得很好,演活了兵马俑······"回单位后,我连夜赶写了一则消息,送到总编室。值班编辑看后说:"这稿子是不是要送外办审一下?"我说:"现在后半夜了,明天上班后送审,通过后再发就到后天了。"值班编辑说:"我请示一下领导。"于是,1985年11月13日,《西安晚报》在醒目位置发出了我采写的消息《基辛格盛赞〈秦俑魂〉》。



我原以为这件事就这么过去了——作为记者,以勤、快、准的基本素质,报道新近发生的事实,职责所在而已,何况出生于临潼的我,对《秦俑魂》,对秦人、秦文化本来就很关注。没想到事情还没完。1985 年接近年底的某天上午,西安歌舞剧院一位编导给我打电话,说院里今晚开年终联欢会,请我一定来出席。晚上,所谓的年终联欢会在该院礼堂举行,领导讲话、节目演出,表彰优秀……精彩纷呈的流程中,只听主持人高声说:"现在,我隆重地宣布一个奖项:特别突出贡献奖——获奖者:西安晚报社记者庞进!获奖作品——《基辛格盛赞〈秦俑魂〉》!"坐在台下的我一下子愣住了:太突然了,事前一点口风都没有。在我领了奖之后,上午给我打电话的那位编导坐到了我身边,笑笑地说:"我们就是想给庞老师一个惊喜!"

(作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 发表于"都市头条" 2023 年 7 月 23 日)

40 兵马俑效应

兵马俑的文化研究价值和作为旅游资源的价值都很高。前者已有《秦陵秦俑研究动态》《秦文化论丛》《秦俑、秦文化丛书》《秦始皇帝陵兵马俑辞典》等一批专著、工具书及普及读物出版,秦俑研究学术研讨会也已召开了多届,一门大大地丰富了我国古代军事、艺术、科技、经济等学科历史的内容,并在人类文化史上具有着持久的影响力与震憾力的"秦俑学",和一个世界性的秦文化研究中心已经形成。后者你只要到秦俑馆附近的村子里去看看,看看那里的村民们吃的住的用的,你就会有许多不同寻常的感受。

过去秦陵附近可耕地不多,多的是寸草不长的沙石荒滩,农民们过的是紧紧巴巴的穷困日子。"提起秦陵滩,眼泪擦不干;有女莫嫁秦陵汉,嫁了过去受可怜……"便是当年流行的歌谣。兵马俑出土以后,周围的贫苦面貌得到了迅速地改变,一是国家征用了大片的土地,大部分卖地款分到了农民的手中;二是参观者越来越多,旅游纪念品市场前景看好。村民们抓住了机会,他们从卖"五毒"花褂做起,渐渐地发展到出售各种民间工艺品。开头也乱了一阵子,比如不讲质量、以次充好、强拉追卖、打架斗殴,等等,后来渐渐地走向正轨。为了和外宾做生意,他们还自发地组织起来学外语,秦俑馆的导游、馆员、附近部队里懂外语的战士,都受聘做过他们的老师。于是,昔日蒸腾着几丈高穷气的乱石滩,几年时间,就变成了一个令方圆艳羡的聚宝盆。当年这片埋皇上的地方,如今已成为一块硕大的海绵,尽情地吸收着来自不同国度、有着不同肤色的各类游客身上的油水儿,真可谓"生意兴隆通五洲,财源茂盛达全球",而且"致富靠的秦始皇"了。这样的局面,当年被役使的几十万筑陵刑徒想不到,那些流血流汗为秦皇烧造兵马俑的工匠想不到,连秦始皇嬴政自己怕也想不到。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41 铜车马述怀

感谢陕西省的考古工作者,没有他们辛辛苦苦地勘探和发掘,我们不知还要在秦陵西侧那两丈多深的土坑里呻吟多少年!苦哇!坑四围的枋木和上面的棚木早就腐烂塌陷了,黄土也一古脑地压上来,砸得我们骨断身残,成了几千件碎片。如今,我们完完全全地康复了,容光焕发,再现了当年那煜煜照人的风采——这里面凝结着文物工作者多么巨大的心血呵!是的,告别了深重的压迫和无边的黑暗,我们重见了天日。面对湛湛蓝天、悠悠白云和亲爱的芸芸众生,我们多么想吐一吐憋闷了几千年的心里话呀!好了,下面就让右骖马起个头吧——

右骖马

说什么好呢?脖子展展地挺着,头高高地扬着,眼睛直直地瞪着——好一副旁若无人的"傲劲"!我知道,这是大伙对我的评价。其实,我有什么可"傲"的呢?和同伴们比,我不过头上多了一具牦牛尾做的"纛"而已。当然喽,这"纛"是不能小瞧的,插在我头上并不仅仅是为了好看呀,它显示着咱拉的这辆车,不是一般征伐用的戎立车、种地用的耕根车和田猎用的踏猪车,更不是苍头百姓们使用的柴车、板车、地轱辘车,而是皇上乘坐的"五色安车"!独一无二的开国皇帝,开玩笑!所以,每当络头一上脸,缰辔一挨身,我就感到特别自豪和荣耀!瞧瞧,咱鼻梁上的"当卢",金做的;脖子上的项圈,金银各一半……试问世界上哪一个国家的马,能比得了咱们?

右服马

我没有你那样的感觉。其它国家的同类,或许能比过咱们,或许比不过咱们,

不敢妄断。因为咱没有见过,也没有见的机会。当卢再精美,都不过是给别人看的,与咱们有何相干?还有项圈,且不说金银管各一半,就是钝金的,也总归不过是个项圈。从"套"的意义上讲,它和皮条麻绳没有什么两样,敢情还没有皮条麻绳舒服呢!我从来没有想到什么自豪和荣耀,只觉得自己生就的一个拉车下苦的命。之所以还攒蹄聚劲、汗流浃背地卖力气,是想着早点完事,好回去咀嚼那一把麦草、一碗麸皮、一瓢黑豆。间或,再和老搭挡——左服马调调情,虽然我们属同一个性别——有什么办法呢?

左服马

这就是我们大家的悲哀。听听他们怎么"吹"我们吧:"耳若削竹,目似悬铃""剪鬃缚尾,昂首举颈""呼之欲出,静中寓动""膘肥劲健,神骏机警"……人们恨不得把字典里那些美好的辞藻全部泼在咱们身上。其实,他们有谁能真切地体会到咱们内心的痛苦呢?又有谁能拔咱们于痛苦之中呢?每日早起晚归,拉重曳轻,不停地跑呵跑,稍有松懈,御官的"镖策"就凌空而下,抽得你脊背起棱。要说你们做两边骖马的还松泛一些,我们服马,位居中道,颈上加轭,轭上有衡,衡连缀辕,辕牵引车,沉沉负重行。就这样,嘴里还要卡衔塞镳,剥夺你呐喊和嘶鸣的权利……

左骖马

我的好伙计:牢骚太盛,肠子会断的!我们本来就苦,自己再苦自己,岂不是苦上加苦?何必呢?你苦,我偏不苦!奔跑权当马拉松,负重犹如练气功。如果看不惯车上那些趾高气扬不可一世的人物,那我们就全当拉了一车即将送去挨刀的大肥猪!这就叫以苦为乐,化苦为乐。其实,世间这些大大小小的生灵,谁也比谁好过不了多少。高有高的孤寂,大有大的难处。就说经常坐咱们这辆车的始皇帝吧,每次巡游,前呼后拥,浩浩荡荡,要尽了威风。可偏偏就有人要拿大铁椎砸死他,你能说他不痛苦吗?对了,还有坐在咱们后边的这位头戴鹰冠、身着长襦、腰佩宝剑的"高级御官"——还是让他自己说吧!





秦陵铜车马

御官俑

说就说,今个豁出去了——我他妈的是人又不是人!在穷困潦倒的"黔首"眼里,我或许是个"人":吃得好,穿得阔,朝廷里头把事做。人说"宰相家人七品官",给皇上开车,就更是非同小可!况且,咱是有官阶的"奉车郎",比一般的御手强几倍!穷叫花子见了咱,嘿嘿,不是吹,吓得屁股蛋上都长眼。至于你们这几位拉车的畜牲,那当然就更不在话下了。然而,一板之隔,坐在前面车篷下,再"牛皮"也是个赶车的;坐在后面舆室中,就成了吃香喝辣的"大人"——王公贵族。他们眼里的我,就好似我眼里的马。有时连马都不如,倒像一条

狗,一条温顺服贴又提心吊胆的哈叭狗。吃不准哪一天,威严暴戾的皇上生了气,咱就会被一脚蹬下车去,或者被剥了皮、吃了肉也说不定。唉,什么时候咱也堂堂皇皇地坐到舆室里去呢?

與室

听听,野心不小吧?他也想坐到里面来呢——世上的人大概都想在我们的怀抱里坐一坐吧?只可惜能坐进来的,总是那么少。里面确实高级:华美的纹饰,舒适的软垫,还有"闭之则温,开之则凉"的窗牖。然而,面积却太小了(撑死也就二三个平方)除非把人压成像片或者烧成灰烬,就那样也只能塞下芸芸众生的几十万分之一。——塞进去又能怎么样呢?不错,我是胜利的摇篮:秦王运筹车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然而,我又是罪恶的渊薮:多少阴谋在这里酝酿,多少兽欲在这里宣泄,多少暴虐从这里喷发!就连皇帝"崩于沙丘"之后,赵高李斯胡亥们害怕"诸公子及天下有变",还利用我大搞阴谋——将再也威风不起来的皇帝放在车中"秘而不宣""百官奏事上食如故"。酷暑炎炎,尸身没放几天就臭不可闻,为了掩盖臭味,他们还弄来了一石鲍鱼,载于车后……

轮毂

你就别提那"臭鱼"了,我一听心里就泛潮——那阵儿可把人要熏死了。不是我生性嫉妒,你们作车舆的,不管怎么说,还洋洋火火的总有好日子过。而我们呢?风里雨里,泥里水里,年年岁岁,月月日日,没黑没明地转呵转,滚呵滚,重负如山,骨头都要被压扁了。谁体谅我们的辛苦?难道我们生下来就该受欺压?我们要改变处境,要过皇上过的那种日子!当然啦,话说回来,皇上的日子不见得就好过,暴死荒野的秦始皇就是例证——谁让他那么不可一世呢?

(刊于《东方报》1987年8月19日、《陕西乡镇企业》1998年第7期;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

42 失信鸿门

顺着秦陵和秦俑馆之间的一条路北行,大约八九里地吧,就到了鸿门坂。坂的意思是山坡或原坡。骊山北十里有一道东西向的土原,将原挖开一个大之门以为南北通道,此门便称"鸿门",鸿通"宏",大的意思。此坂即称鸿门坂。鸿门坂因秦末楚汉相争时,项羽在此设宴,险些杀掉刘邦而闻名天下。

时序飘忽,当年的景象已不复存在。只有一方覆草挂蔓的土台,传说为当年的宴址。20世纪的开发者们,集资戮力,凿颓原,筑新路;起墙平地,开门造屋;将古宴台用青砖包起,耸高杆一支,展楚项大旗,使其撩云耀日,迎风哔剥。又立碑石一通,刊"鸿门宴遗址"五字,春风秋骨,姿肆汪洋,堪称墨林一绝。

宴址西去数步,有穹隆顶建筑一座,浑圆兜鼓如硕大的蒙古包。内列玻璃钢雕像数尊,不用讲解,搭眼一观,便知人物身份:隆准凤目是沛公,虎眉环眼乃霸王;范增乜睚遗恨,张良笑里藏谲;项庄舞剑谋仇,顶伯翼蔽沛公。至于刘邦身后那位头发上指、目訾尽裂者,当是樊哙无疑。

有人提意见说:宴台应保持原状,用青砖包盖则遗味顿失。刘邦也不应黄袍加身,因为他立汉登基,还在垓下楚败之后。前言可取,但遗台已经削整,拆去砖围亦不能恢复原状,况且那宴址也本不是当年模样,就无所谓了。后语则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刘邦固然当时还不是皇上,但黄袍成为皇帝的专用服装,则滥觞于汉武帝太初元年,用五德"以土代水"说,宫服才有尚黄之举;成禁是在唐高祖武德初年,"天子常服黄袍 ,遂禁士庶不得服"。这样 ,刘邦当时就什么颜色的袍都可以穿了。不过 ,似乎穿黑袍的可能性大一些,因为秦属"水德",尚黑,是当时的习尚。

涉足鸿门宴遗址,念念沛公之惊魄,吊吊项王之烈魂,抒抒远古之幽情,展 展来世之悠思,叹一叹人事无常,世道沧桑,应该说是挺有意味的事情。然而, 尽管鸿门坂距秦俑馆不远,但境遇却差多了。秦俑馆门前车水马龙,人潮汹涌, 鸿门坂那里却是门可罗雀,冷冷清清。我曾感叹,放到其他省区,鸿门坂就是一个重要的旅游点,而在陕西,在骊山,鸿门坂竟算不了什么,何故?娃娃多了不值钱。古迹太多了,人们的时间有限,就捡最重要、最有名的看了,把稍次一点的,省略了。

要我说,对一个游客而言,鸿门宴遗址你可以省略不去看,因为鸿门宴的故事可能早就知道了——中学课本里收的有嘛,谁没读过呀!对一个民族的历史而言,鸿门宴的影响却是无法消除的。它是一个要害点,这个要害点,虽没有它之前的烽火台戏诸侯,一笑失江山意义重大,也没有它之后的张杨兵谏华清池影响深远,但它的确是一个要害点。试想,如果鸿门宴上,项羽一刀把刘邦砍了,那还有刘氏一族的几百年天下吗?中国的历史还会是我们现在看到的这番模样吗?

项羽当时为何没有杀刘邦?有人断之为项羽义气,有人评之为刘邦狡猾。两者皆有吧。这倒引起我思考一个问题:信义于人、于政治有何意义?

信的本义是诚实、不欺,也就是说老实话,且说话算数,不骗人。孔夫子说: "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意思是人要是失了信,也就失去了做人的意义。义 有多种意思,这里主要指情谊;而义气,是指因情谊而甘于承担风险或牺牲自己 利益的一种气概。

刘邦先入关中,是想为王称帝的,但他见项伯时,却说自己无心称王,先行入关,把府库典籍等等封存好,都是为了献给项王。(这是刘邦在鸿门宴故事中的第一次失信——说假话。)项羽在听信了项伯的汇报,许诺善待刘邦。(这是项羽在该故事中的第一次信义之举。)第二天,刘邦到鸿门坂见项羽,说是有小人从中挑拨,才使他和项王有了"隙"。(这是刘邦的第二次失信——又一个谎言。)酒席宴上,范增连续三次举佩玉暗示项羽下手,项羽皆默然不应。(这是项羽的第二次信义之举。)刘邦借口上厕所从宴席上溜出,悄悄地跑了。(这是刘邦的第三次失信——不辞而别。)项羽知道刘邦不辞而别后,还收受了刘邦留下的、由张良转赠的玉璧。(这是项羽的第三次信义之举。)

显然,项羽粗鲁,却是讲信义的;刘邦谦和,却是不讲信义的。问题是不讲信义的刘邦最终打败了讲信义的项羽。我们不能说项羽的失败全是因为他讲了信义,但我们可以说导致刘邦胜利的一个很重要的因素是他不讲信义。之后,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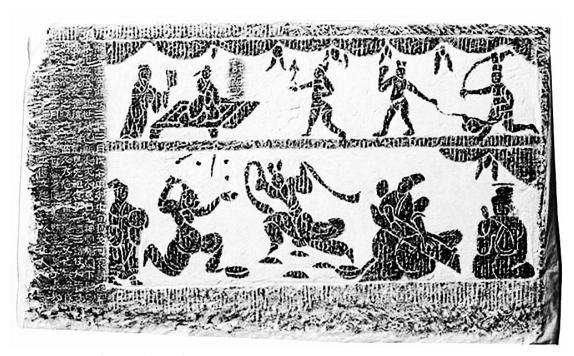
看到了许多不讲信义的胜利,也看到了许多讲信义的失败。直到两千多年后的20世纪,这样的胜利和失败依然血淋淋地在我们眼前呈现着它们的丰富多彩。

看来,政治是不讲什么信义的,政治家也是不讲什么信义的。按照孔老夫子的逻辑,人是应该讲信义的,不讲信义的人就是非人。那么,在圣人的眼里,政治家都是一些非人了。让非人来统治人、引导人、管理人,这世界还能说是"人的世界"吗?

有学者分析人们不讲信义的原因,说是大道迷失造成的,于是竭力地呼唤大道归来。也有科学家猜测是人们的生理基因发生了异变,即产生了恶劣的基因,一切假恶丑,都发源于这可憎、可怕的基因。认为只要将这恶劣的、可憎可怕的基因找出来,剔除掉,人类就变好了,就讲信义了,就真善美了。

我希望迷失已久的大道能归来,也希望科学家早点找到并剔除那让人变坏的 基因。然而——朋友们,我们是不是过于天真?

(刊于《太原晚报》1987年9月18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鸿门宴(汉代画像石)

43 新丰回忆

鸿门坂对刘邦的意义是非同寻常的。在这里,他有危无难,有惊无险,竟然 从项羽的刀刃之下成功地逃脱,从此蛟龙入海,大鹞归天。而项羽呢,就再也没 有了这样一个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就将刘邦收拾掉的机会,倒眼看着对手越来越 强大,最后把自己围困在垓下,唱一曲"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 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全军覆没。

所以说啦,刘邦对鸿门坂是很有些感情的。这感情表现在,打下江山后不久,就在鸿门坂附近修筑新城。这新城是照他老家丰邑的样子修的,因此取名新丰。城修好后,刘邦把他的老爸刘太公安置在这里。怕老人生活不习惯,还把故乡人也都迁了来。据说这些人来时都带着饲养的鸡鸭犬羊,这些家禽家畜到了新居竟然"不乱户",放到街道上,也都知道回到各自的家里,足见新丰和故丰之像。

看来新丰城的出现,很大成分是因了刘邦的孝心。这使人想到楚汉相争时双方对垒,项羽将刘太公绑置一个高台上,对刘邦喊话道:"如果你再坚守不舍,我就将太公烹煮了。"刘邦回话道:"我们曾结拜为兄弟,我老爸就是你老爸,如果你一定要烹煮,就分我一杯肉羹吧!"讲义气的项羽当然没有烹杀刘太公,我们从此事却看到了刘邦的流氓本性——为了成就所谓的"大事",生身父亲可以不要,忠孝仁义可以不讲。然而,就这样一个流氓,成了"大事"之后,却大张旗鼓地,唯恐天下人不知道地行起了孝道。

真是此一时,彼一时也!

流氓加孝子的刘邦不但在鸿门附近建了新丰城,还设置了新丰县,县址就在 今天的新丰镇附近。这个新丰县,由汉至唐,延续了九百多年。

我曾在新丰镇住过一夜。那是 20 世纪 70 年代初的一个冬天,读中学的我第一次出远门——作为学生代表,和几位老师一起,参加了县教育局组织的赴华县参观学习的活动。当时,东府华县的"教育革命",也就是"贫下中农管理学校"

搞得轰轰烈烈,上了广播登了报,在全国都有了影响,我们到人家那里去取经。取了些什么经不说也罢,只说回来时,是在新丰下的火车。下车时天就黑了,而且纷纷扬扬地飘起了雪花。几个人是又冷又饿啊。这时候,一位老师说他的一个学生在新丰镇的旅社里工作,可以去找。我们就去了。还好,一找就找着了。那位学生热情地接待了我们,先带我们到对面的饭馆,一人吃了一大碗热汤面,然后安顿我们住下。那是一间很大的房子,两排通铺,没有火炉,当然更谈不上什么暖气。但是,我们没有受冻,倒觉得特别温暖。什么原因呢?老师的那位学生给我们每人都抱来一床没有用过的新被子,说这是旅社才缝的,里面装的都是今年的新棉花。于是,我们就在新棉花的包围中入睡了。唉哟,那个暖和呀,就甭提啦!不光暖和,还舒贴,还闻到了那种燥燥的、香香的棉花味!香得我一夜无梦。第二天早上,要不是看老师们都起来了,我还真想在那被窝里多睡些时光呢。

此后走过好多地方,住过许多旅店,那被窝吧,大同小异,几乎都没有留下什么印象。唯有新丰那一晚,那用新棉花构成的暖和被窝令我终生难忘。为什么会这样呢?现在我才想明白,是因为那被子里装的是棉花,而且是当年的新棉花。在此之前我在家中盖的被子,里面装的都是套子,多是旧套子或烂套子,而且也很少单独盖一床被子,多是和家人"打脚头"。在那普遍困难的年代,能有幸一个人盖一床新花被子,那暖和,还不记它一辈子!?

由此,我对刘邦的作为有了进一步的理解。想想看,咱在新丰温暖了一晚,都萦萦不忘,人家在鸿门宴上捡了一条命,还不感念多多?

人对某个地方的感情,大略如此。

(刊于《西安日报》2003年3月5日,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44 庆山寺碑文

唐垂拱二年(公元686年),当政的武则天将新丰县更名为庆山县。原因是这年十月的一天,新丰县露台乡(今仁宗乡)忽然刮起了大风,下起了大雨,雷鸣电闪中,有山涌出,高二十丈。还出现了三百亩大的一个水池,池中有"龙凤之形,禾麦之异",武后认为是"休应",即美好的象征,于是将此山命名为庆山一一意为值得庆贺的山,将县名改为庆山县。并在新丰凤凰原,修建了一座庆山寺。

1985年5月5日,新丰砖瓦厂在凤凰原取土,一不留神,便将庆山寺遗址给刨了出来。于是,庆山寺上方舍利塔记碑和金棺银椁等一批唐代佛教珍贵文物呈现在世人面前。同年《文博》杂志第五期刊登了临潼县博物馆关于《临潼唐庆山寺舍利塔基精室清理记》的报告,抄录了塔记碑全文,未作注译,且多有漏误。我当时正在编著一本名为《骊山风云录》的书(此书后来因装书稿的提包被小偷盗走而未能出版),涉及到庆山寺文物,就萌生了对舍利塔碑文做一番考究的兴趣,于是翻典籍,查资料,考出处,辨讹误,夜以继日地折腾了一个多月,终于将碑文仔细地校注了一遍,且全文译出。

碑文原为文言,校注一大堆,读起来费劲。译文就好读多了,好在不长,读者朋友不妨读读,蛮有意思的——

大唐开元庆山之寺 上方舍利塔记(译文)

多么纯正美好啊!佛的真精神不固着不变才叫应验,智慧的力量不可更移才称得上坚强。我们往往看不清事物的眉目,分不清黑白明暗。而佛的威灵,对千百万人的教化,可从来没有停止过啊!

于是, 我们懂得了: 佛的法雨普降天下, 是为了扑灭大地上的灾火; 救度众

生脱离生死苦海的船儿相继出航,是为了把大家都渡到彼岸去。衡量佛的功绩,就在于点化了像恒河的沙尘一样众多的生灵;斟酌其精细微妙,那就连须弥山上的草芥都接纳、收容了。

没有污染也没有腐烂,佛骨熠熠放光;没有亏损也没有崩裂,辉光被聚拢在 宝瓶里。用玉环宝石装饰棺椁,以尊敬其奇特优异;用精美华丽的锦缎覆盖它, 以表现其真确无疑。这样的敬奉仪式是很罕见的了,难道不可称之为最美好的吗?

这座寺院,沿着曾出现神异的山麓向上修建。铲平鸿门左边的土山,揭去南边骊山的一座小峰;分开像大河一样的川道,北边就横到新丰地面了。新丰是汉代的名胜,山门就开在这里。压住一层层林木,延绵到高高的山顶,开始建造层层叠叠的高塔。

忽然遭到一场大风的袭击,连栾木做的椽都毁坏了。就这样,过了好多年。 有赖于前任县令唐俊,到任不久,由于信仰的坚定和崇拜的虔诚,即为寺庙的破 败荒凉而悲伤不已。让谁来承担修葺的重任呢?于是就命令京城长安温国寺的承 宗法师担任此寺的寺主。

承宗法师具有冰雪一般清莹透彻的性格和灵魂,松柏一样高雅出色的气节和操守。他知道能获得福报的田地可以耕耘,也认识到世间诸多苦难及其原因像江河一样滔滔不尽。于是,寺塔凭借其风范,乡邻里巷分担其德行。从开元二十五年到开元二十九年,隆冬盛夏勤劳辛苦,建筑工程人人出力。谋划啊构造啊,阶梯成了墙垣也成了。

远近像鲁班尧倕那样的能工巧匠没有召聘,他们却派来了自己的弟子徒孙; 像豫章那样巨大珍贵的木料也没有寻取求助,全靠大家布施。将奋腾的虬龙雕绘 在梁柱上,脚爪便踏到澄澈的天空里去了。盘旋飞翔的凤凰题刻在塔的下檐,大 白天就把众生所处的各种环境都挡到了大门外边。

庙院弯转绵延好像环绕着无数坐禅修习的僧人,技艺高超的名匠圣手又将栏杆整修一新,使寺塔庄重地耸立,岿然不动。能做到的事全都做到了,这项功德之举终于周全地得以完成。这的确是由于僧徒们齐心协力,乡里百姓完全信服的缘故啊!

这一年是"鹑尾"年,月属"仲吕";"戊子"这一天,安葬佛骨舍利于岩顶塔下。男男女女流星般奔来,虔诚地围赡绕念。大白天田野里都没了人,从小孩

子到七八十岁的老人都纷纷赶来归依佛门。

杂乱的草木丛中踩出了条条道路,大家都笔直地站在那里,望着前面默念。 安定了大千世界芸芸众生,使无边的美善传之永远。对于拿国家俸禄的官吏,将 会感受到像流水一样绵绵不断的福祉;对于平民百姓,则有了判断是非黑白的凭 据。像飞龙一样出神入化的大手笔相会于此,自然要留下参透世事究竟的典章文 献。

因此,就镌刻了这块来自别的山上的石头,以使觉悟后获得的果实不至于遗失流散。称颂和宣扬这篇诗文吧,词说:

佛涅槃火化啊,显现出真实的灵骨;

照亮昏沉沉的世界啊, 仁爱和智慧的品性一齐发生。

超度大劫大难啊,做保卫人民的屏障;

拯救离开尘世的众生啊,为他们编制捕鱼的用具、渡水的木排。

本寺大德和尚 惠灯,昭玄,谦己;太晖寺上座和尚 承宗,法宗,休己, 道琳,修己,凤仙等共同建造

大唐开元二十九年(公元741年)农历四月八日

这篇译文连同校注一起,发表于 1988 年第 2 期《文博》。当时该杂志的主编对我的文章很赞赏,说一看就知道下了功夫,译得到位,文句优美流畅,还说你若到文博单位来工作,肯定是一把好手。我说我是想试试在写小说写散文之外,还能不能干其他事。不是有"文史哲不分家"一说么? 想鲁迅、郭沫若、闻一多、沈从文、钱钟书诸位大家前辈,也都是既能搞文学创作,又能搞研究、做学问,可以说两把刷子都能来,都挺厉害。

校译这篇碑文,可以说是我进入文化研究领域之前的一次热身。之后不久, 我就鬼使神差地一头撞进了龙文化研究领域,而且一进去就一直沉浸于其中。于 是,朋友们就有了两种说法:一说你还是从"龙潭"中跳出来吧,再沉浸下去, 你的文学天才就要被淹没了!一说为什么要跳出来呢?有的作家写着写着就没啥 写了,为什么呢?文化底蕴太薄了呀,只能写自己的"生活",那点生活掏干了, 创作生命就枯竭了。你现在多好,两把刷子都能来,既能在文学的草原上驰骋,

又登上了一个文化山峰, 多少人想学都学不来呢!

说来我是主张作家学者化,学者作家化的,也主张文化和文学交融互渗,平时朝电脑跟前一坐,也总是努力地将"形象"和"抽象"两个翅膀都扇动起来,使自己的文学作品有文化品位,使学术成果有一个让读者易于接受的文学的表现形式。的确,文化使文学深刻隽永,文学使文化喜闻乐见。我觉得用形象的文学的手段表述抽象的文化的命题,是文化走出象牙塔,走向街头巷尾平民大众的重要途径。当然,文化渗入文学,最后还得是生动鲜活的文学,否则,读者是不买账的。有论家提出,作家不是学者化的问题,而是思想家化的问题。我觉得两者不矛盾,所谓作家学者化,我理解,作家都成为写作之外的某一领域的研究专家当然好,成不了也不强求,但作家得有一定的学问、一定的文化。至于作家思想家化,那是更高的要求了。作家和思想家的结合是大师级的结合,这样的结合中国很少,世界上也不多。对一般作家而言,能成为一个有文化的"思想者",大概就很不错了。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45 金棺银椁与宝帐佛画

庆山寺遗址出土的佛教珍贵文物,除上方舍利塔记碑外,还有金棺银椁、护法狮子、兽面熏炉、三彩南瓜、水晶舍利以及雕饰在金棺银椁上的鎏金莲花、珍珠团花、白玉蕊片、玛瑙蕊心、摩尼宝珠、猫眼宝石等等。如今,这些宝贝玩意儿,都在临潼博物馆的橱窗里展览着。

金棺银椁是这批文物中的代表。其造型也美,雕刻也精,工艺也绝,嵌宝也多,真可谓玲珑剔透,金碧辉煌,无愧国家一级文物的称号。而那小米粒似的舍利子是装在绿色的玻璃瓶里的,这瓶就放在金棺中,金棺外边套银椁,银椁再放到宝帐中。宝帐周围,又线雕了四幅精妙的佛画——

第一幅是释迦的说法图。你看那释老先生多么富态,多么慈祥。右手拇指和食指捻在一起,其余三指舒展向上——他大概是在宣讲佛教的"三法印"吧,言者谆谆,听者唯唯。弟子们有的侍奉,有的跪伏,立在两旁的,也都一个个把耳朵拽得老长。——佛祖乃金口玉言,"一句顶一万句",当然马虎不得。

然而不妙,好端端一个佛祖,到第二幅画上,竟仰面朝天,躺在方榻上不动了。弟子们都穿上了宽大的褒衣(大概是孝服吧),一个个握拳捶胸,张口哭泣。按说涅槃乃超脱"苦海"断灭"烦恼"成神升天的大好事,应当"敲锣打鼓放鞭炮"才对。比丘们之所以悲痛欲绝,大概是觉得佛祖没有带他们一起去的缘故吧。

于是,他们就拾柴堆薪,点火把师父烧了,谓之"茶毗"(第三幅画)。烈火熊熊,大焰冲天。释迦乘烟驾云,到极乐世界安享清福去了。仰望大火,众比丘都闷闷不乐地想开了心事——他们能"化悲痛为力量"么?

毕竟对师父还是有朴素感情的。所以,最后一幅画就叫"供奉图"。菩提树下,安放着释迦的"骨灰盒"(即金棺银椁。据说,为了争得佛祖灰殖即舍利子,诸国王们还差点干起仗来)。比丘们捧盘的捧盘,捧钵的捧钵,梵呗声声,法音嘹亮,让你看着都觉得神圣得很、肃穆得很。使我们这些凡人,也都不禁神动魂移,似乎大有"进入角色"之状。

至于那些想成佛的人,就更是不得了。唐朝的好几个皇上都曾下诏迎送和供奉舍利。(位于唐宋八大家之首的韩愈,就是因谏阻宪宗迎奉佛骨,而被贬到潮州去的。)我们眼前的舍利,是大唐开元年间,安葬在庆山寺佛塔之下的。据碑文记载,当时,"士女星奔以虔绕,阡陌昼空,童耋务委以归依"。足见景况之盛。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唐庆山寺金棺银椁(临潼博物馆)

46 对待佛教

这就牵涉到如何看待佛教的问题。生活在中国这块土地上,不说一个作家了,任何一个人,想回避佛教都是不可能的。长城内外,大江南北,高原海滩,城市乡村,无论你走到哪里,都能看到香烟缭绕的佛教寺院,都能见到吃斋念佛的释家子弟。

我是上大学的时候开始接触佛教思想的,动机不是出于信仰,而是出于了解一门学问,看看从中能不能获取一些对自己有益的东西。20 世纪的 80 年代初,和考察骊山风物同步,我集中阅读了佛教史和一些典籍。我首先为佛祖释迦牟尼的精神所感动。想想看,一个王子,年纪轻轻的,放着优裕的生活而不过,却花那么大的气力,关注人世间的苦难,苦苦地思考造成这些苦难的原因和解决苦难的途径和方法,这是需要多么高的境界、多么大的毅力才能做到的事情啊!

恒河岸边的那棵菩提树是大有纪念意义的,在那棵树下,静坐冥思了若干天的释迦牟尼恍然大悟,一下子成了一名了不得的觉悟者——佛。佛悟得的四条真理(四谛),即一切皆苦、苦必有因、苦难灭寂、灭寂有道,是颇有其道理的。我尤其佩服他的人生"八苦"的概括:生、老、病、死、怨憎会、爱别离、求不得、五蕴盛,想想看,世上有哪个人能摆脱这"八苦"的纠缠呢?正是这"八苦",衍化出了人世间的诸多悲剧。那么,人能彻底解决这"八苦"吗?佛教认为是可以的,其教派之一的净土宗持的方法是"不修今生修来世",即通过修行念佛,死后往生"净土"——西方极乐世界。对这个方法,我初知时就怀疑,现在依然怀疑。真的有来世吗?西方净土又在哪里?人的生命是一次性的,人只能活一世;物质可以不灭,但人是非死不可的。死了的人就不是具有智慧的人了,变成了一些元素回归大自然的怀抱,所谓转世,所谓再生,实在不可思议。由此,我觉得,"八苦"只能相对地减轻,不可能彻底地消除。人生说到底是一场悲剧。就像一个气球,可以升高,可以飘荡,可以跳跃,可以欢舞,但最终还得化作碎片坠落

于地。更何况人类赖以生存的地球,以及太阳系、银河系总有一天会爆炸,人类最后的结局不过是一把灰而已。

佛教令我感兴趣的另一个要点是"禅"。何为"禅"?佛教解释为"深思""静虑""思维修""功德丛林"等,也即心神宁静专注,深入浅出地思索义理。我理解,所谓"禅",其实就是"想到"。"渐悟"是"慢慢想到","顿悟"是"忽然想到""一下子想到"。这"忽然想到""一下子想到",有点类似于文学创作上的灵感状态。区别在于,文学创作上,你想到的是一种结构、一个情节,甚至一句话、一个词等;佛教则是让你想到"一切皆空"。这个"空"不是什么都没有,而是说世界万物都是因缘和合、瞬息变化、刹那生灭,除了因果相续外,无造物主,无我,无常。你如果想到了这个境界,理解了这一真相,你就觉悟了,成佛了。那么,人活在世上,还需要执着于什么吗?不需要了;还需要追求什么吗?不需要了。如此推理下去,还需要念佛修行吗?不需要了;还需要佛寺僧院吗?不需要了;还需要佛吗?不需要了,还需要佛寺僧院吗?不是也不是"。

佛教的学问常常让人陷入矛盾而不能贯通——不光是佛教,道教、基督教也存在这个问题,甚至世间的任何宗教、任何学问都存在这个问题——这大概是人的思维局限,即人本身的局限所致,永远解决不了。如庄子所言:"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也就是说,生活在宇宙间的人类只是一个极渺小的有限,而宇宙则是极广大的无限,极渺小的有限是不可能将极广大的无限搞清楚的。所以,所谓"四十而不惑"等说法,只能是相对而言。我已过了四十,依然有许多困惑,没有感到"越活越明白";就是活到五十岁、六十岁、七十岁、八十岁……一百岁,困惑依然会伴随着我,可以说是"越活越不明白",大概到死都不会把世间的事情完全搞清楚、想明白。

我们再回到庆山寺。

唐代的皇帝,不信佛者少,信佛者多。由于皇家的倡导鼓励,不说全国了,仅骊山上下,当年就建有佛寺四十七座。庆山寺是其中之一,东绣岭上的石瓮寺,也是其中之一。(后来,庆山寺毁于"会昌法难",再没有恢复,而石瓮寺却幸免于难,香火沿续至今。)佛家是讲究慈悲为怀的,《五戒》中的第一戒就是"不杀生"。然而,信佛的帝王们,有哪一个做到了?武则天是信佛的,信佛的武则天

杀人连眼不眨。设置铜匦,奖励告密,任用酷吏,屡兴大狱,杀唐室宗亲、百官 众臣不计其数的事实不必详述,只说这新丰改名,庆山建寺,就有人为之付出了 血的代价:荆州人俞文俊上书,言"天气不和而寒暑降,人气不和而赘疣生,地 气不和而堆阜出。今陛下以女主处阳位,反易刚柔,故地气隔塞而山变为灾。陛 下谓之'庆山',臣以为非庆",武则天览后大怒,立即传旨,将其贬到岭南。还 有一位叫魏叔璘的给事中,说了句"地生骨堆,何足为庆?"被人打了小报告, 武则天听到后,二话不说,只从牙缝里迸出两个字:赐死。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唐庆山寺鎏金铜观音坐像(临潼博物馆)

47 渭河文明与桥的感慨

新丰向北不远,三四里路吧,就到了渭河。

渭河是一条古老的河流,全长 780 公里。它源出甘肃省渭源县鸟鼠山,东流经陇西、武山、甘谷、天水等县市,由宝鸡入陕境,横贯八百里秦川,历经、宝鸡、岐山、眉县、扶风、武功、周至、兴平、户县、咸阳、西安、高陵、临潼、渭南、华县、大荔、华阴等十八个县市,由潼关注入黄河。

世界上的古老文明都与河流有关。是河流携沙带泥,积淀起沿岸肥沃的土壤,奠定了农耕的基础;也是河流作为物流、人流和信息流的主要载体,承担着、推动着文明的繁衍和发展。于是,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流域产生了美索不达米亚文明,尼罗河流域产生了古埃及文明,恒河流域产生了古印度文明,黄河流域产生了我们的华夏文明。

如果说黄河流域是华夏文明的摇篮,那么,渭河流域就是摇篮中的摇篮。因为,渭河是黄河最大的支流。中华民族的人文初祖华胥、伏羲、女娲、炎帝、黄帝都诞生于渭河流域,最初的活动区域,也都在渭河流域;大地湾、北首岭、半坡、姜塞等原始文化遗存,为这些先祖们的活动提供着证据。周、秦、汉、唐,是农耕文明发展过程中的几个高峰,而这几个高峰,就耸立和展现在渭河流域。

沿渭河上溯,我到过天水,那里有伏羲、女娲的许多传说和遗迹,据说轩辕黄帝的故乡也在那里。我到过宝鸡常羊山,那里是神农炎帝的出生地,炎帝肇创农业于渭水流域,功德无量啊。我到过武功,那里是周族始祖后稷的家乡,后稷教民稼穑,有农祖之誉,如今后稷的巨大雕像,就耸立在杨凌农业高新示范区。我到过周原,凤鸣岐山,周代商而兴,武王就是站在渭水之滨的这块厚土上,誓师东征的。咸阳我已去过好多次了,每次过咸阳渭桥,我都会想起《三辅黄图》里描述秦始皇筑咸阳宫的话:"引渭水贯都,以象天汉;横桥南渡,以法牵牛"……

更多的时候是站在骊山上看渭河,从新丰渡口过渭河。站在骊山上看渭河,

映入眼帘的是白亮的玉带,是弯曲的绳子,就想若没有这玉带、这绳子,骊山就少了对应,缺了匹配。骊山呈其雄,渭河守其雌;骊山是太阳汉,渭河是月亮女。从新丰渡口过渭河,以前是乘船,常常要趟齐腿深的,甚至齐腰深的水,如果骑着自行车,那阵儿就得让车子骑着你,摇摇晃晃,颤颤危危,新鲜是有的,危险也是有的。现在有了桥,坐车一会儿就从北到了南,或从南到了北。无论船渡还是过桥,我都会把目光投向那或清或浑、或宽或窄、或急或缓的河水,我相信,我的目光是慰切的、幽远的,当然也是复杂的、意味深长的。

河是不可能没有桥的。河文化是桥文化的基础,桥文化是河文化的升华。

渭河从战国开始就有桥了。那是秦昭王始修的咸阳桥,也叫横桥、中渭桥。 到了汉代,景帝主政时,修了高陵县境内的东渭桥,此桥是通往长安城的咽喉, 战略地位很重要。西渭桥建于汉武帝时期,是专为长安通茂陵而建的。

少年时代的我,只知道渭河上有两座桥,一座在高陵县境内,一座在渭南县境内。临潼县境内没有桥,渭河北岸的临潼人要过桥去县城,非绕道高陵或渭南不可。

20个世纪的80年代中期,渭河临潼段终于有了一座桥。关于这座桥,我写有一篇题为《桥》(刊于《西安晚报》1985年7月28日)的报告文学——

想起来真令人惊叹:仅仅一年半时间,盼望已久的大桥就神话般落成了——家乡人民了不起啊!胸怀里回旋着一种特别亲切的情感,我匆匆地赶回临潼,参加那深远的通车典礼。桥修得美,南挑骊山,北牵荆原;长虹卧波,巍峨壮观。千古盛事啊,不说那望不到头的腾起尘嚣的车流,不说那几丈长的卷起硝烟的炮串,只说那万头攒动的人海,就使你心如潮涌,感触万端。激扬昂奋的军乐,如歌如诉的唢呐,孩子们手里的彩绸、老辈人眼角的泪花……大桥颤栗了,古渡沸腾了!别了啊,阅尽辛酸的木船!别了啊,南北阻隔的历史!

瞧,那不是南屯村七十八岁的老艄公张普华吗?是的,是他,今天,瞎了双眼、瘫了下身的他,让女儿用架子车拉着"看"桥来了。"大,桥头到了。""啊,这是桥头?""大,到河中间了。""噢,这是河中间……我说娃呀,你走慢些嘛!""大,你伸手摸摸,这是桥栏杆。""啧啧,多结实!""大,南岸到了。""呀,可

到南岸了。没下滩也没上滩,连个坑坑都觉不着,平得很么!娃呀,这下福来了,再不受罪了!"老人行着说着,禁不住老泪斑斑。是啊,抚今追昔,此时此刻,在渭河上度过四十多个寒暑的老艄公,又怎能不"思绪万千"呢?

渭河,黄河母亲最得意的儿子,向来是桀骜不训的。当然,它也绵绵不断地赐福给两岸的民众,但同时就降落下绵绵不断的灾难! 张普华记忆犹新: 1945年农历八月二十七,河里发大水,那渡船飘飘摇摇,在人们的眼鼻子底下沉下去了,沉下去了啊! 可怜船上八九十条生命,只上来了十几个。仅南屯一个村,就折了八个。尸首是无法找到的,滩里引个魂,装上一把土,笼起坟疙瘩,就算葬埋了亲人。也许是幻觉,从那天起,一到晚上,艄公们就听到河滩里有嗷嗷地叫喊声——阴魂不散啊! 于是,淳朴的村民们请来道士、和尚、善人,念经、唱戏、送河灯。满河的灯火顺水而下,隆隆的祈祷如闷雷行空。那当然是对亡灵的祭奠和安慰,但又何尝不是对桥的呼唤和憧憬呢?

时代变迁了,小船换成了大船,还用上了嘟嘟欢叫的拖轮,但溺水毙命的事却还是时有发生。至于趟齐腰深的水,把好端端的一个人变成"落汤鸡"或"泥猴儿",或两岸相望不得过,或从日出过到太阳落,就更是家常便饭了。不得已,就只好东绕渭南,西绕高陵,一绕百十公里。浪费了多少人力、财力、物力、时间?算不清了。

桥,桥,这儿急需一座桥啊!

人民的呼声,第十一任县委书记刘群效听到了,也体会到了。他 1983 年春天调任临潼,身上的司马迁故乡的风尘还未抖落,就匆匆地下基层了。草绿色的吉普车奔驰在广袤的原野上,扁鹊墓、始皇陵、骊山温泉、鸿门坂; 古秦都栎阳的遗址、隋唐古墓、北魏石刻……祖先留下了多么好的一方宝地啊! 然而,却被滔滔不尽的渭水,活脱脱地隔成了两半! 富饶的渭北是素有"白菜心"之称的,每年有多少棉油菜猪奶要运到县城? 而县城又有多少机械农药化肥土特产日用品要销往渭北……? 撑起经济起飞这座大厦的是材料、能源、信息三大支柱,但怎么能够没有交通这根大梁呢?——跑遍全县三十三个乡镇,刘群效的心河,就如同不舍昼夜的渭水,再也平静不下来了。

四月,县上召开人代会,修大桥的意见最集中,也最普遍。"要考察民情,顺从民意,民意不可违啊!在一个地方,给当地人民办不下一两件事情,还算什

么共产党人?!"刘群效这样说。5月,临潼县委毅然作出了用民办公助方式修 大桥的决断!

符合民心的决策获得了最大程度的拥护。这种拥护,表现在精神上是支持和赞誉,表现在物质上是投资和捐献。修桥补路,乃是造福子孙的大好事啊!秦 俑馆美工郑安庆一次捐献一千元,骊山石瓮寺的居士们也拿出了一百元——那是日积月攒的香火钱啊!有位年逾花甲的老人,特意送给大桥指挥部几斤辣椒。问他姓名,"盼桥成!"——老人风趣而又深情地说。这样的"盼桥成"简直多不胜举:有人专程来工地,义务为大桥建设者理发;有人办起缝纫组,免费为民工们缝裳补衣;几根木料被激流卷走,下游群众捞起来,一根不少地送回工地……

连日来,新丰古渡沉醉在一片节日的气氛里。入夜,两台大戏在两岸同时开唱,桥面上人来车往,络绎不息。漂亮的玉兰灯像一团团橙黄色的火,赭土色的河面上便曳映着一条条美丽的光串。几个嗄小子竟然在宽阔的桥面上学骑自行车,嘴里还咿咿呀呀,哼唱着流行歌曲。两位村姑,手拉手,臂连臂,一件衬衫笼着两颗头,凭栏低语,几分惬意,几分神秘。那边走过来的,像是工地副指挥赵丕显……是的,是老赵。我忽然想到了上午听到的人们对他的评价:"赵指挥,老黄牛,角角不漏点点稠":"吃苦事情有他,洋火场面没他"。

望着缓缓东流的河水,手抚凉凉的桥栏,我们攀谈起来。"写写群众吧",老赵点燃一支"金丝猴",感慨地说,"常言道,热不过河滩,冷不过河滩,可民工们日日夜夜吃住干都在河滩。水下灌注,正遇数九寒天,他们穿着单衫子推料车,一干就是一个通宵。啃馒头,就咸菜,喝开水,有的吃着吃着,馍还在嘴里,人就靠在墙上呼呼地睡着了——小伙子太乏了啊!前年秋季,阴雨不停,遍地稀泥,工程急需大批鹅卵石。多亏了新兴乡的干部群众,五百多劳力下石川河捞石,八百多师生抢修道路,一百四十辆机动车来回奔波。很快,四千多方卵石便如数如期运到了工地……你想写典型人物,那可多得是!"是啊,从总指挥到民工、炊事员,大桥的每一个建设者大概都能写一篇报告文学,只可惜没有更多的时间采访了。

谈起别人,老赵滔滔不绝;说到自己,他却寥寥数语。我们不必强求这位花甲老人,你只要晚上冷不丁推开他的房门,就什么都不想再多问了——木板床上,他光着瘦骨嶙峋的上身,一位年轻人正在给他换贴"祖师麻关节止痛膏"。好似

打补丁,一块又一块,白生生的小方块,占据了他脊背整个面积的二分之一。那是五一年就得下的肩周炎啊,三十多年不能痊愈,怎么能痊愈呢?——当了十几年水电局长的他,可从未离开过风风雨雨的工地!

"写的时候,可别忘了驻临部队和上属单位,没有他们的支持和援助,这座桥的落成,就几乎是不可能的。"——指挥部同志的叮咛,当然不会忘记。欧阳海生前所在的部队、红安公司、四一七医院、陕西天文台……他们生活在临潼的土地上,和临潼人民情深似海,唇齿相依。他们说:"桥是临潼的,也是我们的!"于是,要钱出钱,要物出物,要力出力。就说铁道部第一工程局机械筑路处吧,除了把一套房舍让给工程作指挥部外,还无偿地承担了两岸的引桥工程。十万土方,任务艰巨,为了赶时间完成,他们从秦皇岛第一线调了老职工和推土机。那是怎样的施工条件啊,过河得绕道,土源一公里;天雨不停点,河滩尽是泥。无奈何,几台推土机同时上,前边一个拉,后边一个推,黑明连夜干,加班又突击……

桥,速度快、质量好、造价低;桥,钢筋混凝土 T 形梁结构,共五十七孔,跨径 20 米,全长 1145 米,桥面车行道宽 9 米,两侧人行道各 0.75 米。全部工程预算金额 708 万,实际使用 660 万,其中地方自筹资金占 70%。工期预计三年整,实际只用了一年半,经主管部门全面检查验收,认为达到了优质水平。——请不要不看这些干巴巴的数据,它们的背后,凝结了临潼 66 万人民的智慧和才能.显示了"民办公助"的优越性和人民群众气吞河岳的创造力!

我们权且借用省政府的评价做为本文的结语:"在全国民工建勤、民办公助 所建设的桥梁中,新丰渭河大桥名列第一。这不仅是临潼的光荣,也是全省人民 的光荣。"

壮哉,巍巍大桥!

壮哉,临潼人民!

前些日读到媒体上题为《新丰渭河公路大桥改造工程告竣》的消息,甚为高兴。这么说,故乡的桥 更长了(增至 1500 米),也更宽了(两车道变成了四车道)——想必也更宏伟、更气派了······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48 清水河与栎阳桥

清水河是渭河的支脉。它是从关中平原的肌腹上淌过来的,是从秦川人的脉管里淌过来的,淌着秦川人的厚重,秦川人的苦涩,秦川人的向往,于是就曲折、就深刻。平平的原野里拉出一个几丈深的凹槽,陡峭的土崖夹着一脉清流,时高时低,时胖时瘦。一会儿浪花激溅,卷起白雪千捧;一会儿又波平水静,漂几只悠闲的野鸭。纳泉时,喁喁唧唧,像母女俩说不尽的悄悄话;跌水处,天炸雷吼,是壮士吐不完的山河情。

不知拐了多少弯,清水河转到了栎阳镇附近。栎阳是古代名地。古风遗传,栎阳人就淳朴,就敦厚,就心地善良,就言语直拙。——这些性格特征,我身上就有,细心的读者朋友,大概也能从我的文章中看出来。

当然也有剽悍勇猛之士。在我的记忆里,十六七岁的水孩,就是其中之一。 这水孩生得要条有条,要肉有肉,鼻子眼睛都在正向上,说话干梆硬正,办事敢 做敢为,这就成了方圆有名的娃娃头。村巷里开火,野地里打架,他在,一个街 的娃娃就有了主心骨;他不在,大家就失了魂,就眼看着要失败。他的这种统帅 和核心作用,尤其表现在凫水上。

夏日里,午饭后,街巷里的娃娃,背草笼,拿弯镰,呼三吆四地出北门,一群一伙地奔向二、三里之外的清水河。我的家在栎阳地段医院,不喂猪,不养羊,却喜欢和农民的娃们一块儿玩。高兴了,还帮他们拔拔草,提提笼什么的。

清水河很快就到了,清幽的一弯,大家镰一撂,笼一扔,水孩带头,三下五除二就脱得光溜溜一丝儿不挂。"扑通"一声,水孩总是第一个跳下去。接着就"扑哩扑通",下饺子一般,满河都是光屁股的"男子汉"了。你说他们玩得有多畅快,狗刨游、蛤蟆蹬腿游、踩水游、水上漂、淹呼噜(潜水游)——这里的冠军,自然非水孩莫属。他什么姿式都会,而且游得最快,一个淹呼噜,就钻到对岸去了,而且有时故意吓唬人,好半天不露头,让人为他捏一把汗。

人家玩得好不痛快,可我只有坐在岸边观望的份——说不清我那会儿为什么那么胆小。有时候在伙伴们的再三督促鼓励下,也颤颤地下水,却不敢脱半截裤,觉得半截裤一脱,露屁股露牛牛的实在不雅观。下水后,也只是在清浅处小小动作,挖挖沙子、捞捞石子,洗洗身子,也打两下"扑腾",却始终凫不起来,也就不能越雷池一步。这样就不得不领受"像个女子娃"之类言语的抢白,脸就红红的,没了话。

人说: "会水的鱼儿浪中死"。我不会水,这话自然应不到我头上,却偏偏让水孩摊上了。那天,本该大伙的玩兴都退了,纷纷上岸了,却斜插里来了一帮子外村的"弄潮儿"。他们一到,就喊着要比赛,水孩自然不会软,就应了。比赛在跌水下面的水潭里举行。那水潭黑幽幽的,不知有多深。两把镰刀扔下去,看谁能捞上来。外村的一个黑小子一个猛子扎下去,举着镰刀露出脸笑。水孩急了,也一个猛子扎下去,却半天不露头。大伙起先等,接着喊,后来就慌了忙,叫来附近种地的大人。有会水者跳下去,把水孩捞了上来,说是他头扎在泥里,水草缠住了手脚。

人们牵来一头牛,把水孩横搭在牛背上,一边朝下控水,一边往医院里送。 水滴嗒滴嗒控了一路,人却没有活过来。第二天,公坟地里,就凸起一个小土包, 大家都去了,呆呆地站在他的坟前,没有话。只是好长时间,清水河里没有人再 去凫水。

当然,后来还是有人凫水了。因为活的乐趣毕竟大于死的恐怖。只是水孩就那么一下子去了,去得让人感念。即就是几十年后的今天,我划拉这段往事时,心里也不禁楚楚然。了结生命有各种各样的途径,水孩只是无意识地选择了其中之一而已。

清水河在关中平原上蜿蜒,收天雨,纳地涝,连把那日益上涨的地下水,都一股脑儿引泻到渭河里去了。这功劳自然是大的,可也就把平展展的地面割裂了,于是就出现了桥。曲曲弯弯的河床上到底架了多少座桥,没个准数。反正我这双不太爱活动的脚,就跨越过三原城北的龙桥、高陵西北的黑水桥,和临潼境内的栎阳桥。

栎阳桥差不多是栎阳人唯一的骄傲。——本来栎阳人是还有许多可骄傲的地

方的。比如,就可向世人炫耀栎阳那曾经容光焕发的历史:古代名都呢,你可晓得?然而,容光焕发的古栎阳没有给现在的栎阳人带来多少好处:陈年历史早已灰飞烟灭,宫墙城楼也作瓦砾一堆。更令人扫兴的是,考古学家竟然把古栎阳即秦孝公主秦政发生"商鞅变法"的栎阳,"考"到了二十里外的武屯乡附近。如此这般,栎阳人谈及古栎阳,还有什么可"自豪"的呢?

这样,建于明代的栎阳桥就宝贝起来了。人们张开想象的翅膀,把个普普通通的石拱桥吹得神乎其神。据说,那造桥的高手曾在一方方青石间安放了一个玉石做的白兔娃。这玉兔似乎成了这石桥以及这一方土的保护神。你从桥面上走过,若能听到白兔娃"吱哇吱哇"叫唤,你近期就会领受大福或罹遭大祸。问题是这白兔娃的叫唤终究没有一个什么人听见过。于是,又有人考证说,那玉兔之迷,不过是北边某个桥桩撞掉了一块,留下的部分像个兔娃而已。此言若能成立,望日夜晚的某时某刻,天上一银盘,水中一团圆。这兔娃恰巧处在天水之间某个合适的坐标点,清辉迸射,形像就映到水月里去了——当是一幅绝妙的活脱脱的《兔仙出宫图》!

可惜,这样的美景我始终没有领略过。岁月荏苒,栎阳桥的形像渐渐地模糊了。谁要问我那桥多长多宽多高跨度多少造桥人是谁桥上有多少块石头,我肯定回答不上来。我能记住的是住在桥头的那个人。

他叫桑娃,是我小学时的同学。相貌平平,功课也平平,却厚诚得让你不知说什么好。穿着是家里织染的土布衣衫,补丁摞着补丁。从栎阳桥上过,一拐弯,你就可把目光射到他家里去:门窗不全的土窑,破破烂烂的草棚,一大堆兄弟姊妹。院子里一头老羊,几只瘦鸡,摆一些未烧的、烧成的瓦盆瓦瓷——这是栎阳桥头的特产,也是栎阳桥人油盐酱醋的来源,凝结着栎阳桥人的勤劳、智慧和辛苦。

没有在一个教室里坐多久就分了手。高中毕业后,我下乡插队,曾做过某大队的中共党支部书记。有一天,他突然来找我,说家里没粮吃了,让我设法弄二三百斤包谷。我当时是答应了的,可后来竟没有办成,心里就一直歉疚。过了一段时间,他提了一包点心来看我。我说什么也不能收他的点心——年节快到了,这一斤点心,对他来说还不定有更大的用场呢。

这以后就再没见。有一年,他托人捎给我两个大瓦瓮,并带话给我,说他当

上了教书先生,结了婚,有了娃,家里的生活也好多了。瓦瓮不错,青森森,圆兜兜,凉嗖嗖,装上米面,盖上瓦盖儿,长时间不坏。每每看见那淳淳朴朴、实实诚诚、包包容容的物件儿,我就想到了栎阳桥,想到了住在桥头的人。

2002年1月31日,为了写《大悟骊山》这部书,我专程去看栎阳桥。像一个年岁很大的老人,栎阳桥无声无息地躺在那儿,西下的冬阳将浑黄的光线投射在它的身上。是的,它已经退役了,在它的北边,一座用钢筋水泥结构起来的新桥承送着南来北往的车辆。在我的记忆里,清河水是不小的,而今已经没有水流了,除了河心一线呈沼泽状外,整个河床都干了。干涸的河床里长满了芦苇,桥南的芦苇已经割了,透过淤得只剩下一小半的桥眼,能看到两位农民大哥正在收割桥北的芦苇,长长的河道里铺展着琥珀一样的黄色。

看样子,桑娃家已搬走好久了。原来起土窑的地方,如今绿着一片冬麦。在 荒草丛生的桥头,我们发现了头朝北,倒在那里的"临潼县文物保护单位"的水 泥碑,上面刻着人民政府"一九六三年立"的字样。桥栏只有五节是原来的,青 石上对称地刻着简易的如意形图案,依稀可辨一些官名和人名。桥面上杂集着麦 秸杆、包谷皮,几丛酸枣刺就脱颖而起,铁枝摇曳斗寒风了。忽听"吱"的一声 脆叫,抬头看,却是一只五彩鸟儿,翅膀一夹,箭一般飞过了栎阳桥。

(作于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栎阳桥 (摄于 2002 年 1 月 31 日)

49 栎阳医院见闻

纷纷扬扬一场大雪,覆盖了坦荡的关中平原,也洇润了过年的气氛。在雪天雪地里走亲访友,有一种特别好的素洁温馨的感觉。"回栎阳医院看看吧,"在临潼卫生系统工作的弟弟建议道。于是,坐上外甥开的小面包车,我们别骊山,过渭河,前往故乡栎阳镇。

栎阳是一个有名的古镇。医院旧址在镇的北头,那是我父母工作一生的地方, 也是我出生成长的地方。这样的地方总是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记,梦中也是常常回 去的。

车子先到镇东头,医院的新址在这儿。这里紧靠临潼至阎良的公路,交通要比北头方便得多。进了大门,一幢崭新的门诊楼耸立在面前。这是"兴临八大工程"之一,去年才落成的,弟弟介绍说。我说小的时候,不说医院,整个栎阳镇都没楼。籽棉厂在城墙角修了一座有点像炮楼的两层高的房子,就是最醒目的建筑物了。

说话间,我们上了一层楼,来到了院长冯涛的办公室。冯院长三十八九岁的样子,热诚地又是沏茶,又是请我们吃糕点,聊了聊后,带着我们去科室参观。"从北头搬过来后,我们在设备和业务人员培训上做了大的投资。"冯院长介绍说,"这是脑电地形图室。心电图、B超、生化分析仪、多参数监护仪、麻醉机、呼吸机等等也都有了。外科的郎大夫、妇产科的孙大夫,业务能力都很强,出外进修的还有几位。"我说有了设备有了人,工作就好开展了。"已经做了一百多例手术了,一个月二十多例,最多的一天做到五例。"冯院长边说边打开手术室的门,映入眼帘的是宽畅明亮和井井有条。"肿瘤切除、剖宫产横切口、子宫次、全切、胆囊摘除、腰椎间盘摘除等等,都能做。以前,病人做这些手术要到区上、阎良或西安的大医院去,现在用不着跑远路了。钱也能省好多,我们的收费比较低。"我说乡镇医院,达到这程度不容易、不简单了。"在全区同级别医院中,栎

阳医院是做得最好的。"弟弟补充说。

住院部在门诊楼的后面,病房分中、高档两种,中档病房里几十张床都有病人。推门而进,一股夹着消毒水味的暖气扑面而来。这暖气是自己烧的。于是我们又去看了雪地里的小锅炉房。积雪在脚下酥酥作响,心中的感慨也油然而生。我在栎阳医院成长了十多年,从来没享受过暖气。冬天来临之后,打煤饼、生炉子是最基本的功课。到了晚上,母亲总是要灌一两个热水瓶,放到我们的被窝里。门诊部、病房,也都靠生炉子取暖。记得有几年无烟煤不足,就夹杂着烧有烟煤,烟气呛人,一冬下来,墙都熏黑了。

告别了冯涛院长,我们驱车去亲戚家,饭后无意间打开电视,正好看到了栎阳医院在阎良电视台打的广告:漂亮的门诊楼、整洁的科室、现代化的医疗设备、面带微笑的医生护士·····我想到冯院长介绍医院情况时说的"病人来自方圆几个区县"的话。看来,栎阳医院不但业务开展的好,还重视了"广而告之"。乡镇医院打电视广告,这在我的记忆中也是没有的。20世纪70年代初吧,栎阳镇破天荒地有了一台黑白电视,高高的大蜻蜓似的天线从公社的院子里伸出来,招摇在空中,电视却由专人看管,想看得走后门;80年代电视开始普及,也没见谁去打什么广告。如今,栎阳医院已在荥屏上频频亮相了,这既是时代的投影,也反映了人的观念之新。

"说到广告,我倒想起听说的一件事来,"弟弟道,"冯院长家在油槐乡,离 栎阳有四十多里。他是家中惟一的儿子。前年冬天,他正在阎良为医院联系打广 告的事,传来了母亲病危的消息,匆匆赶回家,老人家已经咽气了。"

我有所感悟地点点头:"一个单位,若能摊上一个能干的、有奉献精神的好人作领导,这个单位就有幸了!"

(作于2001年6月14日)

50 临潼出了个杨仕会

临潼籍的历史学家武伯纶先生曾将临潼人的性格概括为"质直正义,爱好劳动,富于反抗精神"。新编《临潼县志》也说"临潼人民性纯厚、刚直、重乡情,崇尚义气,勤劳俭朴,体现了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县居古都长安近郊,地处三秦要道,文化较为发达,人民博闻广见,举止言谈文明大方,风俗古雅,具有浓郁的北方色彩和秦民遗风"。

说到临潼人的性格,我想到一个人。

这个人叫杨仕会,临潼铁炉乡硷杨村人。上世纪80年代初,我在临潼县文化局创作组工作的时候,见过此人一面。他当时已六十多岁,印象中穿一身黑色的土布棉衣,个头不高,腰还有点弯,背着一个粗布袋子,里面装着锅、碗、筷子、馍和面,铺盖卷也随身带着。他是来县上找书记县长告状的,已经来过好多次了,我碰到的只是其中的一次。在县政府门口,他向我诉说了几十分钟,使我大体上了解了他告状的因由——

20世纪50年代中叶,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一场合作化运动森林大火一般燎原开来。硷杨村也先后办起了初级社和高级社。村里人都随潮流入社了,杨仕会却不入。他认为各家种各家的地最好,"合到一搭里,牛曳马不曳,肯定弄不好!"再说,他因父亲亡故、前妻去世、为女儿治病,借了一笔外债,他要靠地里的收入还债。当然,他也舍不得祖上辛辛苦苦治下的十八亩水浇地啊!"那地好啊",杨仕会说,"平展展的一整块,种啥长啥,长啥成啥!""地是庄稼人的命啊,在我爷、我大手里,即就是遇到大年馑,宁愿借人家一石粮,来年还一石七、一石八,也不愿卖掉这块地。"还有一头大犍牛。杨仕会说,"那牛可真没说的,长得门扇一样高,一晌能犁二亩地,磨四斗麦,快得跟马一样,还从来不让你用鞭子!"

由于杨仕会态度坚决,便成了一杆孤独的"白旗"。这杆白旗,在初、高级

社时还能逆风而立,到了人民公社化时,就立不住了。人民公社是要"拔白旗"的。1958年,麦熟口里,社队干部一声令下,深更半夜,杨家的大犍牛就被拉到生产队的槽头去了,十八亩麦子也被抢收到集体的大场里。杨仕会当然要抗争了:"不是说入社自愿,退社自由吗?为啥强拉我的牛,强收我的麦?"谁听你讲道理?一顿拳打脚踢就是道理。杨仕会不服,抗争,于是被冠以破坏"三面红旗"的罪名,重重地勒了一绳,押送到位于关中西府某地的劳改农场砸石头去了。

四年后,始终不低头的杨仕会被放了回来。一回来,他就找人写诉状,准备行装干粮,踏上了上访告状之路。跑县城,跑省城,跑北京,一次又一次,一回又一回。跑到 1963 年,有了结果,在国务院信访局的干预下,十八亩地又回到了杨仕会的手中。上级有关部门还批了三千六百块钱作为补偿。然而,这笔钱根本未到老杨的手中,生产队把它给截用了,买牛盖饲养室了。

三年后,文化大革命爆发了。在"史无前例"的浩劫中,杨仕会的境况可想而知。不但再一次失去土地,还遭到残酷的打击。也曾头戴高罐罐帽子,跪在高高的凳子上接受批斗,从太阳出一直跪到太阳落,最后一头栽倒在尘土里;也曾脖子上挂个大牌子,被人反剪手押着,去游四街八乡,罪名是:"自发单干,调皮捣蛋二流子;死狗牛黄,刘少奇孝子贤孙"……总之,罪没少受。自己受罪不说,还波及到家人,妻子小产在陪他游街的路上,养子被从外县抓回来陪斗。为了活下去,房子拆了卖了,几个孩子,要饭的要饭,出走的出走,该上学的时候上不了学,该找媳妇的时候迟迟找不到媳妇……

然而,杨仕会并没有就此罢休。时局稍一松缓,他的上访便再度开始。铁炉位处临潼最东边,从硷杨村到县城有五十多华里路。那年月不通车,上县城全凭两条腿。杨仕会常常是后半夜起身,吭哧吭哧地走到县城已快中午。在临潼县委、县政府两个大院工作过的老同志都有记忆,不识字的杨仕会是一个从不"胡来"的、很文明的告状者。他去找领导,领导忙了就在外面等着,等你不忙了才敲门进去说他的事。饿了,啃一口干馍,冲一碗炒面,或者借你办公室的炉子,将自带的小锅架上,熬一锅包谷面糊糊吃。晚上,搭一个地铺,睡在房檐下、过道里。第二天天不明就爬起来,把睡过的地方收拾得干干净净。然后帮着传达室的同志洒水、扫院子。

接触过老杨的书记县长都承认,这个杨仕会是讲道理的,他的道理其实很简

单:"毛主席说过话,共产党有文件,入社凭自愿,我不愿意入社嘛!"他的要求也很简单:"把我的地还给我,把我的牛还给我。"然而,问题总是得不到解决,一年一年、一任一任地拖着。那些年,书记县长们的脑子里都紧紧地绷着一根"政治"弦,谁能给他解决?谁敢给他解决?他们能做到的,是通过民政部门,给这个告状的老汉提供一点粮呀钱呀的困难补助。

20世纪80年代中叶,我以杨仕会上访事件为素材,写了一篇小说,题目叫《晶莹的石子》。为什么叫这个名字呢?缘于我设计的一个情节:主人公"常明理"因50年代被强迫入社而告了二十多年状。每一次告状归来,他都要在家乡的小河里捡一枚青色的石子,扔进家藏的一个古陶罐里,以示纪念。在实行责任制、分到责任田之后,他背了一麻袋萝卜去县城感谢有关领导。回来后,他将捡得的一枚特别晶莹的石子扔进瓦罐,说:"这怕是最后一颗了。"

小说以主人公得到了责任田为结局,而实际情况是我想得简单了,这还不是结局。1984年,村上给杨仕会分了几亩责任田,杨仕会压根就不接受,那地就一直撂荒在那里,草长得有半人高,野兔出没其间。他坚持要他家原来的那十八亩水浇地,还要赔他的那头早就累病而死,且被剥了皮、分了肉的大犍牛。于是继续上访,又跑了六年多,直到问题最终得到解决。

1991 年秋天,县上有关部门会同社、村干部,利用"变地"即调整责任田的机会,在给村组以适当补偿的前提下,将合作化以前属于杨仕会的那十八亩地一分不少地还给了的老杨,并一次性地赔他九千块钱的粮食钱、耕牛钱、饲料钱。老杨的高兴可想而知。要知道,为了要回这十八亩地,他奔波了三十多年!从一头黑告到满头白。其间,吃的苦,受的罪,跑的冤枉路之多,付出的精力之大,都超出了常人的想象;而老汉身上所显示出来的那种"认死理""一根筋"的精神、那种坚韧不拔、奋斗到底的毅力,也使许多人感叹莫及。不说别的,在临潼、在陕西、在整个中国,当年不愿意入社的人绝不止杨仕会一个,但我们还能找到第二个杨仕会吗?

不过,退地前,县上干部对老杨的子女是这样讲的:土地是国家的,现在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划给老汉,由老汉长期耕种,等老汉去世之后,这地要还收回来,给你们另行划分。在这个问题上,老杨的子女们表现出了一种通情达理的灵活性:先把老人的梦圆了再说,"我大为这事跑了三十多年,三十多年啊,人一

生有几个三十多年呢?!"

杨仕会当然不知道这个"约定"了,他用赔款的一部分,高高兴兴地从集市上牵回一头毛色光亮的秦川牛,又跑东奔西地为牛割青草、买麸皮,当乡亲们谁家需要用牛时,老杨会亮声说:"拉去!拉去!"或者说:"我来帮你犁!"在那十八亩地上,老杨除种麦、种包谷外,还栽了些苹果树。那地里的庄稼连续两年都获得了丰收,家院里高高地竖起几排包谷桩子。以这些金黄色的果实为背景,杨仕会老汉照了一张相。照片上的老杨,头戴新帽,身穿新衣新裤,面呈微笑地坐在一把藤椅上——那灰黑色的对襟衫上的暗花图案,正是去年到今年流行的唐装图案。

1993 年,也就是要回地的第三个年头,患食道癌的杨仕会一病不起,腊月下旬,年关将近的时候,老汉去世了,享年七十五岁。老人的墓地是生前就选好了的,就在那十八亩地中间,栽有苹果树的地方。2002 年 2 月 1 日,我们来到铁炉乡,来到了硷杨村,在村人的指点下,找到了那十八亩地,平展展的土地上长生着冬小麦,绿油油的。老人的坟前已竖起一个高高的碑子,我注意到那碑文中有"秉性耿直,为人忠厚,呕心沥血,含辛茹苦"的话。那天,我们还见到了老人的大女儿杨淑侠。这位大女儿有文化,是父亲告状事业的支持者和参与人。她的叙述,使我们对杨仕会其人其事有了更深入更全面的了解。

"那么,老人去世快十年了,村上没有按'约定',将地收了再行划分吗?" 我问。"没有。他们要是来,我们就有话说:你们赔的是我大的损失,我们做儿 女的也跟着受了三十多年的罪,将这些算清白了咱再说。"杨淑侠道。我说如果 处理不好,第二轮告状怕就又要启动了。杨淑侠拢了拢已经花白了的头发,一笑。

"一篇好文章啊!"回程的路上,陪同我采访的朋友感慨地说。

我说是啊,文章的题目可以叫作《临潼出了个杨仕会》,或《中国出了个杨仕会》。

(刊于《美文》2002年第8期;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2002中国年度最佳散文》,漓江出版社2003年1月版)

51 晶莹的石子

冬天毕竟是冬天,和过去了的二十五个冬天没有多少差别。尤其是晨光熹微的时候,凛冽的寒风照旧刮得树枝儿嗖嗖作响,这家那家的大狗小狗,也依然对着村巷敷衍地汪汪几声,却都夹着尾巴窝在暖和的柴草窠里不出来。狗撵常村东头一家草棚院里,走出了一个戴棕色旧毡帽的蔫瓜脸老头,他跺跺脚上蹬的胶底帆布棉窝窝,抬头看看天色,将肩头的麻袋朝上耸了耸,然后便双手一袖,嗵儿嗵儿地迈开了牛轭头似的双腿。

"哞——"没走几步,身后便传来一声长长的牛叫。老汉耳一仄,头一顿,愣了片刻,就扭转身,三步两摇地折回屋来。他把麻袋朝牛槽边的土台上一放,就笑眯着小眼睛,伸手去抚摸小黄牛的鼻梁儿。小牛撒娇地探出舌头,高兴地舔着主人那布满粗硬茧花的手指。老汉轻轻地骂了句什么,却从料缸里挖出半瓢麸皮,磕在牛槽里,细心地拌了又拌,旮旯拐角全搅到,这才放下料棍儿。看着小黄牛香喷喷吞吃的贪婪像,老汉由衷地笑了。末了,对着里屋大声叮嘱道:"喂,可经管好噢!莫忘了给牛饮水!"老伴在炕上搭了声:"你这人真麻缠,还不快走!"老汉又叽咕了几句,这才背起麻袋。一转身,却瞥见了放在土墙窑窝里的小陶罐,就把麻袋又放到土台上了。他走近几步,小心翼翼地取出沉甸甸的陶罐,看看里面青亮的石子,心里一阵酸楚,手也索索地颤了起来。"咋还没走?"老伴瞋怨地催开了,"要是误了车,看不跑断你的腿!"老汉这才醒悟过来,摇摇头,叹口气,将陶罐放回窑窝,背起麻袋出了门。小黄牛又"哞"地叫了一声,这个宝贝货,在为它的主人送行呢。

别看它才两岁口,嫩一点;再过两年,保险能出落一头肥腾腾、满包劲的大 犍牛!老汉一边走,一边在心里数叨着,可不是吹牛皮,方圆几十里谁不知道, 我常明理从来没喂过烂脏牛!唉,牛,那头用祖孙几代血汗换来的大犍牛,如今 连断成节节的牛皮绳都寻不见了。那牛可真是没说的,长得门扇一样高,一晌就 型二亩地,能磨四斗麦,快得跟马一样,还从来不让你用鞭子!那会儿,常明理刚攀四十,身强力壮,仗着有牛有地,他宁愿把草料贴赔上,让大犍牛去为乡亲们耕地,却不愿加入由常得胜"凑合"成的合作社!五八年麦熟口里,已变成大队长的常得胜,领着一帮人闯了进来。"你入不入社?""不入。""为啥?""合到一搭哩,牛拽马不拽,务弄不好!""哼,你倒有理了,告诉你,如今是共产主义,你不入也得入!""共产党讲自由自愿,不兴强迫!""没蛋的公鸡嘴梆硬,今个就叫你自由不成!"……于是,深更半夜捂麻雀,一阵脚踢拳打,常明理倒在槽下,大犍牛拴到了生产队的槽头上。"哼,说我是资产阶级,"常明理想着想着,便愤愤不平地骂出声来,"一年到头水从尻渠子往下流,算他娘的啥资产阶级!"……

"哟,咋……可去呀?"迎面撞来的问话声打断了老汉的思绪。常明理眉峰一耸,看清了眼前这张笑眯眯的菩萨脸,心里顿时升起一种说不出来的难受。真是冤家路窄!他似瞪非瞪地瞥了对方一眼,抽抽腮邦,弹弹嘴唇,"唔唔"两声伴着一丝儿冷笑,算是回答了这位昔日的土皇上。然后,再也不愿多看几百年前曾同一个祖先的同宗人一眼,腾腾地朝前走去。

真想不到——常明理心里说:他如今也起大早拾粪了,哼,见鬼!常得胜啊常得胜,你狗日的把你爷爷欺负够了,"呸!土匪王八蛋!"他恨恨地唾了一口浓痰,像唾在常得胜脸上似的。

把麻袋从左肩移到右肩,再走一阵子,常得理来到了一片麦地前。他放下麻袋,蹲下身来,仔细地刨看了麦根,然后抓起几个小土疙瘩,用劲捏碎了,把细土慢慢地撒回地里去。他几乎每天都要来这里一趟,捏碎几个土块。说实话,他对牛和地的爱,已远远地超过了对老婆和孩子的爱。地是庄稼人的命啊,如今才算回到咱庄稼人的手里了!虽然,依然当着大队长的常得胜,在群众会上反复讲什么所有权呀,使用权呀,可常明理不管那么多,他心里已十二分地愿意:从今以后,这块土地就是我常明理的!因而,分地的当天,他就当着大伙的面,深深地埋下了界石,还准备栽种那能根扎黄泉的马莲草!……手里的面面土撒完了,常明理还痴痴地望着土地出神:这块地原来有十八亩,是常家人老几辈传下来的。他清楚地记得,爷爷和爸爸手里,就是遇到大灾荒,宁愿借人家一石粮,来年还一石七、一石八,也不愿卖掉这块地。父亲临死时,手里还抓着这块地里的黄土

哩·····大犍牛被拉走不久,常得胜就在这块地里兴师动众,不但十五亩麦进了生产队的大场,剩下的三亩棉花也被全部没收。一柱香好灭,一口气难咽,"还我的牛!还我的地!"常明理喊着,嚷着,闹着,跑着,开始了异常艰辛的告状生涯·····"唉,总算熬到头了!"常明理重重地吁了口气,虽然常得胜还在台上,但总算抓到一头小黄牛,有了九亩地。那天晚上,常明理压抑不住心眼里的高兴,提了半瓶老白干,神经病似的,疯疯颠颠地来到这里,又是哭,又是笑,又是骂,咕嘟咕嘟将酒灌下肚去,一摊泥似地倒在了地畔上······秋天完粮,他粮食好,交得早,还超卖了三百多斤······

一列火车从三里外的铁道上驰过,汽笛声唤醒了趴在地头的常明理。他抬起头,见太阳已冒了红,才想到了自己要办的大事,便裂开嘴对着青绿的麦苗笑笑,然后匆匆背起麻袋,迈步朝镇上走去。

玛瑙镇距狗撵常有十里远近,常明理赶到时,已开始售票了。他一边排队,一边扫视着汽车站熟悉的景物。停车场很宽大,南边筑一个土台,是镇上开群众大会的地方。望着土台,老汉禁不住泪眼濛濛,浮想起一连串伤心痛骨的往事:就在土台下,常明理曾戴着高罐罐帽子,从太阳出一直跪到太阳落,毒日晒,肚里饿,天旋地转,昏倒在尘土里;也曾挂着"自发单干,调皮捣蛋二流子;死狗牛黄,刘少奇孝子贤孙"的大牌子,在那里挨批挨斗,然后被反剪手压着,去游四街八巷;还曾在这里,被重重地勒了一绳,押到山里石场工地,背了半年石头……

"喂,你买不买?不买了,让开!"售票员厉声责问了。"噢噢,买,买。"常明理赶忙揉揉眼睛,把钱递进去。接过车票,他颤摇摇地走向汽车,只听得身后一阵嘁啾:"那不是狗撵常的常告状吗?""就是,看样子,又要去告了。""老汉告了半辈子状,怪可怜的!"……

"常告状……"常明理感伤地默念着,坐在车上后,还反复咀嚼着人们给他起的这个雅号。告状,这两个字,对他来说,已像吃饭喝水那样熟悉,也像扎进骨髓的针一般深刻。二十五年来,他的脚印儿,在这条公路上,不知铺了多少层!陶罐里的石子,便是无言的见证。那是拉走大犍牛的第三天,他气喘吁吁地跑了六十多里,找到了当时的县委马书记。马书记听完他的诉说后,一个电话就摇到了玛瑙镇。常明理站在窗外,听得明白:"这样的事做不得,党的政策是入社自

愿,万万不可强迫,快把人家的牛和地退回去!"……常明理原以为县委书记的话是算数的,便满心欢喜地回到了玛瑙镇。可谁知区政府上下应付摇活橛,公社大队更是一推六二五。他气愤地去找常得胜辩理,常得胜抱着水烟袋,呼呼噜噜地抽,根本不加理睬,他气得双脚直跺,大骂出口:"土匪,土匪,绑票的土匪!"……于是,被常得胜的儿子掀出大门,倒在粪坑里。等他再度来到县委时,已找不见马书记了。听人说,马书记是犯了右倾错误,停职检查了。常明理暗暗叫苦,冤气憋得胸膛炸,固执倔强的庄稼汉登上了去省城的火车。然而,省府的大门有站岗的把守,常明理怎么也进不去。于是,他便逢人就说,见人就诉,免不了喊喊叫叫,一把鼻涕一把泪。这样,就成了破坏社会秩序,为大跃进抹黑的捣乱分子,被依法拘留了半个多月。从拘留所出来,他没有回家,心一横,牙一咬,进了北京。北京终归是人民的首都,他受到了十分和气的接待。人家详细地记录了他的诉说,然后劝慰了一番让他回去,说把意见转到县上,让地方政府妥善处理。然而,等了一年又一年,朝县上跑了一趟又一趟,腿跑弯了,头跑白了,地非但没有归还的希望,而大犍牛却因劳累过度,照管粗疏,一病不起了。

在那乱糟糟的年月里,大犍牛终于死了。那天晚上,常明理趴在牛尸旁,拍胸捶膝,嚎哭得满村人都来看。第二天,队里剥牛皮,常明理睁着血红的眼睛,疯了似地抓住常得胜的领口,骂了个狗血喷头。结果,换来了跪板凳、顶桌子,抽到大梁上,猛然摔下来的惩罚……唉唉,不想了不想了,越想心里越难受!

公共汽车飞快地奔驰着,路旁的白杨一个接一个朝后倒去。忽然,一辆转眼间闪过的架子车映入了常明理的眼帘。拉车者是一个健壮的中年人,坐车者是一位和善的老婆婆。他们该是母子俩吧?常明理心里说着,眼前,却幻出了自己老伴和儿子的影像。

虽然,狗撵常村二百多口人,四百多亩地,每年只交七千斤公购粮,而返销粮却要吃过一万四;也虽然,亩产还没有常明理自个儿种地时打的多,每年人们都要夹着口袋去买粮借粮,或者打发老婆老汉去要饭;狗撵常的社员们还是一心不二地围靠在一棵叫做集体的大树下。拉牛收地以后,起初是借乡亲们以及生产队的包谷黑豆吃。不久,老伴和儿子们就违背了常明理的意愿,扛着铁锨锄头去挣那一个劳动日只值一毛钱的工分了。而常明理却生就一副倔筋犟骨头,他宁死也不愿去喝那可怜巴唧,没有油星的"大锅汤"。夏忙里出去当麦客,平常帮人

打糊基(土坯);冬天上山割柴草,刁空还挖点药材,挣换的钱,全做了告状的路费盘缠!他认死一条理:共产党光芒万丈,毛主席公平合理;上面一锤一眼对着哩,就是下边这伙歪嘴和尚胡念经。牛轭头是弯的,理是直的。只要骨头不散伙,我常明理就要告,非告得你常得胜认了错,还我的地,赔我的牛不可!话说起来容易,事做起来艰难,一次又一次没有着落的状,告得常明理家徒壁立,四面楚歌:老伴几次和他闹离婚,儿子们恨他、骂他,甚至当众羞辱他,将他轰出门外,三九寒天去睡麦秸洞。也难怪他们啊,二十多年来,当父亲的他没有给后辈们带来幸福,反而落了个"自发单干常告状,资本主义走到底"的坏名声,害得他们吃稀穿烂不说,一个个过了三十大关,还问不下媳妇!……想到这儿,常明理感到心窝里有一股苦水在剧烈地翻腾,小眼睛又湿湿的了。

县城到了,常明理下了汽车,来到了离汽车站不远的青石河旁。过了河桥, 拐两个小弯,就是要去的县委了。他好像想起了什么,看看日光还早,脚步便一 停,一折,把麻袋朝河边一蹲,朝低陷的河床走去。冬天水稀,青石河没有了夏 日的浪花飞溅,只剩下几步宽的一宗细水,托着薄薄的冰片,青带似的幽幽远去。 往年,每每告状归来,常明理都要来到这里,用清澈的河水洗一洗脸上的尘屑和 眼角的泪痕。然后,伤心地叹口气,捡起一枚青色的石子,攥在手心里,迈着疲 惫的双腿,踏上无可奈何的归途。这会儿,老汉弯下了腰,睁大了血丝如网的小 眼睛,在麻麻离离的河石中搜寻着。捡起一枚,拿到眼前看看,觉得不称心,便 摇摇头,扔去了;再捡一枚,同样感到不如意,又撇掉了……突然,老汉的眼睛 亮了,他捡到了一枚很少见的石子。这枚石子浑圆,匀薄,白似玉,光如脂,在 阳光下闪射着晶晶耀目的光彩。"就是这颗了!"常明理高兴地欣赏了一番,自 言自语地说了一句。然后,解开纽扣,将石子装到棉袄内侧贴身的袋儿里去……

约摸有一袋烟功夫,常明理已出现在县委大院了。楼房巍巍,大院深深,这里的一切,给他留下了多少铭骨刻心的记忆呵!多少次满怀希望的进来,多少次黯然神伤地离去;夏天,一张塑料布,铺在楼道,在蚊虫的嗡鸣声中睡去;冬天,就借人家办公室的炉子,搭上自带的小锅,撒一把自带的包谷面,熬半锅糊糊充饥……从合作化时期的马书记到现在的牛书记,从灶房的大伙夫到办公室的小通讯员,凡在这里工作过,就没有人不晓得玛瑙镇的常明理。在这儿,酸甜苦辣,

他啥味没尝过?温热冰凉,他啥脸色没看过?!今天,将会受到怎样的接待呢?……常明理顿在那里,呆呆地想着心事。

"哟,这不是常明理嘛!"一个熟悉的声音从一侧传来。常明理扭过头,见是传达室的老朱头。"咋……可来啦?""这回来,可要先找你老哥"。按年龄,老朱头比常明理要小得多,但常明理还是这样亲热地称呼着。"找我告状?"老朱头开玩笑似地裂了裂嘴。"到屋里说吧。"常明理拉着老朱头的胳膊进了传达室,然后,从麻袋里取出一个小面袋来,放在桌上说:"这是十斤白面,你留下吃个改样饭吧。""这……?"老朱头半张着嘴,大惑不解地望着常明理。"你老哥是贵人多忘事,我可记清白着哩,前年冬天那一回,我又冷又饿,是你给咱烤了两个蒸馍……"常明理说。老朱头免不了推让一番,最后,见常明理很是执意,才勉强收了下来,感慨地说:"我说嘛,如今拉了牛,分了地,你的状也总算告到头了。""唉!"常明理点点头,又摇摇头,"比以前是强班辈了,可咱原来是十八亩地,一头大犍牛,如今才分了九亩地,牛也差大码子了!要是当初……唉,不提这些了。牛书记在吗?""早上坐车出去了,不知回来了没有,你去他家里看看吧。"……

牛书记的家常明理也是熟悉的。穿过大街,三绕两拐,便来到了县委家属楼。来开门的是书记的小儿子。"又是你!"年轻人说话像吃了炸药。"让我……进去吧。""不行!"唾沫星子喷到了老汉的脸上,"这里是家属宿舍,要告状到办公室去!""我不是……"不等他说完,年轻人已把他掀了出来,"砰"一声关了门。

常明理木然地愣在那里,心里刀扎一般难受。虽然承受如此这般的冷遇,已不是一次两次了,可今天是两码事啊!自从牛书记调来以后,他来这里找过十几次,把人家确实麻烦够了!虽然书记的儿女们对他讨厌,但书记有水平,曾给他倒过三回茶;书记的老伴也贤惠,还给他吃过一碗臊子面哩!人家的好处,常明理在心窝里牢牢地记着。常言道,受人滴水之恩,也当涌泉相报,特别是在自个儿受难的时候。然而,今天……唉!老汉鼻梁发酸,喉头发涩,蔫瓜脸上罩满了痛苦。他想再敲门,举起了手,又颤抖着缩了回去。冰冰凉凉地呆了半会,终于伤心地叹口气,背起了麻袋,迈着乏力的双腿,沮丧地下楼而去。走出不远,常明理心里又折腾起来:咱一个六十五岁的老汉,和一个十八九岁的年轻娃上啥计

较?咱是来找牛书记的!想着想着,心又热了,便折回头,三步两步又上了楼。他想敲门,犹豫了一会,终于没有敲。而是抓起麻袋屁股,把里面的东西咕哩咕咚全倒了下来。于是,牛书记的家门口,就有了一堆胖娃娃腿似的、又长又壮的大白萝卜……

月上柳梢头的时候,常明理回到了草棚院。一进门,老伴就满脸堆笑地迎了上来,她告诉了他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原来,今天上午,县委牛书记和马顾问(就是过去那个马书记)来玛瑙镇检查工作,顺路把小车开到了狗撵常。来到了常明理家里,问了问今年的收成和家里的生活,还和陪同来的公社、大队干部商量,看是否能从今年的社会救济资金中,拿出一些钱来,对常明理予以补助,公社书记和大队长常得胜连连点头,表示同意……

听完老伴的叙述,常明理半晌没有言语,他下意识地抚摸着小黄牛的鼻梁儿, 蔫瓜脸上爬下了两行长长的老泪,扑簌簌地滴落在牛槽里。末了,他从怀里慢慢 地掏出那枚石子,放在手心里,电灯下,石子泛着雪亮的光泽。看了一会,他才 走向墙根,取下陶罐,心里喃喃地说着:"这怕是最后一颗了。"同时,将石子 轻轻地放进罐去。"铛",清脆的一声,这枚与众不同的石子落在了罐内的青石 子中间,好似深蓝的夜空里升起了一轮晶莹的明月。

此文是一篇小说,作于 1983 年 2 月。之所以收在本集里,是因为其素材,来自《临潼出了个杨仕会》中的杨仕会。读者朋友可以比照着看。这篇小说先是取名《最后一颗石子》,后改为现名。

(2023年7月28日)



52 榴花

西安遴选市花,榴花名列魁首。说起来,榴花的"知名度"很是一般:雍容华贵不如牡丹,艳烈绮丽不胜月季;清姿淑态呢,比不过海棠幽兰;超拔啸傲,也在山茶秋菊之后。加之,石榴是既有花,也有果,两相比较,人们自然青睐于后者。这样,在辉辉煌煌的花族里,榴花就不那么突出了——国色天香里没有,奇花异卉里不收,外地人到临潼游玩,也多是买几斤石榴品尝,并没有想到将漫山遍野燃烧的"榴火"好好地欣赏一番。

然而,宽厚执拗的西安人却硬是看中了她,说她"不争肥腴之土,不嫌贫瘠之壤""奇崛而不枯瘦,清新而不柔媚",花香虽淡,却有喷吐之状,花朵虽小,却有燎原之势。也还能搜寻出几句古诗聊以为佐,如"五月榴花红胜火,鹜飞蝶蜂过短墙""五月榴花照眼明,枝间时见子初成"之类。

公布市花时自有一番介绍: "石榴古名安石榴,它是西汉张骞出使西域时从安石国(伊朗)带回的,故名。临潼石榴早已誉满中外,为鲜果之珍品。"这几乎全是在说榴果的好话了。毕竟选的是"市花"而不是"市果",于是,下面就来一番模糊的弥补: "石榴分果榴和花榴,果榴既可食用,又可观赏;花榴只供观赏,不结果实。各种石榴都可置盆景。"这样一"模糊",似乎不管果榴和花榴,都可做为花而欣赏了——中国文字的趣味由此可见一斑。好在花与果关系密切,花为果之因,果从花中来。加之,人们从这段文字中,还可获得另外的信息:石榴非土生土长的国粹,乃中西交流的产物。张骞若不出使西域,我国石榴的栽植史,就不会有两千年之久。(天知道,它什么时候才能传进来!)可见,中国人若不走向世界,吃亏岂止是看不到榴花,吃不上石榴!这样,做为丝绸之路起点的西安,选石榴花为市花,就别有一番意味了。

西安石榴,数骊山一带最好。故乡在临潼的我,谈及榴花榴果,话味中就不 免有了亲切和自豪,就像贵州人说茅台,杭州人说龙井那样。每每望着那一树树 股殷如血,烨烨若火的花朵儿,我的心就兢兢地震颤起来。至于民间那些绣有石榴的信插、门帘、花枕头、裹兜儿,就见得更多了。人们取其叶的窈窕碧翠,花的火红热烈,果的籽实丰满,象征着一个个美好吉祥的祝愿。如今,榴花的姿容丰采,不光展示在北京的纪念堂、中南海、天坛故宫颐和园,还繁衍到晋鲁豫苏皖赣等省地且继续在繁衍——把临潼人民的祝福撒播得更宽泛、更广远,这当然是让人笑眯眯的好事了。

(刊于《中国青年报》1987年4月19日; 收入《兵马俑狂想》, 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



53 石榴的意味

当年的汉武帝派张骞出使西域,起初的想法是联络大月氏来攻打匈奴,以便 "威德遍于四海"。喜欢"凿空",也就是喜欢到没有去过的地方走走看看的张骞 便抓住机会,一步跨了出去。这一步的意义太巨大了。尽管汉武帝的欲念没有实现,却开了一个好头,使大汉帝国和西域诸国有了多方面的交流。石榴、葡萄、胡桃、西瓜、葫芦等等就是张先生在交流中顺便捎带回来的。假若没有张骞这一步,中国人当然也会享用到以上果品,只是时间不知要晚多少年了。

石榴和骊山的关系是双向选择的关系。骊山北麓一带,砾石相掺黄土,质地不肥沃,通透性却好;雨水不丰沛,却四季鲜明,有充足的光照。这样的地理气候条件,嫌贫爱富的果类是看不上的。石榴天生抗干旱,耐瘠薄,喜欢晒太阳,生命力强。于是相得益彰:石榴因落户骊山而子孙繁盛,骊山因拥有石榴而锦上添花,声名远扬。寓意思维是人类存在的一种方式。初时的万物有灵,后来的宗教种种,现今又吉祥数符大流行,都是这种寓意思维的果实。人之外的花草树木本没有意思,人觉得它们应该有点意思,就把自己的意思"加注"到这些花草树木身上去了。这样的"加注",自有其来源和依据,这便是花草树木自身的特点和品性。

石榴花的特点可以用"红火"二字来归结。它"蒂中带蒂,花中套花""烂若百枝并燃,赫如烽燧俱燎";花朵虽小,却繁多聚众,是一个"燃烧"的群体;香气虽淡,却竞相吐蕊,成一片喷发的气势。这种"红火",正是一个奋斗的群体所欣赏和向往的气象。因此,早在一千多年前,石榴花就被皇家封为"花王";一千多年后,又在西安市的"市花"竞争中,荣登榜魁。只要不含虚假的成分,把事业闹腾得"红火"一些,总归不是坏事。

石榴裙的出现便与石榴花的"红火"和形状有关。这种大红色的喇叭裙子, 大概从南北朝时起,就成了美妙女子的代称。所谓"风卷蒲桃带,日照石榴裙", "娇红争妍石榴裙",以至于使历朝历代的许多翩翩男儿拜倒其下。1992年首届临潼石榴节,推出了五十套以石榴的品种命名的石榴裙,如"大红甜""醉美人" "洒金丝""一串铃"等,色泽艳丽,风韵别具。

和石榴花的"红火"有别,石榴果的显明特点是"多籽"。它"千房同蒂,千子如一",素粒磊落,朱实星悬,可谓满腹红玛瑙,一腔珠宝气。因此,它成了"多籽丽人",招摇在宫廷园林里。在民间,则有了"多子多福"的象征;人们结婚赠石榴,窗花剪石榴,箱柜上画石榴,"石榴生子""榴开百子""双喜石榴""石榴居莲""石榴套牡丹"等图案,和"石榴坐牡丹,儿女生下一大滩""石榴赛佛手,儿孙满堂无忧愁""石榴花生枣,娃娃多了好"的民谣一起代代相传。还有一句话叫"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成为对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象比喻。

(刊于《西安晚报》1995 年 3 月 15 日; 收入《慧雨潇然》,太白文艺出版 社 1998 年 1 月版)



54 火晶心

一方水土,一方出产。骊山的土特产有石榴、火晶柿子、相枣、韭黄、桂花 醪糟、新丰白醪酒、补天饼等。

啖吃骊山火晶柿子是人生一大福气。把那樱红色的泛着淡淡白霜的薄皮儿一溜一溜地旋揭到蒂儿根——这是骊山火晶的特点,其他地方的柿子要么揭不起皮,要么一揭皮就带瓤,举起把儿将火红的晶莹的一疙瘩沙瓤儿凑到嘴唇上,轻轻地那么一吸,一团软乎乎的甘甜就顺喉而下,直达丹田,你就觉得满心眼都暖和了。

火晶柿子在骊山上下广为栽植,尤以秦始皇陵、华清池附近沿山一带为最佳。那些柿树,有的老枝横虬,有的新干挺立,并不刻意地排队列阵,却和山原和谐,错落成油画般的景致。冬天,它们像沧桑老者,默默地用铁黑色的臂膀托挑起捧捧白雪,抖擞啸叫的寒风。春天,它们像才出襁褓的婴儿,毛茸茸的枝头苞芽迸发,一场春雨,满树翠绿,那方形的淡色小花就从互生的椭圆形的叶片丛中探出脸来。夏天,一树树浓浓密密的绿,巨伞般撑起炎炎骄阳;伞下,就有一抓一抓的果子在丰满、在圆润、在壮大了。秋天,雨去霜来,叶子渐渐地由绿而黄,由黄而红,灼灼然,彤彤然,是红色的云霞在骊山的原坡沟梁间烧呀烧,飘呀飘;那一抓抓果子也渐渐地变红了,盈盈然,坠坠然,是无数盏乖倩可爱的小灯笼。这个时候,你在柿林里走一走,就和在童话世界里徜徉没有两样了。

据说,火晶原是一位温柔美丽的姑娘,这姑娘竟是一只火鸟变的。这火鸟祖辈都在骊山脚下一个庄户人家门前的大树上做窝。不想某年某月某日遭到了顽童的袭击,窝被戳了个稀巴烂,火鸟中箭落地,生命垂危。这时,庄户人家的主人一个名叫四子的小伙发现了,就把火鸟抢救回家,扎治伤口,饲喂护养。火鸟恢复了健康,翩翩飞去,却衔来一节果枝丢给四子,说它要帮助他干成一件好事。第二天,一个讨饭姑娘来到四子家中,声称自己名叫火晶。他们一见如故,就相好了。在火晶姑娘的帮助下,这果枝被嫁接到软枣树上。秋天到了,满树都是火

红色的水晶灯笼一样的果子。乡亲们品尝后,赞不绝口,就将这果子起名为火晶四子,以肯定姑娘和小伙的功劳。后来就叫转了音,成了"火晶柿子"。

知道这段故事后,再吃火晶柿子,就觉得又多了一层意味:你看那火晶姑娘有多么好!满心眼的温柔,满心眼的纯真,满心眼的甜馨,满心眼的人道,她对四子的报答,超越了一对一的局限,升华和开放到惠及人间的高度和广度,那好处就一直绵延到我们现在。

(原载《人民日报海外版》1987年10月20日、《宝鸡报》1987年10月31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



55 新丰酒

新丰酒好喝得很, 你喝下一碗想两碗, 三碗四碗下肚, 还是想喝。

新丰酒有传说,当年刘邦还是江苏沛县的泗水亭长时,一次送一批刑徒来骊山修陵,有人送给他两壶本地醪酒。他喝了,觉得很美,当了皇上后就常饮此酒。

——把老父亲从家乡接来,安置在新丰,新丰酒好,说不定也是因素之一。

这么说,好像新丰酒好是因为和皇上的嘴沾过边边。其实不然,新丰酒本来就好,刘邦喝了好,刘邦不喝也好,谁喝了谁说好,谁喝了谁就好。

历代的雅士名流,文人骚客,都以痛饮新丰酒为人生美事。王维就诌过这么一首诗:"新丰美酒斗十千,咸阳游侠多少年。相逢意气为君饮,系马高楼垂柳边。"把马往柳树上一拴,几位游侠晃进店来,寻个空位坐了,酒菜一齐,就举斗碰碗,引颈扬颌,吆五喝六,好一番"灌溉"!——那情景,你稍稍一想,舌头底下就渗水水。

我喝了一回新丰酒,是在骊山逍遥亭下,东花园西,新丰醪酒厂设的那个摊 儿上。白底黑字的酒招儿,挑逗着游人的眼珠儿;飘飘逸散的酒香儿,勾引着大 家的魂肠儿。几个白瓷细碗那么一摆,主家就喊上了劲:"来呀,新丰酒!香喷喷 的酒!醉死人的酒!"我抵不住诱惑,就坐下喝了,记不准喝了几碗,反正没有醉, 只是一起身,就变作多半个神仙,颠颠悠悠,悠悠荡荡,荡荡浪浪,浪得我觉得 眼前飞来舞去的蚊蚋儿,都漂亮得和杨玉环一样,都伟大得和拿破仑一样。

来吧,朋友,人生难得畅怀时,捧起老碗醉一回!

(刊于《陕西工人报》1987年4月7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

56 喝醪糟

我这人有意思,喝醪糟都上脸。

上脸归上脸,可依然爱喝,尤其要喝陕西临潼的醪糟。为什么非临潼的醪糟不喝呢?首先是我生在临潼,长在临潼,临潼的一草一木,一山一水都常在我心里。喝了临潼的醪糟,感到亲切、温暖,味道醇厚。再就是临潼的醪糟甲天下,天下的醪糟数临潼。有人说,不看兵马俑,不算到过中国;那么,不喝临潼醪糟,就不算到过临潼。

临潼醪糟有三种:清水醪糟、鸡蛋醪糟、桂花醪糟。三种醪糟有三绝:色绝、味绝、香绝。色如奶、味如醇、香掉魂——不见那卖醪糟者手里都挥着一个芭蕉扇么?那是专门对付蜜蜂儿的。三绝后面有三到:水到,再渴的人一喝就不渴;劲到,再乏的人,一喝就不乏;神到,再疲的人,一喝就来精神。

人们一说风土名吃,都总要和古时的某某皇上、某某名人挂上钩。周幽王、秦始皇就不提了,只说唐朝那个风流皇帝李隆基,和妃子杨玉环,在华清宫里玩腻了,出来溜达,就喝过街面上的醪糟。自然是赞不绝口了。那妃子喝得兴起,就把手里的桂花送给了店家——香味四逸的桂花醪糟,便由此而得名。其实,他们至多也都不过是个一个鼻子两眼睛,也喝也拉的人而已,他们未喝,咱喝;他们喝,咱也喝;他们不喝,咱还喝。——铜瓢架到火上,斟上甜丝丝的泉水,舀一勺醪糟酸醅放进去,扑腾扑腾烧开了,"砰",敲破一个鸡子,再撒几片桂花,来吧,同胞,这一碗是你的!

(刊于《人民日报海外版》1987 年 4 月 18 日、《陕西农民报》1987 年 5 月 10 日,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 1988 年 10 月版)

57 变化的土地

在辛巳蛇年盘桓去,壬午马年腾踏来之际,我在骊山上下、渭河南北行走。 我北行,去看古老的栎阳桥和新近加长了的渭河大桥;东行,去看秦陵兵马俑、 蔺相如墓、扁鹊纪念馆和铁炉乡的草编;也再进华清池,去看唐御汤遗址、温泉 水源、西安事变旧址,欣赏仿唐乐舞的表演;还两次登骊山,去看兵谏园、石瓮 寺和东花园······

南北大街上,我伫立片刻,发现我借住过的华清医院的旧房子已经没有了, 代之而起的是一座崭新的、招牌显亮的医疗大楼;二十年前就有的"书籍是进步 的阶梯"一行大字,依然显现在近邻的新华书店的红墙上,字下却多了过去没有 的"新颖网吧""旺旺蛋糕"和"西部证券"……

在北十字,一辆白色的采血车停在路边,眼前便浮现出"文革"期间,红卫兵在这里烧古书、焚戏装、唱语录歌、跳忠字舞、斗"走资派"的情景······建在路口的骊山饭店,过去曾是临潼最好的饭店,下乡期间,几次上县参加"农业学大寨"会议,都住在里面,如今看上去小多了、旧多了,对面的商贸大楼已远远地超过了它······

入夜,经过几年前才开通的文化路,看那装潢新潮的银行、商场、酒家、饭店,就想过去这里还是一片庄稼地呀;经过新修的人民路,看那广场上一大片灯火璀璨,朋友说,临潼的文化中心已转移到这里,这里将建体育场、大剧院……

清晨,我爬向高高的山峁,迎风俯瞰,那高低参次的楼群,那灿若银汉的灯火,那奔流不息的车辆,那声遏行云的锻炼之声,喊破了弥漫山野、牵亮东方的雾岚······

古老的土地在变啊,我禁不住感叹起来,和二十年前、三十年前相比,无疑 新颖的东西多了,繁荣富强得多了;那么,再过二十年、三十年、五十年、一百 年、五百年、一千年、一万年······这座山,这块土地会变成什么样子呢?二十年、 三十年,我或许还能看到,一百年之后的岁月我就看不到了——接受我真诚的祝福吧,一个赤子的家园,天下所有人的骊山!

(作于 2002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年5月版)





58 生命的光焰

——《兵马俑狂想》后记

这本散文集的出世,既有"十月怀胎"的艰辛和期盼,又有"一朝分娩"的阵痛和欢欣。

那是 1987 年春天的一个晚饭后,我和同报社同部门的一位同龄人沿着街巷散步,同龄人说我们得想办法写两本畅销书,我说写临潼怎么样,可以把发生在骊山上下的历史事件传说故事,用章回小说的形式串下来。同龄人立即表示赞同,说这本书若出版,保证畅销。我们商定书的名字叫《骊山风云录》,宗旨是"集风物传说之大成,熔史实掌故于一炉",追求知识性、故事性和趣味性。回来后,我拟了一个提纲,分了十来个题目,准备我写一半,同龄人写一半——我们之所以选临潼为写作对象,是出自一种自然亲切的情愫:我生在临潼,长在临潼,上学在临潼,下乡在临潼,当工人在临潼,大学毕业后又分回临潼,至今家人还都在临潼。同龄人虽然不是临潼人,大学毕业后,却分配到临潼。临潼的帝王遗胜,壮烈了我们的情怀;临潼的山水幽秀,升华了我们的灵性;而数千年来发生在骊山上下的人文史事,又常使我们擦掌而激动!所以,写临潼对我们来说似乎是得心应手而又义不容辞。

立意既定,我就开始在稿纸上耕云布雨。到过我们宿舍的人都知道我们当时所处的环境:十数个平方米的空间,我们两人的书框就占去了几乎二分之一,加上桌椅床板,剩下的余地转身都困难。编稿业务在身,每日来找的客人络绎不断,间或还要拉出去采访,赶写新闻稿件,这样,白天是利用不上的,只能灯下夜战。一个多月后,我写完了一半,同龄人忙其它事情,顾不及了,我就一字一句、一段一篇地再接写了后一半。正值酷夏,楼板晒透,窝在房间,热得汗水从尻渠子朝下流,真是要命的光景!当时还没有用上电脑,全是纸上耕耘。好在四个月后,全书成稿,满满的十五万字。

我将书稿交给陕西旅游出版社,他们肯定了书稿,让我带回找人插图。我的心情是兴奋的,毕竟是有生以来正式出版的第一部著作呵!然而不幸,当我准备找人插图,在站牌下等车时,装有书稿的提包竟被小偷窃走!待我发觉,窃贼已不见踪影。我向派出所报告,人家说这类事在西安简直多如牛毛,无法查找;我在报上登出启示悬赏,没有反馈;我甚至找到小偷集团的内部成员,让其帮忙查寻,回答是问过了,都不知道。在小偷的眼里,我的书稿不过是一堆废纸,可对我来说,却是几个月的心血!我伤心过,气愤过,咒骂过,后来自然是想通了:生命的历程大概就是这样进展的,对我们这些人来说,写作已成为生命的一部分,生命在而写作在,写作在而作品在——雄关漫道遭了劫,而今奋笔继续写!

怎么向出版社交待呢?正巧此时,我的一部散文集由一通道谦的话陪伴,回到了我的身边。

这散文集名为《骊山吟》,1986年送给某出版社,1987年上半年做了一些充实。其中的篇章,大多是我 1984年春从临潼文化局创作组调到西安晚报社文艺部以来写出的。尤其是 1987年上半年,我集中写了临潼的旅游景观(平均三四天划拉一篇,骊山上下方圆的稍有名气的观览景点齐齐地被我"扫荡"了一遍)。文章发表于全国各地二十余家报刊,得到了不少读者朋友热情洋溢的鼓励和赞赏,有的行家还写了精僻中肯的评介文章(我由衷地感谢他们)。这家出版社原说将《骊山吟》列入出版计划的,后又说 1987年挤不上了,放到 1988年吧;再后来,就说遵奉上峰指示,他们取消了出版此类丛书的计划。

能不能用这本散文集顶替丢失了的《骊山风云录》呢?

我将《骊山吟》送到出版社。他们看后,甚为褒赞,说比《骊山风云录》写得好,格调高、角度新、立意特,《骊山风云录》可以往后放,先出《骊山吟》。有这样的好编辑,还有什么话可说呢?好多日,我都沉浸在鼓舞的震动中。于是,趁热打铁,又将书稿作了一番补充修定,形成了现在这么个样子:五十多篇,近10万字。

基本定稿后,大家都觉得《骊山吟》这个书名,过于"文"了点,有朋友建议换作《心湖》(也是其中散文篇名),又觉得过于"雅"了点,于发行不利。最后,我忽然想到了集中的《兵马俑狂想》一文,于是就改定书名为《兵马俑狂想》。

下来是作序。我找了文品和人品都令我敬重的贾平凹。早在去年的作家企业

家联谊会上,我就给他说了,他很悦意。前些天,我送书稿去他家,正值他家中有事,春节后他奔波于商洛西安之间,几乎不能睡一个囫囵觉。这样忙迫,能有心思和精力写东西吗?他却一口应承下来。序写好后,又亲自送到我们宿舍——人间的义气情肠,绝对不是"褒掖""谢谢"几个汉字所能涵纳和表白的。

关于署名——

1956 年 8 月,父亲庞济民出席陕西省卫生系统先进分子代表大会,回来后不久便有了儿子,于是给我取名"先进"。小学到初中,我一直都是"庞先进"。考上高中后,觉得"先进"有不谦虚的嫌疑——"虚心使人进步"嘛,就去掉了那个"先"字,单名一个"进"。

是的,叫"进"的人不少,古书上有"王进""史进",对了,还有那个老了老了才中举的"范进",周围也有叫"李进""杨进"的。但很少见"庞进"。"进"是向前走,"庞进"就是"大踏步地向前走",不错呀,向前走总比向后退强呀。再说了,庞字藏了一条龙,进的繁体写作"進","進"是雉的行走貌。雉,是凤的取材对象之一,所以,我的名字里是暗含着"龙凤呈祥"的。

人总想多一些吉祥, 少一些凶灾。

我发现自己竟不能例外。

然而,心里明明白白: 吉祥会有的,凶灾也会有的;这两样东西,叫庞进会有的,不叫庞进也会有的。

20个世纪的80年代中后期,我有了一个笔名:庞烬。烬是燃烧后的剩余物,也就是一把灰。当时选用这个字,一是和进同音,二是很少有用于人名,至于意思嘛,人活着不就是燃烧自己吗?人最后还不都是一把灰吗?于是,不少文章用了这个烬,最早出版的两部著作——《兵马俑狂想》和《龙的习俗》,也都署名"庞烬"。

"庞烬"后来不用了,原因是身份证上是本名庞进,每次到邮局取稿费,尽管只差一个字,人也都熟了,人家也还要你回单位去开证明,麻烦得很。加之遇到了一场灾难,父亲说我招灾,和这个"烬"有很大关系。当然,我不那样认为。因为许多许多的人都蒙受了那场灾难,他们也都没叫那个"烬"。而且,是不是灾难,还要看站的是什么角度。"依他们的主张,我们小百姓痛苦。/依你的主张,他们痛苦。/他们不愿意痛苦,所以你痛苦。/你痛苦,是替我们痛苦。"这首诗

说的是一位已去世多年的先贤,和这位先贤生前死后所遭遇的痛苦相比,我所承受的那点灾难简直算不了什么!

不过,至今有人给我写信,信皮上依然写庞烬。庞烬就庞烬吧,灰堆堆大一些,可能会造成一定的"污染",但肥起田来,面积也许会大一些。

在这里,我向为本书的出版发行付出心血提供帮助的所有朋友,致以诚挚的谢意!

(1988年3月29日作于西安晚报社陋居;收入《兵马俑狂想》,陕西旅游出版社1988年10月版)



59《大悟骊山》后记

谚曰"干冬湿年"。意思是说如果一个冬天无雨无雪,春节前后就会纷纷扬 扬地下一场,白雪映衬红对联,人们便在湿漉漉、凉浸浸的气氛中走亲串友了。 然而,这句民谚和今年的情形不吻合,我所生活的古城,整整一个冬天都未见雪 花飞舞,直到过年的时候还到处阳光灿烂。在这些阳光灿烂的日子里,我一边忙 忙活活地到超市买食品、和家人一起包饺子、看春节晚会、接待一拨一拨的客人, 一边沉沉静静地坐下来,字斟句酌地撰写和修改这部名为《大悟骊山》的书稿。

还是在蛇年晚秋之际,一天,小说家姚鸿文打来电话,说他到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上班了,正在策划一套"作家地理丛书"。这套丛书不是一般的有关地理知识的读物,而是着重关照"作家个人精神构造中的地理",它既是作家生活过的地方,更是作家的精神游历之地。我说这个策划不错呀!仔细想想,人其实都是地理的产物,作家更是地理的产物——古今中外,能找到不写及地理环境的名著吗?找不到的。那些特别成功的作家,如托尔斯泰、马尔克斯、川端康成、马尔克斯、陈忠实,路遥、贾平凹,无一例外地都是地理色彩鲜明的作家。显然,地理,不仅是空间的,还是时间的;不仅是水土的,还是人文的,是人与环境交融互动的。基于这样的理解,在和鸿文交谈时,我说,地理的人文化,或曰人文地理,在以往的写作中应该说是存在的,但未曾突出和强调。现在,你把它提显出来,做成一套书,这就是创新了,这样的书会因意味独到而富含魅力,因为好酒都是蒸馏出来的呀!

几天后,鸿文把我约到他的办公室,让我看过策划书后,鸿文说: "庞兄,你能否考虑也撰写一本?辋川怎么样?我读过你写辋川和王维的那组散文,挺好的。"我想了想,说: "我要写就写临潼,写骊山。辋川吧,去过两三次,了解得还说不上个透彻。临潼是我的出生地,也是我生活、工作过的地方,比较熟悉。骊山上下的景物名胜、故事传说、风土人情,对我的写作有很大的影响。""那

你就写临潼吧,"鸿文说,"咱们的体例是十万字的人文地理,附六万字的和地 理相关的文学作品。至于题目,你琢磨一下,看叫个什么好。"于是,脑子一激 灵,"大悟骊山"四个字便跳了出来——这显然是受了《大梦敦煌》的启发。是 的,敦煌,伟大的东方艺术宝窟,不"大梦"若干次,是体会不到那奇妙魅力的。 而骊山呢?"大梦"怕不能解决问题,它需要的是古今贯通、中外融会的"大悟", 因为它积淀的东西太多太多、蕴含的意韵太深太深了啊!比如,中国历史的几个 特别重要的转捩点就发生在骊山,它们是西周末年的"烽火台戏诸侯,一笑失江 山"、楚汉相争时的鸿门宴、盛唐末年的唐玄宗纵情声色于华清池导致"安史之 乱",和 20 世纪 30 年代的张杨临潼兵谏。如果没有这几桩事件,中国的历史怕 就是另一番模样了。也就是说,在骊山上下发生的人文史事,曾对中国历史之进 程、走向以深刻影响。正如我在《骊山云树》一文中所言:"独特的地理位置, 独特的自然资源,使一个山水名胜成为政要名人游览休闲的好去处,和演绎风流 韵事的好舞台,也成为突发事件爆发的一个天然'硬件'。这些能特别引起人们 兴趣从而叙说不已的风流韵事,和足以导致一个王朝衰亡的突发事件,又使这山 这水更加"名胜"。地理、天时和人文就这么绝妙地交融互渗在一起,使云蔚树 缀的骊山别有了一番意趣。"而如骊山这样的情形在中外版图上还实在不多见。

从鸿文处归来,我就开始了这本书的写作。毕竟是自己熟悉的地方,写起来困难不多,倒常有得心应手、左右逢源之感。记得是 2001 年的 12 月 27 号吧,我将十多万字的初稿用电子邮件的方式发给鸿文。到了 2002 年的 1 月 21 号,鸿文的电话就打来了,约我前去一谈。在出版社的编辑室里,我见到了鸿文,也见到了这本书的责任编辑白晓群。白先生将书稿看得特别仔细,对其中的一些篇章,尤其是以骊山为素材的几篇小说,如《高高的山上一座庙》(后改为《飞泉寺》)《密密的石榴丛》等赏赞有加;同时,也指出了存在的一些问题,如文化思考太浓、地理描写相对不足等等,并提出了中肯的修改意见。这些意见提得很好,有的简直是建设性的,使我有一种一下子被"点燃"的感觉。如书中写到克林顿携夫人访问骊山秦陵一事,白先生就建议我不妨再着点力去写,说这既是一个专制帝王与民选总统的碰撞与交汇,也是东方与西方、古老文化与现代文明的碰撞与交汇。"这是别的作家抓不到的素材,现在撞到你的枪口下了,怎么写都不为过。"鸿文则对开头和结尾提出了修改意见,并慷慨地把他掌握的一个日本姑娘因叹服

中国的文化而跳钟楼自杀的素材提供给了我。

一个月后,书稿完成、照片配齐、手绘地图画完后,鸿文让我按丛书的设计,想一句画龙点睛的话,以便印在书的扉面上,我想了想,说:就写这句话吧——"读懂了骊山,就等于读懂了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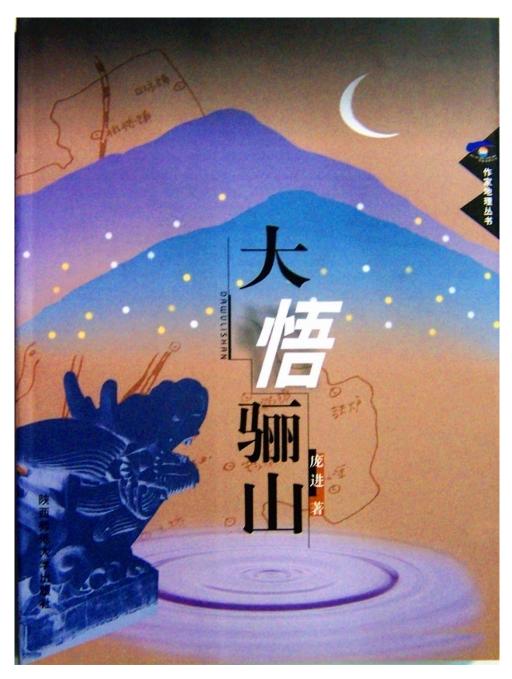
记得那天晚饭,我与鸿文是在"师大食府"吃的。从一楼上到二楼,从东边转到西边,到处宽敞明亮,满目琳琅辉煌,那吃的东西可是太丰富、太多彩了,漫长的一排,数不清的食档,可谓要啥有啥,不要啥也有啥,而且价格都不贵。眼前的情景,使我想到了二十年前,我们在这里读书的时候,早上第四节课还没完,就想着不知中午饭吃啥呀,没有课的同学呢,就早早地挤候在饭堂门前,门一开就赛跑似的冲进去。那时候是份饭,交一张票,大师傅勺把一挥,打给你一份饭,你爱吃是这份饭,你不爱吃还是这份饭。

"这个校园变化不小啊!"走在新修的有潺潺流水相伴的甬道上,望着挺拔的绿树和一团团梦一般的灯光,我说我一定要抽时间再回母校看看,也一定要写一写发生了很大变化的校园。是的,作为七七级的一员,我在这里度过了珍贵的寒窗四年,这个校园给了我许多许多。我也常常以自豪的口吻,谈及从这个校园走出去的我的那些出类拔萃的同学们:欧阳康、白永秀、薛进军、叶舒宪、尚永亮、弓保安;还有依然留在这个校园的刘学智、李健、尤西林、刘路、张国俊;更有担任陕西师大出版社社长的高经纬、总编辑的刘明琪,他们的雄才大略,他们的励精图治,他们和所有同事的勤奋敬业,使一个大学出版社成为出版行业的一支劲旅,出了那么多好书呀!显然,没有这两位老同学的支持、决策和拍板,就没有这套丛书,没有这部《大悟骊山》。

按农历,今年是马年。这些天,听到最多的话是"马到成功""龙马精神",还有"万马奔腾""一马当先"。这就巧了,因为,骊山之"骊",就是一匹从远古奔腾而来的骏马!这匹黛青色的骏马打着响鼻,嘶鸣着,扬鬃奋蹄地来到大家面前,它是奔"成功"而来的吗?按我的考察,骏马都是可以称作"龙马"的,因为龙是以"多元兼容、综合创新、开拓奋进、造福众生、与天和谐"的精神底蕴,成为中华民族的图徽和象征的,而其中的"开拓奋进"和"造福众生",就很适合马,尤其是骏马、千里马。所以,我笔下的骊山,还是一座具有龙马精神

的,以强健的姿态开拓奋进,从而造福众生的山呢。 欢迎您的观览!

(2002年2月19日,农历壬午年正月初八)



《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封面

60 感谢上苍

当我在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第一眼看到《大悟骊山》样书的时候,窗外正淅淅沥沥地下着本年度的又一场春雨。我看着起伏在封面上的山峦,看着山峦上方的一勾新月,看着新月旁装饰"作家地理丛书"一行字的黑三角,看着抬头望月的石青色的龙首,看着龙颈下一泓圆圈状的湖水,看着湖水上方"庞进著"三个宋体字,我久久地无语。后来,本书的责任编辑白晓群先生问我:"有何感受?是不是很高兴?"我说感受比较复杂,最突出的是:"我看到这本书了!"这句话当然是有潜台词的,也就是说有人已看不到这本书了,而我自己呢,也有看不到这本书的担心。

看不到这本书的人是我的父亲和母亲。我在书中写到了他们,他们却无缘见书了。尤其是父亲,母亲已离世三年了,而父亲,在我写这本书的时候还好好地活着。这本书的内容、写法、何时出版等等,我都给父亲讲过。就骊山方圆的山水风物、地理民俗等等,我曾屡次咨询于他。好几次,父亲就坐在我的身边,回答着我的提问,看着我把一个个汉字敲现在电脑屏幕上。我多么希望父亲看到这本书呀!我相信父亲看到这本书时会很高兴的,我甚至能想象到他老人家那慈善欣慰的笑容。然而,书出来了,父亲却看不到了,突然暴发的心肌梗塞,将父亲送到了另一个世界。我没有料到父亲会看不到这本书,就像三年前我没有料到母亲会患脑溢血突然离去。当我将样书拿回家,郑重地敬献在父母亲的遗像前,烧香、叩头,默默地告诉他们:儿子的又一部新作出版了……的时候,我的心窝里拥堵着一种难以言说的苦楚。

是的,亲人的骤逝使我痛切地感到生命的无常和无奈。更明白无误,且无法 抗拒的事实是:这样的无常和无奈,总有一天会在某时某刻某个地方以某种形式 降临到我们的头上。试想,如果我乘坐了 2002 年 5 月 7 号北京至大连的那趟班 机,或者乘坐了 2002 年 5 月 22 号华航那趟班机,我还能看到这本书吗?再试想,

如果我和凤凰台的刘海若以及台湾的那两位记者朋友一同坐在英国的那辆火车上,我还能看到这本书吗?更试想,如果去年2001年9月11号的清晨,我正好登上了美国纽约的世贸大厦的某个高层,那么,我怕是连撰写这本书的机会都没有了呢。

大学临毕业的时候,班上一位同学突然病逝了,当时他的妻子已怀有身孕,他走后,妻子生下来一个女儿,如今,那孩子该有二十岁了吧?就作家创作而言,这样的情形也不罕见,曹雪芹就没有看到《红楼梦》的出版,柳青《创业史》的第二卷,也是作家去世多年后才面世的。我不知道我这辈子能写多少部书,我也不知道我的哪一部书写出来了却不能看到它的出版。《大悟骊山》是我的第十七部书了,也是我从事写作二十多年以来出版的最精美的一部书:豪华型大开本,图片80多幅,独创的"肉夹馍"的编排方式……它真像一个可爱的孩子,多么漂亮的孩子啊!

感谢上苍!

(2002年5月26日于西安慧雨庐)



致庞进

陈祖芬

庞进先生,你好! 读了《大悟骊山》和《中国的图章——说龙谈凤话麒麟》, 我想起上世纪 80 年代我去西安采访。那次我只是读到一封信就去了,凭着我的 直感,第六感,第 X 感。我果然看到了一个被埋没、被尘封的精彩的人。他那长 方脸叫我想起兵马俑。我和他一起去看兵马俑的时候,一位西安朋友笑道:我们 西安,弯腰一捡就是秦砖汉瓦。我想,我在西安也是弯腰一捡就捡起一个被尘封 的宝贝。离开西安时,一个西安女生跑到我的汽车窗口前,说:我觉得你好像一 个女孩在海边拾到贝壳那么高兴。

这位女生的感觉很对,我是在西安拾到了闪闪发光的贝壳。

这次,庞进先生,读你的书我又涌涌起上世纪 80 年代在西安捡到贝壳的感觉。我和你也是从未见过面。只依稀记得你电话中的声音,好像是从远古传来的,叫人想起那种未经精心打磨的,风吹日晒却越见文化沉淀的秦砖汉瓦。

你的书,已出到十七部了,就龙文化而言,有《龙的习俗》《八千年中国龙文化》《龙起东方》等等,恐怕一涉及此领域,就得找你这位把龙放在广厦里的庞姓人了。而进,即進,即凤的模特儿——雉的行走貌。你的名字庞进本来很有龙凤呈祥的吉祥感。但你居然还给自己取一笔名叫庞烬。你说人活着就是燃烧自己。这就让我感觉到一种悲壮,就想起谢晋谈演艺时讲及赵丹的一本书,叫《地狱之门》。事实上,做演员、做导演、做学问,哪一门真正入进去了,也都几近地狱之门——都得燃尽自己。

一个敢于取名叫"庞进"而笔者又称"庞烬"的人,他的生命必定通过他的文字绵延不断。也正是自古至今有了那么多绵延不断的生命,中国这块土地,尤其像西安,像骊山,才充满了魅力。才有了一个美丽的故事:一位日本来的姑娘,从西安钟楼上跳了下去。留下遗书告诉世人,她是被这块土地上积淀的历史文化

深深地征服了。她惊叹自己找到了一个可以安放灵魂的归宿,心甘情愿为这样的 文化献身。

这个故事是我从你的书里偷来的。美丽得如此动人、撼人!西安这样的土地上,产生了一个叫庞进的人,实在也是顺理成章。你是龙文化的传播者。读你的书,我感觉一种薪火燎绕。关于龙,从龙种、龙纹,到舞龙、龙舟,是祈雨祈福,还是娱神娱已,还是神人同力,还是与天和谐。你一本书一本书地写来,我记住了你书中的一句话:"人文使我们精神愉悦,活得精致深长,别有一番韵味。"我非常欣赏"精致深长"这四个字。有几千年文明的积淀,有龙的基因,自然应当活得精致深长别有韵味。

祝精致而深长。另外,得知你荣获首届冰心散文奖,这当然是值得祝贺的事情,相信你会再接再励。

2002年6月22日

(刊于《大江晚报》2002年7月13日、《各界导报》2002年7月15日、《文学报》2002年8月1日、《中国文化报》2002年9月7日)

陈祖芬,作家。曾任北京市作家协会副主席,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曾连续五次获全国优秀报告文学奖及其他文学奖几十次,出版个人作品集二十多种。

灵性的书写 ——读庞进《大悟骊山》

和谷

那一天,清冽的细雨淋湿了窗外的景物,也让人的心事少了毛燥而多了莫名的怅然。友人小聚时,庞进送我一本他的新书《大悟骊山》。离开博物馆回到书舍,我几乎是一口气跟作者读完了他心目中的骊山。

对于骊山,我们并不陌生,这多半是那种游客式的所谓熟悉。某某地方我去过,那里有山有水有寺庙,还有什么历史传说,不过如此而已。游人亲近的是大自然的空阔和真切,或是对神往中的历史遗址的拜谒。写游记文章的人,会转述景点的渊源和见闻,兴许还得出一点什么哲理来。写骊山的文章不少,笔者也曾写过几篇,各有各的说道,各有各的笔法。尽管它的客体是不易置换的,其主观审视的差异性便使同一座骊山有了五花八门的模样。这当然是说它的内在价值和文化含义。庞进的骊山,是得天独厚的。他与生俱来地受益于这座名山的水土和地气,长期浸润于这一方地域的历史人文氛围之中,拥有近水楼台的天生的遗传优势。他的庞氏先人和子民在这座山下方圆迁徙繁衍,仰慕着眺望着山间所演绎的神仙皇帝、英雄美人和奸臣贼子的活剧,几乎阅历了一部接近主流社会的史册。在这本书里,更重要的是作者既设身处地,又立足当下,在运用丰饶的学养的同时,调动真切的生存处境和生命的体验,完成着他独一无二的对骊山的大悟。

庞进对骊山的谈天说地是从一例人生遭际切入的,从而拉开了骊山充满诱惑的神秘帷幕。谈龙说凤,是庞氏所长。对华祖的寻觅考证,也是具有说服力的。它是历史的,地理的,却更是关注人的。人的价值观评判,人性的张扬,几乎贯穿始终。作者溯源而上,继之顺流而下,阐述了这一地理和历史对象的风云变幻和万千气象。他没有程式化地扮一个平庸导游的角色,去复述已有某些定评的伟大而传奇的历史故事,而是另辟蹊径或是突发奇想,坦诚地拿出自己经过深思熟

虑的判词来。比如,他说褒姒祸一个该祸之国有什么不好,鸿门宴讲信义的失败 与不讲信义的胜利,等等,都让人读出一种达观的睿智来。他对专制性的批判入 木三分,有一股犀利的锐气。在名胜名人之外,他也写了当今的平民百姓。其中 写到的山上的居士,自述纪实的语气,人物剖白的言说,朴拙粗砺而哀婉凄凉的 倾泄,是十分动人的。另一个告了几十年状的认死理的叫杨仕会的人,其质直正 义令人怦然心跳。自个的家世,也自然是作者揭示骊山秘史不可或缺的生鲜的一 笔。

骊山作为作家精神建构中的地理概念,文学的意味自然地融于地理常识, 二者兼备,相得益彰,形成了一个新的文本中的名胜。每一个作家都有属于自己 的精神游历之地,庞进笔下的骊山本是贮藏于他记忆中的,流淌于他血脉中的, 沉淀于他情感中的,由此可见它是靠得住的,是值得信赖的。书中的几篇小说散 文,是骊山的副产品也是作家的主产品,它如同骊山景物中的石榴树上掉下来的 几枚干果,苦涩里含着幸福的甜蜜。

之所以构成灵性的书写,是它不仅仅是导游图或地理课本一类实用读物,它 是灵魂和心性凝结的果子。

(刊于《海口晚报》2002年6月7日、《海南特区法制报》2002年6月24日、《各界导报》2002年7月15日、《西安晚报》2002年7月19日)

和谷 作家,陕西省作家协会主席团顾问。作品获中国作家协会全国报告文学奖、全国新时期散文奖和飞天奖、五个一工程奖及中华铁人文学奖、柳青文学奖、冰心散文奖等。著有《和谷文集》《柳公权传》等五十多部。

《兵马俑狂想》值得一读

李沙铃

从胸前摘掉全国第五次文代会代表证后,回到西安。日子很紧,中午说什么 也得倒一会儿头,否则,下午难以度过。

未料,秘书小张给我办公室床头枕边放了一封信,在即将进入梦境之际,拆开一看,是庞进的《兵马俑狂想》,红皮,黑字书名,作者和陕西旅游出版社的牌子,则是白体,十分醒目。

我只说睡醒再翻,又有点"先睹为快"的念头。于是,开篇读平凹序,继读《骊山吟》,再读《兵马俑狂想》,再读《心湖》,再读《温泉湖边一棵树》,再读《泉》,再读《贵妃池相对论》······

放不下手了, 疲倦被赶跑了, 上班的时间也到了, 只好起来了。

我有点怨庞进——庞进呀,庞进,你"该当何罪"?竟误了我的午休。一面, 又自我作乐,感谢这个青年文人,给我送来了一部好书。

晚上,我一连地读了下去,直到读完《生命的火焰》(后记),还有那"五印张 90 千字印数 1——6100",这才喘口气。

庞进很俏皮,在扉页上给我写了一行这样的字——

金黄金黄的季节,送您一颗小小的松籽……

庞进 1988年11月30日

没有写" x x x 同志教正"之类的套语,可见其一帜独树。

我认识庞进,是从他发在《西安晚报》上的作品开始的,未见其人,只读其文。后来,他和一位同事来找我,说了些真情的话。再后来,似乎来过一信,让我媒介他去海南采访。再后来,就断弦了。印象中,平凹、敬寅,都给我说过庞

进,誉他是有才气的。由于读他的作品不多,尚不能得出完整的印记。这次,那 90 千字和 57 篇题目,使我初窥全貌——庞进算得上是一个在霹雳舞中行文的当 代男子汉。

他的构思别致,着墨妙巧,语言风夹雪,样式很随意,无拘无束,无定无法,鉴古中观今,观今中鉴古。一脱旧装,全着新衣。有深沉,也有欢快;有洒脱,也有重负;有清淡,也有浑厚;有轻灵,也有敦实。

一时间,在那儿玩耍;一时间,又在那儿直面人生。一时间,在那儿悲痛欲绝;一时间,又在那儿追逐花草。一时间,在那儿灰灰冷冷;一时间,又在那儿 热热烈烈。一时间,在那儿途中走失;一时间,又在那儿大放壮歌。

这样的意境和这样的文字出自庞进之手,倒使我想起了刘欢唱的一首名歌《铺天盖地的西北风》。西北风,在西北,在兵马俑的故乡,在从长安出发的丝绸之路。秦文化和秦性格,是秦人开拓奋进、顽强不屈的象征。庞进在他的这部散文集中,或隐或现,或明或暗,或集中或分散,或含蓄或刀直,都袒露了出来。

我很喜欢这样的文字。

那些东拼西凑,生吞活剥的介绍名胜古迹、人文轶事的篇章,实在使人感到 讨嫌了。文章、作品,从来都是有魂的,这个魂大约就是思想、观点、见解。能 不能使作品立起来? 先要问,作者提笔时,思想是站着的还是躺着的。

港台最近兴起一种"轻文学",可能指的是短小精悍、一文一意、形式多样化、手法随心。我特别喜欢的还是"随心"二字。

"百花齐放",认真地想,恐怕尚有不小距离呢!一是花要百种。二是要齐放,真正做到繁花似锦,还得秀才们努力。

《兵马俑狂想》,是蘸着情水为文的,作者是兵马俑故土的后生,字里行间, 都渗透着他的爱和望。固然,旅游者可以一读;我看,写散文的人,也无妨拿来 翻一翻。

(刊于《西安晚报》1988年12月13日)

李沙铃,时任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副部长,作家。

庞进和他的《兵马俑狂想》

刘明琪

在陕西新崛起的青年作家中,庞进是一位负兴带气、卧薪尝胆的血性汉子。 几年来,他勤耕不辍、寂寞孕育,一俟临盆分娩,捧出的竟是涓涓心血与缕缕情 感凝成的文字。

《兵马俑狂想》是一本游记散文集,凡五十六篇,大都写关中临潼这一方风水宝地。庞进生在临潼,长在临潼,临潼的山水风物滋养了他的精气与血性,也丰厚了于他必不可少的生活积累和知识建构。但是有许多日子,他的多情的笔触并未深入生他养他的临潼。也许他身在深山难识山之面目,也许他追逐文学潮头,空掷了不少笔墨与心思。总之,当他经过一段沉思、并与故乡拉开距离的时候,却突然有了一种宏观的、俯瞰的、透视式的审美把握。

《兵马俑狂想》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记录山川景物、名胜古迹的文字,也没有那种刻意的描绘和浓烈的赞美。作者洋洋洒洒,遍数临潼景观,其中每一篇、每一页都渗透着丰富的哲学、经济、历史和宗教文化知识。其精邃独到之处,不是将形象理念化、对景物作了理论家的分析和评判;而是一种观照,一种形象生动的、有声有色的文化反思。"寂然凝虑,思接千载;悄焉动容,视通万里"。作者笔触所指,其名胜古迹、人文景观、历史掌故、民间传说,不仅鲜活如在目前,而且容纳了更为深邃、更为丰厚的社会内涵。

关中自古帝王都。《兵马俑狂想》的文化反思,首先指向了专制强权的化身一一历代帝王。从殷纣王到周幽王,从秦始皇到唐明皇,作者或登高望远,或幽径凝思,一针见血,酣畅淋漓地鞭挞了帝王们的肆虐淫侈与历史罪错。即如《烽火台放眼》对周幽王"祸国"的笑骂、《坑儒谷写意》对秦始皇专横残忍的剖析,《贵妃池相对论》对唐玄宗功过是非的评判,以及《骊山云树》《铜车马述怀》等深层思义上的思索,其旷达邈远、尖刻犀利,显示了游记散文独特的艺术能力

与联想功能。其次是对传统文化和传统观念的反思。作者善状难写之景,善发奇论之见。凡临潼地面,无论帝王陵寝、古事遗址、楼台亭榭、河湖泉池,都有独特的观察和描写。它不仅构成了作者抒发胸臆的依托和契机,其形象奇异之处,恰恰就是传统文化的某种象征。像兵马俑阵的宏伟壮阔、铜车马的金碧辉煌、扁鹊墓的荒草萋萋、贵妃池的温温汤汤,另有《朝元阁说道》《老母的神化与俗化》《石瓮寺夜歌》以及《金棺银椁与宝帐佛画》等,无不体现出作者强烈的文化反省与文化批判意识。另一个特点是主体意志的高扬。"吟咏之间,吐纳珠玉之声;眉睫之前,卷舒风云之色。"作者于有限寻求无限,足之所至或目之所及,其情其志总汪洋肆恣,奔放不羁;精当之议论不仅涉及到历史现实、天文地理、伦理道德、宗教信仰,而且囊括了诸如生与死、爱与恨、乐与苦、存在与虚无、博大与渺小等许多哲学思考。在这里,山是庞进的山,水是庞进的水,就连一代帝王、王朝宫阙,也只能匐匍蜷缩在作者脚下。这样,当作者写遍临潼风物,一个完整的自我也栩栩矗立起来了。

庞进的游记一般篇幅不长,但意境深邃;又行文洒脱,不拘形式,体现了作者独到的审美情趣和艺术追求。读《兵马俑狂想》,给人最深刻的印象是立意深、见解新、手法奇,并时有击节之叹和哑笑之趣。这一切,说明年轻的作者经积累、砥砺之后,已开始走向成熟了。

(刊于《延安文学》1990年第2期)

刘明琪 作家,陕西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原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总编辑。

燃烧中自有收获 ——读庞进散文集《兵俑俑狂想》

刘树元

庞进的散文集《兵马俑狂想》,收入了他自 1984 年春以来写就的散文佳作五十多篇。这是他多年笔耕的实绩。虽然所收的作品并非都无可挑剔,但文集中充溢着的激情、诗情与豪放之情,会吸引你爱不释手,启迪你的心智、荡激你的信念,净化你的心灵。《兵马俑狂想》以深刻的文化力量和优美的意境域的完美交合,对生活的深入思考与对历史的现代重构,较为成功地展示了当代人的审美心态。

散文与影视艺术相较,是较为高雅的艺术。影视等大众艺术,由于形象塑造的直观性、可感受性,其内容较易于欣赏者去把握。而散文由于文体本身抒情、淡远的特点,长期来呈现着纯艺术的贵族化倾向。更由于有的人将其推向极端,一时间风花雪月之作,百无聊赖之感纷纷闯入文学的殿堂,昂扬的实践理性和社会批判力量逐渐地消失着。在这种情况下,再来读一读庞进的《兵马俑狂想》,就好像炎夏里的一阵清风徐来,使人感到惬意,令人心旷神怡。

散文创作已走了漫长的历史,建国来的散文也经历四十年之久了。其间的每一位作家在学习前人的同时,也都在寻找着超越前人的途径。让人称道的杨溯、秦牧、刘白羽三位散文大家,有他们的收获,也有时代、环境背景带给他们的缺憾。超越是种幸福,也伴随着心灵的痛苦。庞进自然想超越前人,他有这个自信,《兵马俑狂想》也的确有超越前人之处,这便是解脱束缚后的心态、对现实的深刻理性把握与感同身受的叙述、抒情的视角。

犀利的社会批判锋芒和那些矫情之作是格格不入的。换句话说,在内容上, 庞进的散文是有别于那些描写风花雪月的闲适之作的。《兵马俑狂想》注重的是 历史与现实的交融,托灵以秀水、历史遗迹之物,抒现代人的阳刚之情怀。 在作品中,作者常常请出历史上的著名人物,同他们对话,并以少壮的勇敢 向其挑战,与之较量。这方面,《脚踩秦陵有一比》是人们称道的佳篇。作者从 秦始皇与自己同是男人的落点出发,要同身手不凡的嬴政扳扳手腕,进行一番力 的较量。不仅如此,作者更进一步把握了现代人心灵崇高的一面,要以革命的人 道主义和全人类意识,去彻底战胜心胸"狭隘"的秦始皇。但作者并没有忘记秦 嬴政是"横扫六合,华夏归一",卓有建树的始皇帝,结尾处作者巧妙地以调侃 的口吻,对不服气的嬴政道:"哈哈,天晚了,我该下山了。"从而再次在智慧上 最终压倒古代王者,充分显示了现代人智慧超群与豪迈的气魄。

我们说庞进的散文力避闲适,也在于他作品中涌动着的浓烈忧患意识,对社会对人生的深切、独到思考。

作者超越别人的另一显著特征,是多处传达了对传统观念的反叛意识。在《烽火台放眼》中,作者通过第三次登临烽火台的所见所闻,阐发了自己对"女人祸国论"否定的思想。并更进一步议论道:"且不说王朝更替,乃史序之必然,就是退一万步讲,一个王国能够被一个女人所'祸',那么这个王国怕就腐败到了该'祸'的程度。'祸'一个该祸之国,有什么不好?"到此,作者的批判意识升华到新的高度,见解之犀利,构想之独到,实令人叹服。

在散文集中,作者并未一味理性沉思,很多篇什由于掬取了现实生活中的一束浪花,又显出了清新之美。如《心湖》通过恋人的对话,表达了对生活的理解,以及对美好心灵的追寻。《清水河边》则是对孩提时生活的忆念。写得恬淡,富有情趣与启发意义。

通观散文集,我读出了作者对古代文化、风物的依恋情绪。作者集中写了临 潼、骊山的各个景观。由于汉、唐文化的熏陶,这种文化已深深地积淀在作者的 无意识当中,叙述与抒情自然就带上了一种古典式的温馨。但怀古之思并非慕古 之情,历史永远是指向未来的。那种视古皆为粹的愚人之见,在庞进的笔下,已 完全地被解构掉了。

有时,我又偶发奇想,《兵马俑狂想》的诸多作品,可否作为一个连贯的作品来读呢?诸多篇什不正是通过"我"的游历串起来的吗?文集中的环境空间随"我"的足迹所至不断变换,于是,描述就在一个相当大的空间中线性地展开了。兵马俑馆、骊山、华清池、烽火台、鸿门坂······作者带你四处游览名胜、古迹,

但这不仅是对景致的欣赏,而且是一次心灵的游历。随着游踪,作品涉及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在尽可能自然的渲述中,展示了作者对古代人物、历史事件、宗教文化等诸多问题的认识,字里行间奔涌着作者的青春活力与自信,以及直率的真情实感。

庞进的散文是成功的,这大约也得益于他相当丰富的知识储备。尤其我们看到,他对古代文化典籍、文物、宗教、民俗、传说有着较多的了解。像《贵妃池相对论》《火晶心》等一些作品即如此,因而他写起来,才得心应手,叙述中作到顺手拈来,毫不滞涩。正是有了丰富的知识和文化素养,才会有感觉的准确,致使所状之物成为一种象征。

关于庞进散文的语言,我认为其风格特点是无华的质朴美。作者并不着意于 谴词造句的华丽,在意境创造上语言明畅而决不拗口。但从质朴中却透着深浓的 情感。

我觉得这种语言追求,是文学向主体发展线路上的最佳选择,语言只能成为 抒发情致的载体。而瑰丽的词藻往往会削弱作品本质的传达。

质朴的语言风格同他所追求的创作精神,是紧密联系的。无庸置疑,在文坛各种各样的"主义"迭出的情况下,庞进所坚持的自然是广阔的现实主义道路。将视野凝注于现实,把主体生命与现实自然有机结合起来,成为他作品中的一条线。但,他坚持现实主义原则,并非墨守成规,而是大胆吸收其它流派中有益于自己发展的成分,有时为造成节奏的急迫或思绪的模糊,个别地方故意不使用标点符号,这种形式与其内容有机统一,它们共同地建构着现实主义散文的大厦。

不用讳言,《兵马俑狂想》中的作品,并非篇篇尽善尽美,有的篇章尚缺乏 些意境的涵蕴深度。但我亦自知,做为文学批评,无权过多地指责作者应该怎么 写或不应该怎么写。其实,当我们肯定该散文集的优长时,对创作优劣的品评也 就在其中了。

(写于 1989 年 11 月 23 日,陕西人民广播电台 1990 年 12 月播出)

刘树元 评论家、湖州师范学院文学院教授。

闪耀着思想灵光的人文地理 ——庞进新作《大悟骊山》读后

黄伟兴

2002年的6月,一部印刷得非常精美的十六开本的新书摆到了我的面前,于是,这部书便与世界杯一道,在这个气温很高的季节,轮番向我展开了冲击。一轮又一轮的冲击,让人感到了一次又一次的震撼。世界杯就不用说了,书是我的朋友庞进先生的新著——《大悟骊山》。

说老实话,此前,我读过的描写骊山的书已经不少了,但真正能让人觉出强烈震撼,并在震撼过后能久久思索,细细品哑的却不多。究其原因,我想主要是因为我看过的那些东西多是临潼人所写,而所写的物事,对临潼人来说,也大都耳熟能详。耳熟能详对写作当然是好事,但也有负面的影响,一方面,太熟悉的事物往往是使我们思维产生惰性的一个因素,所谓熟视无睹嘛。另一方面,那种发自内心的对家乡的热爱,也就是被我们称作赤子情怀的东西,也会让我们在看待家乡的物事时,容易被一种强烈的自豪感迷障了眼目,从而写出一种类似于宣传性的鼓吹的文字来。说这话的意思并不是说家乡不能写、写不好,而是说,要把家乡写好了,非得具有一双锐目,非得站在一定的高度,非得运用思想的刻刀和智慧的辉光去省察,去观照,去努力地写出表相下面所含涵盖的深层次的东西来。

而这一切,庞进显然都具备了。所以,他笔下的骊山,就不仅仅是临潼人的 骊山了,他是将骊山放在中国乃至世界的范围内去观照的,是放在历史、现实与 未来的长河中去观照的,是放在人类文明的发展进程中去把握的,因而,读《大 悟骊山》,你读的就不仅仅是山水,而是体现在山水之中的人文,是时时刻刻都 闪射着作者思想灵光的地理了。

譬如,站在骊山之巅的烽火台上,庞进和我们一样想到了周幽王为博褒姒一

笑而点烽火戏诸侯的故事, 但他并没有将自己的笔端停留在对故事的简单描述上, 也没有将思维止于一种无关痛痒的感叹上,而是调动了自己所有的思想积淀,用 现代的目光对故事本身做了全方位的透视。从人性的角度考察, 他在这个故事中 看到了爱情,他说,他们的行为,无疑是完成了一幅杰作。国土算什么,社稷算 什么,只要心上人心情愉悦,丢弃了有什么不好?! 从政治的角度审视,他又从 这个故事的背面,挖掘出了更加深刻的东西:一个王国能够被一个女人所"祸", 那么这个王国怕就腐败到了该祸的程度。"祸"一个该祸之国,有什么不好?! 我不知道谁会注意到里根总统参观兵马俑时喊出来的那句游戏式的话语——解 散! 但庞讲注意到了, 庞讲在写这个情节时没有写总统先生的幽默, 也没有写总 统先生那类似童真式的表情的流露,他把着眼点放到了对世界和平和人类终极文 明——没有战争——的企盼上面:这两个字简直喊得太妙了!或许多少多少年以 后,中国解散了军队,美国也解散了军队,全世界到处都没有军队了呢。当然, 在《大悟骊山》中,像这样闪射着思想灵光的文字还有很多,而对一些人与事的 客观描摹仍可以让我们细细思索的东西,就更多了,如《临潼出了个杨仕会》中 那个不愿意入社而硬被逼着入了社,后又历尽坎坷、艰辛,甚至非人折磨,经三 十八年上访终讨要回属于自己的土地和牲畜的杨仕会,他给予我们的思索、启示, 绝不在上访本身。

写到这里,我不由得想到了庞进所倡导的作家的悲悯情怀,他把悲悯情怀总结成了三句话,就是面对人类的苦难,一个真正的作家必须有一种"疮痍在目的苦楚感,飞蛾扑火的壮烈感,钢刀剜心的痛切感"。我也曾在评价他的另一部著作《灵树婆娑》时说过,读庞进的文章,你总能感觉到他那种面临苦难,却依然冲文明直奔而去的勇气,而这种勇气,在《大悟骊山》中,依然清晰地展现在了我们面前。

(刊于《文化艺术报》2002年7月5日、《各界导报》2002年7月15日)

黄伟兴 作家。

别样风光读骊山 ——庞进新作《大悟骊山》拾零

白晓群

西安咸阳国际航空港,大型客机昼夜升落知多少?骊山脚下,来来往往一天多少豪华大巴!作为中外驰名的旅游胜地,骊山欢迎着潮水般涌来的中外游客。在那秀美典雅的各个景点里,客人们以各自的文化背景和知识结构,简略地理解着服装统一、口径统一的讲解员的简介。当然了,告别前,他们是要买点小秦俑、五毒马甲等手工艺品的;若逢金秋时节,也要品尝品尝火晶柿子和临潼石榴的。然后,他们欣欣然绝尘而去。

他们从山下走了,庞进从山下上来了。

石瓮寺坐落在东绣岭上。午后的太阳把东绣岭的黄黄绿绿辉映得分外耀眼,古老的寺院也因之显得比阴雨天年轻了几许。此时,来自骊山方圆的赶庙会的乡亲们正从四面八方向岭头的寺庙涌来。庙会是明天的事儿,远路的人和腿脚不好使的人,头一天歇在庙里,业已历经千年而成了风俗。

来人大都是妇女, 其中又以五、六十岁的婆婆们居多。

作为骊山人,庞进太熟悉他的乡亲们了。这些农家妇女们,平日里深深地、深深地沉浸在抱娃烧锅收鸡蛋的事业里,生活里的甜蜜在礼教的三从四德桎梏下,庶几被蒸发干了,头上的白发,脸上的折子一根根、一道道地诉说着岁月的辛酸与苦辣。正因为如此,今日里她们相聚在一起,才迸发出一阵爽于一阵的欢声笑语。没错,这是中国农家妇女的 party,是她们的节日。

她们中的大多数并不迷信神佛,她们之所以不惜巨大的体力投入,远足石瓮 寺,质而直言之,是被生活中那些有形、无形的恶鬼逼来的。她们相信,生活中 得不到的,神佛能够赐予;今生神佛不赐予,来世一定赐予。正是基于这一点, 她们认为求神拜佛是好事,是行善积善。而积善,在神佛面前积善,是必然会有 相应回报的。于是乎,在她们的一生中,进寺庙道观烧香拜佛拜神仙,就成了最重要的使命,虽然,她们中间有相当一部分人连寺庙道观都分不清。

而这些,远道而来的游客们晓得吗?大都不晓得。于是,生长在骊山脚下的庞进,心里不免有些憾然。他觉得自己有责任把骊山的人文故事,把苍老的骊山和年轻的骊山、热闹的骊山和冷清的骊山编织成文字,同泥娃娃秦俑、五毒马甲一道,让南来北往、东走西去的人带到地球的各处去。于是,他的工作开始了。一年又一年,骊山上下、方圆几十里,没有骊山之子足迹不及的地方。《大悟骊山》就这样被庞进用浓浓的渗透着故乡爱的"心液"一字字、一篇篇地写着,写着……眼下,庞进正坐在石瓮寺的大堂前,沉静地看着乡亲们进了寺后的表现。

献供品,点香,磕头,祷告,如此这般,就认为神佛已领受了自己的虔诚,转身就你一抱我一抱地将堆在殿角的麦秸抱来铺在砖地上,坐下来就拉起了家长一一女儿长,媳妇短;我家的猪不长膘,你家的果树今年挂果多;丁二嫂的丈夫得了怪病,田大婶的孙子是个傻瓜……说着说着,姊妹们就数落起了各自往日遭受的种种不公与苦难,张家姐姐捋起衣袖让李家妹妹看自己年轻时被婆婆扎的针眼,李家妹妹顺势抓起张家姐姐的手,让它摸自己头上昨天才被死不下的用厚底铜烟锅敲起的疙瘩。这里,那里,都是断肠人。殿堂里,廊檐下,断续的抽泣声令人悱恻。于是,就有一个性子爽快的老姐抚掌一声,伊呀呀地唱起了自编的"香词"——

救母出灵堂呀,两眼泪汪汪,/手端着香盆,进呀进佛堂。/娘在地狱坑呀, 儿在东土听;/娘在这地狱里,受呀受苦清······

这香词名叫《救母出灵堂》,用的是关中道情的韵调,一句一拖腔,两句一呼应,柔长哀婉,悱恻动人。

这是众姐妹的心灵酸菜,就着它,姐妹们曾咽下了多少苦、愁?还将咽下多少苦、愁?都不知道。只知道,这酸菜的根,是她们的母亲、婆婆植下的。只知道, 眼下一曲《救母出灵堂》能使人和神高度和谐,能使寺庙和家庭的感受和幻觉融为一体。正因为如此,《救母出灵堂》余音尚未散尽,另一位便长叹一声,歌吟起了生活中的《女儿实可怜》——

……出娘胎来世上受苦受难,/做女人受欺侮苦海无边。/有三从和四德莫敢违乱,/未出阁先缠脚疼烂心肝。/到婆家更不如娘家一半,/朝早起晚睡迟苦楚万千。/公婆前行孝道不可缺欠,/如不然他把你折磨万般……

月明星稀,风止树定;烛光烁烁,香火幽幽。"唱者愈唱愈清越,听者愈听愈凄楚"。天悟其怨,地知其悲,神灵悯怀其人。殿堂内外,唏嘘声不绝于耳。庞进亦早已泪下青衫。

从丈夫他时常把你使唤,/稍有些不到处打骂几番。/大小月身不净把他厌断,/他发凶如畜牲虎狼一般。/儿产时娘骨散性命相唤,/儿落草母如死血流不干。/喂儿女抓屎尿忍心耐烦,/儿睡干娘睡湿苦苦熬煎。/长大了有几个能尽孝念,/多的是忤逆虫万万千千。/到老了没人管多多不便,/饭碗稀衣衫破实实可怜……

《女儿实可怜》与《救母出灵堂》,庞进均已耳熟能详。可是他自己也说不 大清楚,为什么每一次听都有新的感受,且每一次的情思都深长于上一次。他只 知道这殷殷的民情里有深深的文化根因,有沉甸甸的思想历史。他只知道,这些 老姐妹上山前寒窗孤灯下精心赶制的五毒马甲,白日里已被游客们带走了,而她 们的那些终日里嚼着口香糖的孙女、孙子、外孙女、外孙们,将在新的一天,依 然穿上统一的服装,用统一的口径,向新到的游客们简介骊山。

噢,噢,共同的骊山,不同的人们,一年又一年,一天又一天······月影已过半墙了,石瓮寺实实地沉浸在香与烛的味道里。望着明明灭灭的点点火红,和一幅幅沧桑与共、原壑与共的面容,庞进,这位骊山的儿子,陷入了沉重深邃的思绪中,久久不能阖目······

(刊于《中国书报刊博览》2002 年 7 月 27 日、《陕西日报》2002 年 9 月 15 日; 《书海》2002 年 第 4 期)

白晓群 编辑家,《大悟骊山》责任编辑。

大悟庞进

严文龙

在我原来的印象中,庞进是个比较平板的作家,永远是那样的不紧不慢,永远是那样的慢声细语。对他一直着力研究的龙文化,我是没有多大兴趣的,尽管龙年也向他约过龙文化的稿子。记得有次他给我谈到又有一家出版社向他约关于龙的书稿,我很冒昧地对他说:"你何必把那么大的精力放在龙文化研究上,把你的才华都糟踏了。"他不气不恼,用很平静的语调为自己辩护着:"在现在这个文人出书难的时代,能有人主动约稿出书就不错了。"我没有说什么,心里却很不以为然,觉得他的思想未免太陈俗了。

今年元月,庞进的《大悟骊山》书稿落成了。书稿初成,他就把打印稿送了 我一套,那时我还不知道这部书稿的最后定名是《大悟骊山》,但我已从书稿里 "大悟庞进"了。原来,他一直在做着对历史文化,对自然宇宙的思考。

与庞进的生命经历有关的几个地方,在中华民族的文化史上都有着重要的位置。他祖居蓝田,蓝田的华胥乡据说是伏羲女娲的生母所在之地。父亲求职谋生的临潼栎阳镇,原是秦的都城、商鞅变法"移木赏金"之地。父亲工作是在临潼,他就在临潼出生。临潼有周幽王戏弄诸侯的烽火台,有秦汉古战场,有刘邦项羽"鸿门宴"故地,华清池是唐玄宗和杨贵妃的游乐园,又是张杨发动兵谏的地方。对这些文化故地的得天独厚地独具匠心地考察,成全了他的这部大书。

周幽王得褒姒而终年不笑,用尽千方百计而无可奈何。于是点烽火台而诸侯齐聚勤王。这个玩笑可开大了,褒姒不由高兴地笑了。美人这一高兴,惹得诸侯就不高兴了。西戎打进来时诸侯就再不来管周幽王的闲事了,西周就灭亡了。这个让今天的人依然家喻户晓、耳熟能详的故事,在庞进的笔下,赋予了一种独特的对人的悲悯情怀。他不是传统化地把一代兴亡归于天子的"荒嬉"和女人们的"祸国",而是认为"天子无道",对于人民来说"灭亡"又有什么不好?

庞进把深深的情融入了与他有着亲缘关系的故土。但把犀利的思想却注入每一个信笔而来的历史故事。中国的历史从来是不讲信义的,他从刘邦的胜利和项羽的失败里得出了这样的结论。"不讲信义的刘邦最终打败了讲信义的项羽。""之后,我们看到了许多不讲信义的胜利,直到两千年后的 20 世纪,这样的胜利和失败依然血淋淋地在我们面前呈现着它们的丰富多彩。"真是一针见血。

在这部书里,有两篇文章上比较奇特的,一篇《克林顿与嬴政、李隆基之比较》,一篇是《希拉里与褒姒、杨玉环之比较》。现代的美国总统克林顿,如何能同中国历史上的秦始皇、唐明皇相比较?但庞进偏偏就要把他们排在一起比较。与秦始皇相比,克林顿自信,任期只有两届。而秦始皇猜忌心极强,动不动就有人会被"罪死",他希望能够把江山传下去让后代二代、三代以至无穷。克林顿与唐明皇相比,却有两点共同之处,一是爱好漂亮女性,再就是都促进了执政时的经济繁荣和文化发展。庞进这样比较的用意是很明确的,他向往民主的现代化的政治模式,希望中国能够完全地用法治代替人治。把希拉里和褒姒、杨玉环相比较,我总觉庞进有些太滑稽了。"如何面对花心的丈夫或丈夫的花心?这是摆在古今中外女人面前的一道难题。"在把这三个人不同的生存环境作了一番比较之后,庞进这样写道:"不容易啊不容易,能忍受丈夫的寻欢不忠是第一层的不容易。能在戴了数项绿帽子之后还举起'爱'的大旗,尽全力帮助丈夫走出困境是第二层的不容易。希拉里的言行做法……其风采、其境界,古代的褒姒,杨玉环是达不到的。"这样调侃的语言在这本严肃性的书里并不多见,因而在我的记忆就特别的清晰了。

《大悟骊山》是庞进最新出版的一本书,我觉得也是最能全面反映他思想蕴涵精神世界的一本书,在这套作家地理丛书,《大悟骊山》以其独特的深厚的地缘文化而独拔一筹。它也使我窥视到作者丰富多彩、波澜起伏的思想境界和情感世界。《大悟骊山》对我来说,就成了"大悟庞进"了。我也对我和庞进共同的一些朋友说,要全面地了解庞进,就读读他的《大悟骊山》吧。

(刊于《各界导报》2002年7月15日)

严文龙 作家、编辑家。

《庞进文集第五卷・大悟骊山》后记

故乡对一个人的影响是深远的。一个作家一生所写的文章中,若没有一篇是写故乡的,那就奇怪了。陕西临潼是我出生、成长、工作过的地方,骊山耸立于临潼的地面,因此,写临潼、写骊山,对我而言,就如泉要喷涌、溪要奔流一般。1988年10月,陕西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了我的第一部散文集《兵马俑狂想》,书中大部分作品是写临潼、写骊山的。2002年5月,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将我写的《大悟骊山》,作为"作家地理丛书"之一出版发行,收入该书中的作品,都是写临潼、骊山,或取材于临潼、骊山的。

以上两书在出版时和发行后,贾平凹、刘心武、陈祖芬、和谷、李沙铃、刘明琪、刘树元、黄伟兴、白晓群、严文龙等作家、评论家分别作序、写评,这里,再次向各位致以诚挚的谢意!

《庞进文集第五卷·大悟骊山》收录了上述两书中的大部分作品,并有所增添、修改和润色,因内容仍是集中写临潼、写骊山,故书名仍取"大悟骊山"。

在 2002 版《大悟骊山》的扉面上,醒目地印着我说的一句话: "读懂了骊山,就读懂了中国。"此话产生了较大影响,在一些文章、著作中被引用。那么, 人们通过读骊山,可以读懂中国什么?

现在,对这个问题可以作明确回答:通过读骊山,可以读懂中国社会古往今来通行的一条最基本的准则:公义大于私情。

中国社会的最大的公义是中华强盛、社会安定、人民幸福,对从政者,尤其国家元首而言,时时刻刻都应把公义放在首位,不能让私情妨碍、危害到公义。周幽王为了博得褒姒一笑,举烽火于骊山而戏弄诸侯;唐玄宗宠爱杨贵妃沉湎华清宫而懈怠朝政:两位都是把私情放在了公义之上。其结果,便是王朝危机、社会动乱、人民遭殃。于是,公义大于私情的准则发挥作用:周幽王被杀,西周灭亡;唐玄宗下台,盛唐衰落。

张学良、杨虎城为什么要发动兵谏?最重要的因素是日寇入侵、中华民族面临亡国灭种的危险,其时的公义便是结束内战,团结全民族,一致抗日,而蒋介石则坚持"攘外必先安内"的错误国策。于是,张、杨就毅然在华清池,以枪声逼蒋抗日,使"公义大于私情"的准则再一次生效、彰显。

《庞进文集第五卷•大悟骊山》,以电子书和纸质书相结合的方式出版发行。电子书由"中华龙凤文化网(http://www.loongfeng.org)"首发。对该书有兴趣的读者可登录该网站免费下载。

庞进

2023年7月31日于加拿大枫华阁